

公司代码：603801

公司简称：志邦家居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

ZBOM志邦家居
整体厨房 | 全屋定制 | 木门墙板

2024年致股东

2024年，全国房地产市场经历不断下行的艰难历程，整体处于深度调整阶段。房地产市场深陷低迷，成交量持续下滑，成交价不断走低，市场信心受挫。定制家居行业深处消费需求驱动不足，存量市场竞争加剧的环境中，行业整体面临严峻的考验，于志邦而言，这也是从机会成长期转变为存量竞争期的重大变革的一年。

时光奔涌，步履铿锵。2024年是行业深度变革的一年，在房地产调整周期与消费需求分化的双重压力下，定制家居行业从“增量扩张”转向“存量深耕”。我们认为存量市场具有更大发展空间。公司自2024年5月开始在内部启动逆战行动，正式迈开内部变革步伐，并于2024年四季度开展国内零售事业部的深度变革工作。2024年志邦处于自上市以来高速发展后的首次大范围变革期，针对公司治理、经营管理、组织建设等方面存在的不足，我们进行了深刻反思、全面转型，并持续推进。整体而言，2024年是充满变化和挑战的一年，更是志邦家居在动荡中锚定长期价值、夯实核心能力的一年。

存量市场中的行业韧性重塑。

近年来，国家政策推陈出新，地方政府因城施策，我国城市更新工作持续有序推进。2024年9月26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分析研究当前经济形势，强调要促进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对商品房建设要严控增量、优化存量、提高质量，加大“白名单”项目贷款投放力度；调整住房限购政策，降低存量房贷利率等，推动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住建部等七部门发布了《关于扎实推进2023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的通知》，商务部等14部门联合发布了《关于促进家居消费若干措施的通知》《推动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和《关于加力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的若干措施》等，诸多政策的发布推动我国家居家装“以旧换新”补贴政策落地，促进家居、家电以旧换新及家装厨卫的更新，刺激居民消费动力，带动消费升级。行业头部公司纷纷积极跟进国家政策，推动以旧换新业务落地，顺应整家一体化的行业发展趋势。

回归经营的本质，直面挑战，以变革破局。

面对行业下行压力，公司积极调整经营策略。创新开拓方面，公司加速出海，通过海外展会布局市场，实现品牌出海；轻高定亮相广州展会，顺应地产住宅第三代、第四

代住宅向高端化方面发展；旧改、智能、门窗、家链等新业务的探索逐步落地。公司产品领先战略得到了坚定执行，紧密围绕客户需求，不断推动产品创新，提升产品环保等级，2025春季新品暨第10代展厅也发布亮相。研发、供应链、制造等多个领域协同发力，通过产品设计优化、加大战略供方合作、提升板材利用率等措施，并让利于加盟商，应用到终端，提升志邦产品在市场上的综合竞争力。除此之外，公司数智运营战略得到了充分部署，U+重塑城市运营新模式，营销中台搭建完毕，特殊订单快速处理、全屋套系订单等线上化应用，提升订单履约效率，极大助力终端运营效率提升。公司终端设计战略也得到了有效实施，产品130模数标准全国应用，减少设计差错，优化设计流程，提升终端设计师生产力。

2024已成过往，2025新岁已启！欲穿越周期，须先着眼当下，我们势必会承压前行，面向未来，在国家政策的加持下，我们会乐观而又谨慎的面对。

2025年，行业不是不好做，而是消费者更加专业了；市场上不是没有机会，只是公司需要具备在整家一体化能力构建、细分渠道拓展等关键行动。面对未知的环境，志邦不会选择躺平；面对不确定的机会，志邦不会选择放弃。市场不进则退！但缩量内卷时代，需要我们去洞察机会，把握国内结构性调整而产生的机会。2025年仍有许多机会，比如存量房和国补带来的增长机会，我们和国际领先品牌之间的差距机会，空白市场和渠道带来的机会，以及整家一体化、精细化管理带来的红利机会。

2025年，我们基于重启征程和二次创业的坚定决心，以“整家集成、产品领先，数智驱动、服务致胜”为公司战略主轴，进行体系重构，打破常规和固有模式，进行重构，以全新的年轻干部团队，开启二次创业的序幕。组织脱胎换骨，体系深度改造，基于未来趋势全面构建能力，帮助我们的加盟商一起，一起提升经营效益，提升业务规模。

面对当下激烈的市场竞争，虽充满挑战，但我们依然有决心。整家一体化将是志邦家居的主赛道，同时也是一条对企业及加盟商能力要求更高的赛道。未来，公司将与加盟商相互促进、共同进步，用能力把握机会，重返增长轨道。

共生方能致远。股东的支持是志邦前行的灯塔，员工的奋斗是志邦成长的基石，客户的认可是志邦动力的源泉，社会的期待是志邦责任的坐标。我们深知，唯有以长期主义穿越周期，方能实现基业长青。未来，志邦家居将以更坚韧的姿态，与您共赴高质量发展的星辰大海。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孙志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烽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股份回购专户中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元（含税），2024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可能面对的风险等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6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63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83
第六节	重要事项	88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2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2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23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志邦厨柜、志邦家居、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志邦橱柜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8月正式更名为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指	孙志勇、许帮顺
实际控制人	指	孙志勇、许帮顺
安徽谨志	指	安徽谨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晟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安徽元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安徽谨兴	指	安徽谨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进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安徽共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志邦	指	合肥志邦家居有限公司
全屋定制公司	指	安徽志邦全屋定制有限公司，曾用名合肥志邦木业有限公司
经销商/加盟商	指	公司的主要销售客户，通过与公司签署加盟协议形成合作关系，根据终端客户需求以本人名义向公司采购相关产品
大宗业务	指	大宗业务模式是定制家具企业向房地产企业等大宗客户开展定制家具产品的销售
柔性化生产	指	通过系统结构、人员组织、运作方式和市场营销等方面改革，使生产系统能对市场需求变化作出快速的适应，能够进行多品种工件的加工，同时消除冗余无用的损耗，力求企业获得更大的效益。柔性化生产是全面的，不仅是设备的柔性，还包括管理、人员和软件的综合柔性
IJF、IJFAustralia	指	IJF Australia Pty Ltd
六安东霖	指	六安东霖新材料有限公司，曾用名六安市东盾木业有限公司
KOL	指	关键意见领袖（KeyOpinionLeader），定义为拥有更多、更准确的产品信息，且为相关群体所接受或信任，并对该群体的购买行为有较大影响力的人
BI	指	商务智能（BusinessIntelligence），是一套完整的解决方案，用来将企业中现有的数据进行有效的整合，快速准确的提供报表并提出决策依据，帮助企业做出业务经营决策
AI	指	人工智能（ArtificialIntelligence）
TMS	指	运输管理系统（TransportationManagementSystem）
SRM	指	供应商关系管理（SupplierRelationshipManagement）
APS	指	高级计划和排程（AdvancedPlanningandScheduling）
MES	指	生产执行系统（ManufacturingExecutionSystem）
WMS	指	仓储管理系统（WarehouseManagementSystem）
CPS	指	信息物理系统（CyberPhysicalSystems）
WCS	指	仓储控制系统（WarehouseControlSystem）
QMS	指	质量管理体系（QualityManagementSystem）
VMI	指	供应商管理库存（VendorManagedInventory）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志邦家居
公司的外文名称	ZBOM HOME COLLECTION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ZBOM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孙志勇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娟	臧晶晶
联系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工业区连水路19号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工业区连水路19号
电话	0551-67186564	0551-67186564
传真	0551-65203999	0551-65203999
电子信箱	zbom@zbom. com	zbom@zbom. 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工业区连水路1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工业区连水路19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30041
公司网址	http://www.zbom.com
电子信箱	zbom@zbom.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证券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志邦家居	603801	志邦股份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马章松、周卫国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5,257,845,773.27	6,116,473,047.40	-14.04	5,388,779,742.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5,416,653.25	595,066,026.42	-35.23	537,274,422.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9,514,614.80	548,137,238.03	-38.06	498,137,766.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691,242.73	756,402,281.12	-35.13	765,938,956.91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99,325,353.73	3,288,227,003.83	3.38	2,878,781,370.05
总资产	6,714,801,159.91	6,386,807,157.10	5.14	5,780,837,376.15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896	1.3631	-34.74	1.25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896	1.3614	-34.66	1.25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836	1.2556	-37.59	1.16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61	19.19	减少7.58个百分点	19.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23	17.67	减少7.44个百分点	18.48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4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820,023,907.44	1,392,085,320.89	1,463,069,574.77	1,582,666,970.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221,342.54	101,539,418.76	117,416,523.06	119,239,368.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8,970,772.39	86,664,368.27	106,981,764.81	106,897,709.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4,030,750.00	317,277,673.97	285,183,886.66	462,260,432.1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年金额	附注 (如 适用)	2023年金额	2022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37,426.58		-5,371,449.75	-16,484,968.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2,452,381.72		21,430,659.35	27,111,481.5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0,689,683.08		15,984,009.98	4,999,805.2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000,127.05		796,687.23	11,668,825.34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41,258.02		1,830,311.16	2,464,351.55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2,884,075.56		3,180,618.92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3,000,000.00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9,248,230.13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63,887.07		5,698,884.94	1,313,786.3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854,424.53		10,136,415.25	3,952,270.99
减: 所得税影响额	-11,746,372.00		-6,757,348.69	-5,137,126.8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45,902,038.45		46,928,788.39	39,136,655.7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68,757,720.71	177,150,913.32	8,393,192.61	11,836,170.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4,312,761.70	565,102,681.02	140,789,919.32	11,327,512.67
应收款项融资	500,000.00	4,697,324.66	4,197,324.66	
非交易目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15,351.31	12,756,572.29	8,741,220.98	3,428.4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617,585,833.72	779,707,491.29	162,121,657.57	23,167,111.72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4年,全国房地产市场经历了不断下行的艰难历程,整体处于深度调整阶段。房地产市场依然深陷低迷,成交量持续下滑,价格不断走低,市场信心受挫,购房者观望情绪浓厚。全国新建商品房销售延续低位盘整,二手房市场虽整体表现好于新房,但价格降幅较大,存量竞争洗牌加剧,市场信心有待恢复。

近年来,国家政策推陈出新,地方政府因城施策,我国城市更新工作持续推进。2024年9月26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分析研究当前经济形势,强调要促进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对

商品房建设要严控增量、优化存量、提高质量，加大“白名单”项目贷款投放力度；调整住房限购政策，降低存量房贷利率等，推动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住建部等七部门发布了《关于扎实推进2023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的通知》，商务部等14部门联合发布了《关于促进家居消费若干措施的通知》《推动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和《关于加力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的若干措施》，商务部等9部门推出了《关于健全废旧家电家具等再生资源回收体系的通知》，国务院发布《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以上诸多政策的发布推动我国家居家装“以旧换新”补贴政策落地，促进家居、家电以旧换新及家装厨卫的更新，刺激居民消费动力，带动消费升级。

整体而言，2024年是充满变化和挑战的一年。公司积极跟进国家政策，推动以旧换新业务落地，顺应整家一体化的行业发展趋势，重点考虑在产品推广和场景体验时如何能够更好地满足消费者对产品和服务的需求。公司高度重视当前经济环境下的危机与挑战，看到与行业头部品牌的差距，捕捉存量市场消费变化带来的新机遇，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基于未来发展趋势全面构建运营能力。未来，公司将继续以专业的整家一体化制服务、前沿的产品设计，实现人们对家的美好想象，为社会的发展持续创造价值。

（一）主要经营数据：

1、整家产品品类贡献：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品类包括定制厨柜、定制衣柜、木门墙板及厨用电器、成品家居等整体家居产品。公司定制厨柜业务的收入23.94亿元，占营业收入比重45.54%，同比下滑15.62%；定制衣柜业务的收入21.21亿元，占营业收入比重40.34%，同比下滑15.35%，木门墙板业务的收入3.73亿元，占营业收入比重7.09%，同比下滑9.05%。

2、分渠道收入贡献：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渠道主要分为经销业务渠道、国内大宗业务渠道、直营公司业务渠道、海外业务渠道，其中以经销业务、大宗业务渠道为主，直营公司、海外业务渠道为辅。公司经销业务渠道收入25.33亿元，占营业收入比重48.17%，同比下滑18.94%，公司大宗业务渠道收入16.84亿元，占营业收入比重32.02%，同比下滑16.18%；公司直营业务渠道收入4.66亿元，占营业收入比重8.87%，同比下滑0.8%；公司海外渠道业务收入2.05亿元，占营业收入比3.9%，同比增长37.25%。

（二）报告期内公司完成的重点工作如下：

1、零售业务——整家之路，向下扎根，向上生长

公司提出全空间集成整家，在产品与服务的体验上进行全链路升级，旨在以生活为尺度，创造人、空间、生活的美好共鸣。随着“懒人”经济的兴起和消费升级，人们愈发注重居家体验，看重细节、艺术和功能的结合。家，不仅是一个住所，更是生活方式的呈现。公司整家探索经历了从1.0时代至3.0时代。1.0时代是单品为王时代，消费者需求相对简单，产品为王，品牌方主要以产品质量、性价比赢得消费者的心。进入2.0时代后，多品融合成为主流。消费者想要更多样化、个性化的选择，多品战略齐发。企业只有把产品线拉长才能满足消费者的各种需求。如今已迈入3.0时代，整家解决方案成了定制家居行业发展主流趋势。消费者想要的不仅仅是一件

件家具，而是一个完整的家。从设计到安装，再到售后服务，一站式满足的需求。这种市场需求倒逼品牌方不仅要会做产品，还要会设计、会安装、会服务，同时具备强大的供应链做支撑。

志邦整家3.0，以“全空间、真整家”为主题，包含9大品类、9大空间、50+套系化、300+定制家居花色，提供一体化全空间系统集成整家解决方案。终端店面形态也在逐步升级，历经单品类单一空间发展到多品类多空间叠加，再到整家系统集成3.0店态。整家3.0融合展厅以8大套系展现融合之美，优化主流户型，延伸主流风格，全空间全案设计，全品类系统集成，全品类全案交付，人居空间场景联动，打造智慧家居生活体验。新模式、新产品、新店态、新交付，是公司对市场需求变化的敏锐捕捉与长期战略，也是公司进入整家定制时代竞争的底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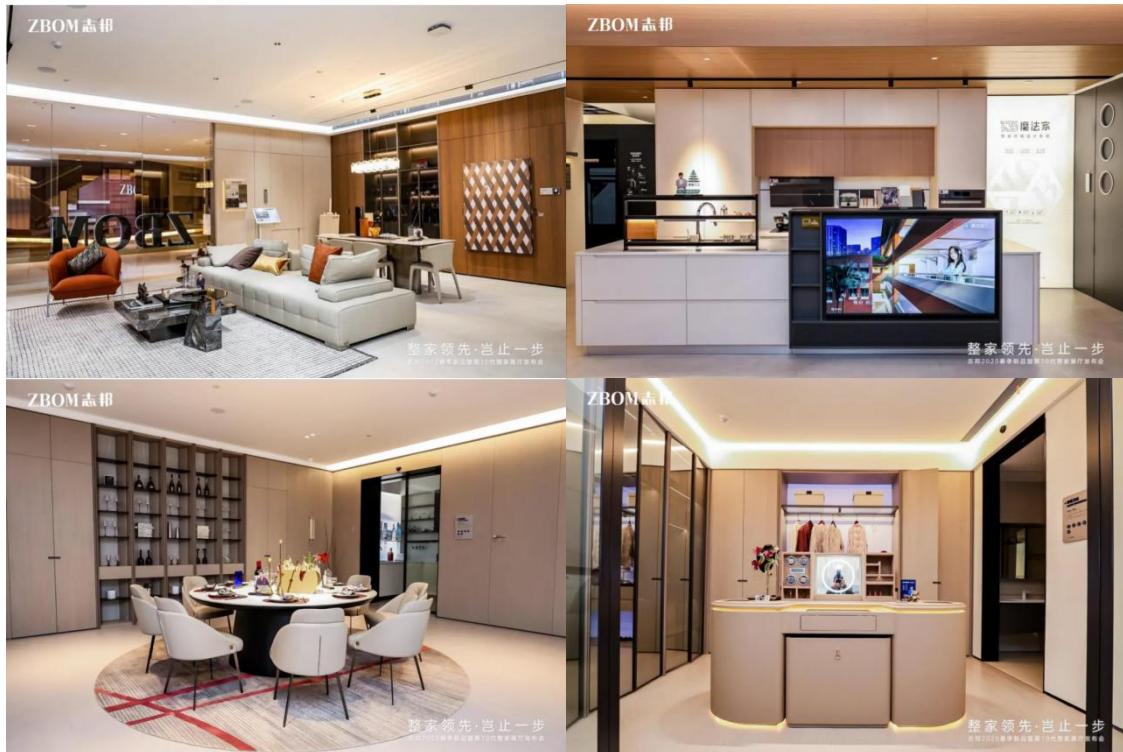
图：整家定制

公司于2024年11月19日召开了2025年春季整家新品发布会，本次发布会围绕“家”的新产品、新展厅、新业务和新技术，构建全新整家体系。此次推出的第10代整家新展厅聚焦了五大生活场景，为消费者提供了个性化的整家解决方案，充分展现了家的情绪价值，激发消费者对美好生活向往，是公司“整家一体化”战略的又一重要里程碑。

近年来，随着智能家居市场需求和创新技术的不断发展，“整家+智能”的融合将是必然趋势。作为率先入局智能化风口的整家定制品牌之一，公司在智能家居方面与多家智能品牌达成了合作，并且在“整家智造”领域的探索也取得了初步的成果，同时也是公司重塑整家一体化新生态的重要举措。除此之外，公司十分注重健康整家的理念，本次在新品中融入了“健康整家系统”，兼

顾了材料环保、入住舒适、布局得合理等关乎用户健康和生活方式的关键要素，为消费者打造好看又实用、健康又舒心的“家”。

从设计创新方面，公司还独家推出了“130全屋同模设计系统”，130模数第一次被用在了全屋定制上，不仅设计理念得到了升级，整个供应链、生产和安装过程也变得更加规范、高效。这不仅将重塑产业格局，消费者也能享受到更统一、高品质、高效率的家居定制服务。



图：2025春季整家新品

公司在整家一体化的战略牵引下，2024年正式发布门窗产品，补齐整家产品，拓宽整家边界，报告期内，志邦定制门窗全国首家店面于2024年11月亮相安徽合肥，承载了系统门窗、室内金属门和淋浴隔断三大主要品类，可应用于各大空间场景。店面在设计思路上打破了传统的纯产品展示，融入家居场景，构建一个全新的沉浸式体验空间。

值得一提的是，第一届“金工匠杯”建筑门窗安装技能大赛暨第六届“FBC金轩奖”卓越安装团队奖总决赛在FBC博览会上圆满收官。志邦定制门窗与来自全国各地的21支杰出安装团队同场竞技、交流切磋，最终荣获二等奖殊荣。此次赛事由全国建筑幕墙门窗标准化技术委员会、CECS标准化协会幕墙门窗专委会予以指导，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检测认证分会、慕尼黑博览集团、中联慕尼（北京）国际会展有限公司共同举办。赛事全面考核了常规门窗安装的整个流程，涵盖外框安装、玻璃安装、辅件安装、五金安装与调试、填充密封等关键环节。比赛结果依据T/CECS1334《建筑门窗安装工程技术规程》进行评分评定。



图：志邦定制门窗

2、大宗业务——开拓创新业务，加强应收管理

经历了房地产行业的深度调控期，大宗业务面对严峻的地产形势，不断把握机会、识别差距、控制风险，以抢签单、强计划、提品质、控风险、重客户关系为重要抓手，维护房企客户口碑，同时开拓创新业务领域。公司识别到如第四代住房、保障性住房、企业公寓、学校宿舍、办公、酒店业务等的增长机会，将通过精细化管理抓住空白市场和渠道机会。

报告期内，国内大宗完成了 LTC 流程变革项目，以流程为抓手加强应收管理。LTC 流程变革项目聚焦业务三大核心关注点，即“签约、利润、回款”，萃取优秀业务实践，输出一套完整的流程文件、操作指导书、工具模板。在组织方面，构建矩阵型组织变革方案，强化一线铁三角的作战能力。通过训战结合，紧盯客户需求，重视客户关系，制定灵活的投标策略，提升投标中标率。未来，公司将升级商机管理及项目管理平台，实现线索管理、项目跟踪、交付监控和回款管理的数字化。利用数据分析工具，实时监控流程进度，为决策提供数据支持。基于促增长、建能力、控风险，LTC 变革项目的成果将在运营中不断优化、升级，助力全国大宗业务合作伙伴开疆拓土。



图：大宗业务流程

在品质红线、样板先行、资源保障、最佳实践等管理策略指导下，公司连续多年被专业机构评为“中国房地产开发企业 500 强首选供应商”、“房企供应商竞争力十强”、“战略合作诚信单位”等称号。近年来，公司蝉联橱柜收纳柜类综合实力“三星供应商”称号，并获得“烁光”这一份特别奖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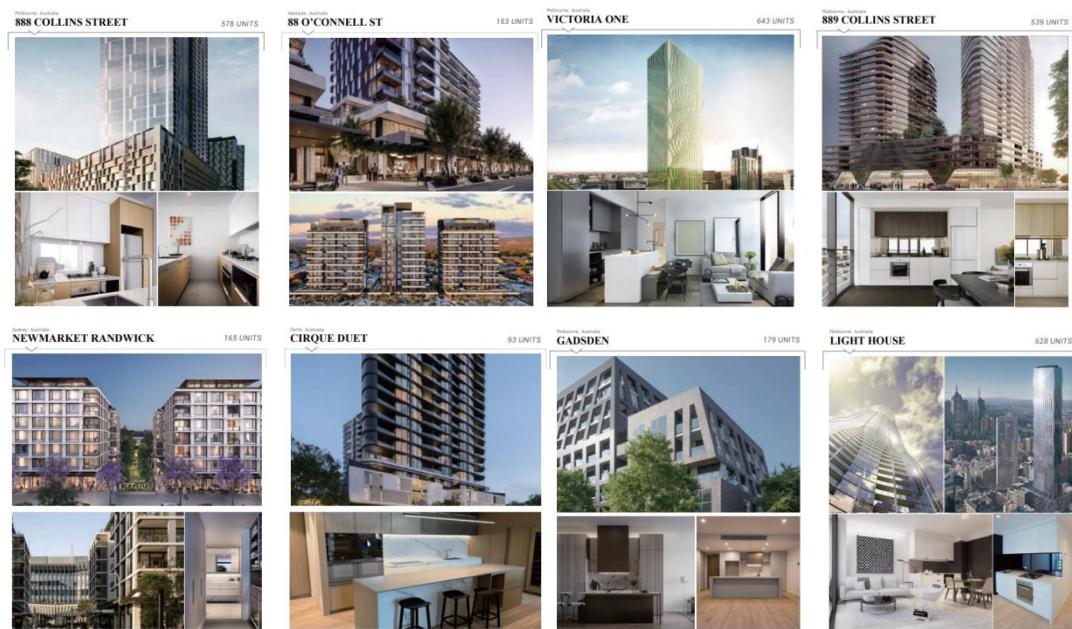


图：大宗业务荣誉

3、海外业务—聚焦原点市场做深做透，抓住潜力市场快速突破

公司海外业务以国际 B、C 端业务双核驱动、齐头并进。公司通过在多国市场的高品质工程项目，不断提升海外订单服务水平，积累了丰富的海外市场运营经验，并组建了专业、高效的服务团队，从项目制管理体系的构建到完善，依托世界领先的智能制造系统，整合全球优质供应链，确保产品从设计、生产、安装到服务的每一个环节，以人为尺度、以生活为核心，不断为海外客户提供更优质的产品与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重点机会市场，澳洲、北美等原点市场做深做透，抓住东南亚、中东等新兴机会市场，聚焦头部战略客户，对接中东 2030 愿景计划，抓住全屋定制窗口期。



图：海外业务 全球布局

早在2014年志邦家居就涉足海外，以澳洲、北美为起点开展全球业务。近年来，公司洞察到新兴市场的潜在机会，进一步开拓东南亚市场，相继在新加坡、菲律宾、马尔代夫、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等多个国家开设零售店，通过建立专业高效的服务团队，构建完善的项目管理体系，不断为国际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与服务。2024年6月1日，志邦日本首家东京旗舰店和志邦菲律宾宿务店同步开业，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品牌在国际市场的影响力。



图：海外零售店面

4、设计美好生活，数智赋能研发

随着社会的迅速进步，人们的居住方式正在发生深刻的变革。在设计创造价值的时代，好的设计能赋予产品生命。作为定制家居行业的先锋，公司在设计、材料等领域拥有强大的学习研发能力。通过全方位思考人们对生活的渴望、对家的理想，将人、家、生活串成一个整体，不断推出具有个性化、生活化的家居产品。

报告期内，志邦B8XPE贝卡系列，在诸多国际优秀设计作品中脱颖而出，再度斩获意大利A' Design Award国际设计铜奖。除此之外，B8XPE贝卡系列凭借其优秀的设计研发实力，此前还斩获IF设计奖，深受国际认可。



优秀的设计最终要在产品中实现，定制家居行业交付是一项复杂的业务，涉及设计、量房、采购、物流、安装、售后等多个环节。报告期内，公司通过PLM系统进行设计下单一体化建设，拉通研发端与消费端。以PLM系统为抓手，实现数据集成、设计及销售，打通前端，形成以客户为中心的研发理念和价值体系。通过PLM系统的应用，实现数据集成、设计及销售的全流程打通，进一步提升产品研发效率和客户满意度。PLM系统将实现数据集成、设计及销售的全面整合，可以更加精准地把握市场需求，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实现“所见即所得”的装修效果落地。同时，PLM系统还将助力公司在供应链管理、成本控制等方面实现持续优化，进一步提升企业的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5、绿色家居，绿色工厂，践行可持续发展

公司致力构建环保产品体系，打造世界品质标杆。环保标准是企业的生命线。回顾志邦产品的环保体系构建之路，始终顺应国际环保发展要求，致力于构建覆盖全产业链的环保产品体系，用国际认证打造守护地球家园的护城河。2022年，凭借着对环保理念的坚持，对社会可持续发展的践行，获国际权威环保机构认可，公司通过全球森林认证——FSC森林认证，获得FSC-COC产业链监管链认证证书；2023年，FSC中国区与志邦联合发起绿色家具可持续森林倡议，携手保护森林资源，源头把控产品质量。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主材，经过严苛的材料健康、环境合规、道德劳动和供应层层审核后，荣获GreenRate™绿色等级A级认证，领先国内定制家居行业。同年6月，再次荣获日本标准环保最高的健康等级“F☆☆☆☆认证标准”，该标准更被认为是国际上更健康的环保标准。源于对产品品质的严苛控制，志邦坚持每月将产品送至国家权威部门进行抽检，结果公开透明，数据权威专业。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碳中和目标，以绿色环保作为生产经营的标准，选用ENF/F4星环保板材，从选材、生产流程至安装各环节严格遵循绿色环保标准，同步制定了《能源基准与能源绩效控制标准》《能源目标、指标与管理方案控制程序》等一系列制度。针对生产废弃物回收处理问题，制定了各项制度，将生产废料、包装物及报废物资等分类管理，全部回收再资源化。公司成功通过ISO 50001:2018国家能源管理体系认证，是公司持续践行绿色可持续发展承诺的重要体现，标志着公司在节能降碳、能效管理上取得了较大进步。每一步举措，都彰显公司高度重视人与社会、与环境和谐共生关系，践行企业对环境保护的承诺和责任。

在全球可持续发展大环境下，公司积极响应国家绿色制造理念，致力于科技创新与绿色智造。在生产环节，不断加强各项节能降碳关键技术研发。志邦家居4.0智能工厂充分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前沿技术，精准管控生产全过程，最大限度提高生产效率，降低能源消耗与碳排放。通过智能化生产体系助力企业绿色转型，也为行业的绿色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持。从产品研发、原材料采购，到智能化绿色生产，公司始终坚持将绿色低碳的理念充分融入到企业高质量发展征程中，先后获国家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国家智能制造示范工厂、国家工业设计中心、国家工业互联网试点示范、中国绿色产品认证、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等多项国家级“勋章”，实力构建高效、清洁、低碳、循环的绿色制造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以全流程绿色产业链践行低碳行动，构建高效、清洁、低碳、循环的绿色制造体系，先后荣获“安徽省绿色工厂”称号和国家级

“绿色工厂”称号。绿色工厂是指实现了用地集约化、原料无害化、生产洁净化、废物资源化、能源低碳化的工厂。

6、技术迭代、数字化升级是核心驱动

2023年世界制造业大会工业互联网专场发布会在安徽省合肥市举办，会上发布了安徽省工业互联网领域系列研究成果和创新应用案例，志邦家居凭借定制行业领先的工业互联网技术，成功荣获“安徽省重点工业互联网平台(行业型)”称号。



图：志邦家居工业互联网蓝图规划

(1) 数据精准引流，探索城市化运营新模式

公司初步搭建集营销运营平台、数字化营销平台、SBbC商城为一体的综合性营销云平台，有效解决营销获客的问题。打造总部+城市的新零售线上线下新模式，同时探索城市数字化运营新模式，实现营销政策数据化、自动化，通过总部、经销商和客户的三方协同互通，进行数据集成，有效提升城市运营效率和经营质量。

(2) 设计云平台赋能终端，创新客户服务模式

公司联合供应商建设设计云平台，一方面实现消费者所见及所得、快速设计出图，提升成交率和客户满意度；另一方面，打通设计效果图直接对接拆单系统，进一步解决了消费者个性化需求和大规模生产的矛盾，真正实现了定制家居企业C2F的客户服务模式创新。该平台节约了客户平均签单、下单等环节的时间，缩短了订单全流程交付周期，提升了订单环节的人效。



（3）构建数字化精益供应链体系，提升内外协同

公司通过订单预测计划、需求计划、物控计划和总体订单计划锁定、SRM系统拉通供应商协同计划、VMI管理模式导入、TMS系统拉通订单安装与发货计划、中心仓仓网规划、送装一体化服务等手段，构建志邦精益供应链体系。实现了运输流、信息流、资金流的匹配与信息共享，消除信息孤岛，全面提升供应商管理能力与监控水平，加强供应链控制，提升整体运作效率、制造主材准时化率等。

（4）深入两化融合，实现工业互联

公司在“制造及服务”的理念基础上，以精益生产为指导思想，以信息化、自动化为助推手段，建立工厂级、车间级、产线级生产计划一体化的制造云平台。该平台实现计划排产、优化、派工、调度及生产现场的综合管控，实现制造物流与信息流的一致并共享，大大提升了车间的交付响应速度。通过采用智能化等方式已实现制造产线自动化覆盖率达80%以上，为企业人效提升、人工成本节约、提升单产线产能方面作出较大贡献。

近年来，公司不断破解传统产业与数字技术融合的“堵点”，释放数字化转型强大势能，数智化成果再获国家层面认可。2023年，志邦家居获得“合肥市制造业工业互联网场景应用第1名”、“安徽省工业互联网12金钗”、“安徽省工业互联网标杆示范企业”、“国家级特色工业互联网平台”、“国家级工业互联网试点示范企业”等荣誉。

7、重视服务，体验升级，品牌影响力提升

市场需求趋向多样性，消费群体诉求逐步升级，服务力与体验感成为终端门店提升用户转化率的关键点。志邦一直以来秉承着“以客户为中心，以口碑为标准”的售后服务理念。其中“管家式安装服务”体系，从订单预订到产品安装采用线下标准服务+线上云端交互，实现服务流程信息化、及时化、透明化，通过服务前置提升客户体验；总部设立400呼叫中心，人工服务快速响应，积极处理，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贴心服务；制定产品质量、产品环保、售后保障、台面保障、

家配产品、实木产品六项保障承诺书，真正让用户“买的放心，用的安心”。此外，每年一次售后微笑行动客户回访活动，为客户家中的志邦产品免费提供检修，调试，维护等服务。

报告期内，志邦凭借深厚的行业积淀、强大的品牌影响力以及整家一体化定制能力，成功斩获网易家居2024年度中国家居冠军榜的“卓越影响力品牌”大奖。这一殊荣不仅是对志邦家居多年来深耕家居领域、持续创新发展的充分肯定，更是对其引领行业趋势、推动家居消费升级的高度认可。



8、公司荣誉

公司凭借着产品实力和品牌口碑的不断提升，2024年在公司业务、品牌荣誉、公司治理等方面均获得了消费者、合作伙伴和政府机构等不同程度的认可。

报告期内，第10届品牌强国论坛暨2024中国品牌500强发布会在北京隆重举行，以“确权品牌价值，赋能品牌管理”为主题，公司凭借强大品牌实力，登榜“中国品牌500强”，品牌价值137.51亿；公司凭借深厚的行业积淀、强大的品牌影响力以及整家一体化定制能力，成功斩获网易家居2024年度中国家居冠军榜的“卓越影响力品牌”大奖；公司依托坚实的产品实力与优质服务力，荣膺“2024年度家居行业服务榜样”荣誉称号，获行业内人士、消费者一致认可与好评；2024年供应商综合指数SCI测评结果，志邦家居蝉联橱柜收纳柜类综合实力“三星供应商”称号并获得“烁光”这一特别奖项，获政府单位、采购商、供应商、行业协会、领域专家等点赞认可；B8XPE贝卡系列凭借其优秀的设计实力荣获意大利A' Design Award设计大奖和IF设计奖，深受国际认可。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质量，在上交所发布的沪市主板上市公司的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评价结果中，已连续两年获A级（优秀）评价，并荣获中上协颁发的“2024上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优秀实践”、董事会杂志社颁布的第十九届中国上市公司董事会金圆桌奖“优秀董事会”。公司将ESG理念作为公司战略融入企业治理体系中，在行业较早发布ESG报告，并持续提升ESG治理水平。在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公司积极开展业绩说明会，持续提升业绩说明会发布质量与体验感，获选“上市公司2023年报业绩说明会优秀实践”以及2024年由全景网主办的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全国评选榜单中，公司荣获“杰出中小投资者互动奖”、“杰出IR团队”荣誉。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基本情况

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的分类标准，公司属于家具制造业（C21）。

定制家居行业属于家具制造业的细分行业，是企业根据消费者的个性化需求，结合居室空间结构特征，通过信息化和柔性化生产工艺，生产房屋装修所需各类定制化家居产品，进行统筹配置、灵活组合，以达到空间布局合理、全屋色调风格匹配、功能实用协调的目的。定制家居凭借

个性化强、空间利用率高、美观时尚、环保节约、质量稳定等特点，是家具制造业转型升级的方向，受到国家及产业主管部门的大力支持。

近年来，定制家居理念的接受程度逐步提高，满足消费者一站式购齐的整体家居模式成为重要的产业形态。在国内消费升级持续推进的态势下，消费者健康意识、环保意识持续增强，对品质、体验、设计、服务乃至更深层次的精神需求有了更多期待。从单品类单空间的产品向多品类多空间的深度融合，标准化、规范化、品质化，定制家居企业开始走向了模式趋同的状态，头部几家品牌厂商具备明显优势，通过商业模式的革新突破，在竞争中占得先机。未来，定制家居行业将逐步整合，终端客户资源将逐步向头部企业集中，在市场化驱动下，同时具备品牌、产品、渠道、服务等综合竞争力的领先企业将抢占更多市场份额。

（二）行业发展空间

随着中国房地产未来增长空间受限，发展逐渐疲软，家装家居行业增长也随之趋于缓和。但长期来看，中国依然存在庞大的存量房更新市场，并且随着居民消费水平的不断提高，年轻代逐渐成为主流消费者，家装家居呈现消费升级以及需求侧发生结构性改变的趋势，这也为优秀品牌创造集中度困局的良好机会。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4年我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4.13万元，较同期增长5.3%；人均消费支出为2.82万元，较同期增长5.3%。随着居民可支配收入和生活水平的提高，消费者更加关注生活品质的提升，消费升级趋势显著。消费者逐渐开始关注家居的整体风格，希望在家居生活中增添更多独立的元素和特色。定制家居企业可以根据消费者的需求，如全屋布局和消费者喜好，为消费者提供量身定制的个性化设计服务，从而满足消费者对于充分利用空间、追求绿色环保、注重生活健康等个性化需求。

此外，城镇化进程的持续推进提升了市场对定制家居产品的刚性需求。中国城镇化率从2013年的53.73%提升至2024年的67%，城镇化进程的持续推进提升了市场对定制家居产品的刚性需求。一方面，城镇人口增多导致基于改善需求的旧房二次装修对定制家居的需求较大；另一方面，城镇居民对室内空间的个性化需求和利用率的要求较高。根据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到2035年我国城镇化率将提高到75%以上，城镇化水平仍有较大提升空间。可以预见，我国城镇化进程的加快，将为定制家居行业的发展提供广阔的市场空间。

近年来，国家政策层面对定制家具行业给予了多项支持。从防风险、保交楼、促消费、稳民生等角度入手，力求降低房地产市场风险，维持房地产行业健康稳定发展。长远来看，国内二手房市场需求逐步增加，存量房时代的到来将逐渐弱化家居行业与房地产行业的关联，二手房有望逐步替代新房成为定制家具行业市场需求的主要来源。此外，以旧换新政策的落地，将推动旧房改造和家居适老化改造，给予消费补贴，支持绿色智能家居生产与消费。

（三）行业特点

1、周期性与季节性

定制家居属于可选消费品，宏观经济周期、地产销售周期、国民收入及消费者消费理念的变化等均会对定制家居行业产生一定的周期性影响。

定制家居产品下游主要为购买商品住房、旧房二次装修的居民以及推出精装修商品住房的房地产企业，因气候条件、施工质量、环保指标要求、装修周期等因素影响，家居订单存在一定的季节性。春节假期后，消费者经过一段时间的对比及选择，每年年中至年末为装修成交量旺季，每年春节后，属于消费者意向蓄水期，从成交量角度来看，相对属于装修淡季。

2、获客分散

随着新房市场占比逐步下降，住房制度和供应体系进一步完善，旧房焕新和二手房装修需求不断涌现，叠加整装、社区拎包等商业模式创新，家居消费渠道逐渐分散。同时，互联网时代消费者消费习惯变迁，消费场景趋向多元，以传统推销、地推宣传和媒体投放为主的传统获客方式引流效果下降，线上消费场景重要地位日益显著，电商及社交平台（如抖音、小红书）成为新流量入口。家居企业在渠道开发、异业合作、新零售等方面精进拓展，发力电商直播、短视频引流等互联网营销，通过“设计赋能+内容种草”模式实现线上线下一体化获客，旨在破局“获客-营销-转化”的难题。

3、服务属性强

定制行业具有非标、以销定产的特点，导致消费者的购买过程较长，引流、签单、设计、安装、服务等环节均需要终端渠道及门店落地执行。实体门店作为家居沉浸式消费体验的载体，是展示企业品牌形象和产品特色的重要窗口，更是连接消费者与企业的桥梁。为了充分捕捉消费需求的趋势和消费场景的变化，家居品牌厂商积极探索终端新店态以及多店态组合的终端营销模式。同时，更加注重服务体验和门店运营质量的提升，优化运营管理流程，持续精进服务接待、产品品质和空间设计，对终端店面的氛围、设计服务、产品讲解、售后政策、服务态度、持续服务等相关环节的标准化管理，同时利用在线客服、设计灵感、参与互动等线上方式，为消费者提供个性化、持续性和全方位的一站式服务支持。

（四）行业发展趋势

1、二手房与旧房改造需求增长推动家居市场步入存量时代

地产市场存量转型，存量房成为家居消费有力支柱。受经济环境影响，房地产市场新房开发与销售放缓，高线城市率先迈入存量时代。伴随二手房成交量弹性修复、老旧小区改造政策落地、存量房日常改造等改善性住房需求进一步释放，未来存量房将成为家居消费市场的重要支撑。2006-2015年销售的住宅进入翻新周期，旧房改造需求占比提升，成为行业增长新引擎。老旧小区改造逐渐成为家居需求重要支撑，政策鼓励居民结合小区改造进行户内改造及装修，带来家居需求新增量。

近年来，房地产宽松政策频频出台，国家出台了“四个取消、四个降低、两个增加”的一揽子“组合拳”政策。紧随其后，各省市陆续出台了一系列的政策促进家装家居“以旧换新”，补

贴政策重点放在存量市场、旧房改造、局部改造。2024年国务院推出3000亿元以旧换新特别国债，覆盖家装厨卫领域，补贴力度最高达30%，直接拉动终端消费回暖。

2、一站式服务成为家居消费者选择倾向

随着中国家装家居消费人群的迭代，主力消费群体正在向90后、00后乃至更年轻的人群转变。而年轻一代的生活方式、消费习惯和消费理念相较曾经的主流消费者均有较大改变，除了满足个性化需求、实现个人风格喜好等个性需求外，也更在意提高空间利用率、省时省力、流行性等诉求。消费者年轻化和客户需求个性化、多样化趋势也将促使家居行业朝着为客户提供一站式整家一体化服务的方向发展。这对家居企业的研发能力、产业链协同、组织效能、数字化程度等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或将推动行业集中度提升。

3、头部企业优势明显，行业集中度将持续提升

总体来看，国内定制家居行业市场竞争较为激烈，行业内企业的规模普遍偏小，呈现出“大行业，小企业”的行业特点，行业集中度较低。

随着定制家居行业的发展，消费者对品牌认知、品质保障、服务能力等产品的综合实力更加重视，部分规模小、资金实力弱、技术落后的企业难以实现大规模个性化设计、柔性化生产，无法满足消费需求，竞争力将日渐趋弱，进而逐渐被市场淘汰出局。头部企业依托于其在规模化生产制造、原创设计实力、品牌建设、产品品类、销售渠道、数字化运营服务能力、资金实力、融资渠道等方面较为明显的领先优势，为消费者提供更高质量且更具性价比的产品，同时抓住渠道变革的机遇，通过多渠道布局以及流量前置来更早占领更多的客户资源，市占率有望进一步得到提升。未来定制家居行业将逐步整合，终端客户资源将逐步向头部企业集中，推动行业集中度持续提升，马太效应愈加明显。

4、数字智能技术推动定制家居行业转型升级

我国经济社会正在进入以数字化生产力为主要标志的发展新阶段，以物联网为代表的新一代数字技术呈现出与制造业深度融合及相互促进的趋势，数字化技术为传统制造业赋能的趋势在全球范围内兴起，目前定制家居行业已走向了数字化发展阶段，数字化成为未来行业发展的重要方向。

“工业4.0”核心是利用数据流动自动化技术，旨在建立一个高度灵活的数字化生产模式，以同质化规模化的成本，构建出异质化定制化的产业。随着我国制造业向着工业互联网与智能制造等方向进行战略转型升级，定制家居行业大型企业将会投入更多的资源提高智能制造水平，引入数字化管理系统，提高内部全程信息流程度，同时与企业总部的信息建立链接，从而提高生产管理效率，稳定和提升产品质量，实现装备、生产过程和管理智能化。在“工业4.0”发展趋势下，我国传统家居制造行业企业未来将面临数字智能化升级的需求，以提升产能和生产效率，在满足消费者的差异化定制产品需求的同时，实现逐步向数字生产、智能制造转型升级。

5、环保与品质持续升级

消费者对健康与环保的关注度持续提升，推动企业采用可再生、低甲醛或无醛添加的板材，如竹纤维、秸秆板等新型环保材料。智能制造技术，如AI优化切割等将减少生产过程中的能源消耗与废料排放。同时，水性漆、无胶封边等环保工艺将替代传统高污染技术，进一步减少有害物质释放。在政策方面，国家“十四五”规划对绿色建材、装配式建筑的推广政策持续深化，推动家居企业向环保材料、智能制造转型。国家“双碳”目标及《推进家居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等政策要求企业优化生产流程。

定制家居行业的环保与品质升级，不仅是技术驱动的必然结果，更是消费者需求、政策导向与企业社会责任共同作用的产物。

（五）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情况

志邦创始团队是中国定制家居行业最早的开拓者之一，由定制厨柜起家，发展为至今的整家一体化定制家居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伴随着房地产大周期的市场红利和自身专业化布局，在定制家居行业整体高速增长的步伐下，志邦从区域性品牌走向了全国驰名和全球化布局。

公司凭着多年的行业深耕、优质良好的上下游关系和行业领先的多品类布局，得以在家居市场的结构性洗牌中保持多年增长，有效对抗市场风险，位居竞争前列。未来，随着消费主力人群更新，旧房翻新市场潜在空间不断释放，家装家居市场需求广阔。公司致力于协同行业上下游企业一同探索提供标准化、一体化的服务，更好地实现人们对家的美好想象。

（六）近期发布的法律法规、行业政策及其影响

序号	名称	颁布时间	颁布单位	与家居行业相关内容
1	《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	2024年	国务院	推动家装消费品换新。通过政府支持、企业让利等多种方式，支持居民开展旧房装修、厨卫等局部改造，持续推进居家适老化改造，积极培育智能家居等新型消费。推动家装样板间进商场、进社区、进平台，鼓励企业打造线上样板间，提供价格实惠的产品和服务，满足多样化消费需求。
2	《关于加大以旧换新资金支持力度的通知》	2024年	国家发改委、财政部	追加资金投入至家电、家居领域，重点支持智能家居、绿色建材等品类，明确补贴发放细则。
3	《深圳市住宅装修改造物品和材料购置补贴活动实施指引》	2024年	深圳市人民政府	全屋装修补贴合同总价的20%（最高3万元），局部改造补贴20%（最高2万元）。
4	《家居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	2024年	住建部	推动数字化改造与智能制造升级，支持工业4.0生产线及智能仓储系统建设。
5	《广东省智能家居与绿色建材消费促进计划》	2024年	广东省商务厅	对购买智能家居、环保家具的消费者给予15%-20%补贴，优先支持全屋定制企业。
6	《家装消费金融支持政策》	2024年	国务院	推动家装消费品换新。通过政府支持、企业让利等多种方式，支持居民开展旧房装修、厨卫等局部改造，持续推进居家适老化改造，积极培育智能家居等新型消费。推动家装样板间进商场、进社区、进平台，鼓励企业打造线上样板间，提供价格实惠的产品和服务，满足多样化消费需求。
7	《关于促进家居消费若干措施的通知》	2023年	商务部等13部门	支持家居企业开展绿色制造，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对绿色制造示范企业出台针对性政策措施，促进企业加大绿色家居产品研发力度。加强绿色家居产品质量和品牌建设。健全统一的绿色产品标准、认证、标识体系，拓展绿色家居产品认证范围。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对居民购买绿色家电、绿色家具、绿色建材等绿色家居产品给予支持。发挥消费平台大数据作用，支持企业开展家居产品反向

				定制、个性化设计和柔性化生产。支持家居企业加快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升级和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培育一批产业链供应链高效协同的家居行业领跑企业。支持家居卖场加强与上下游企业合作，构建“大家居”生态体系，为消费者提供一站式、一体化、全场景家居消费解决方案。
8	《轻工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3—2024年)》	2023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	<p>实施家居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开展智能家居互联互通发展行动，强化标准引领和平台建设，促进家用电器、家具、五金制品、照明电器等行业融合发展。积极开发推广绿色智能家用电器、休闲娱乐、个人护理和母婴家用电器、健康厨卫、智能化多场景照明系统、天然材质家具、功能型家具、智能锁具等产品。推广柔性化生产、个性化定制、全屋定制等新模式。</p> <p>指导轻工行业加强“一带一路”、RCEP地区市场研究，引导企业合理安排产业布局投资。支持东南亚、中亚、东北亚等轻工产品边境贸易专业市场建设。推动各地积极利用现有资金渠道支持中小微企业参加境外展会扩大订单。加快推动通过中欧班列运输轻工产品，支持跨境电商、海外仓等外贸新业态发展。</p>
9	《推进家居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	2022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四部门	到2025年，反向定制、全屋定制、场景化集成定制等个性化定制比例稳步提高，绿色、智能、健康产品供给明显增加，智能家居等新业态加快发展。在家居产业培育50个左右知名品牌、10个家居生态品牌，推广一批优秀产品，建立500家智能家居体验中心，培育15个高水平特色产业集群，以高质量供给促进家居品牌品质消费。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志邦家居创立于1998年，从“乐享厨房”到“专注家居更懂生活”，从“单品类厨柜”到“全屋定制”再到“整家定制”，逐步发展至“整家一体化”的定制家居模式，是一家专注于整家定制集研发、设计、生产、销售、服务为一体的公司。公司由定制橱柜起步，由整体厨房领先

迈向整家定制，产品囊括九大空间，包括整体厨房、全屋定制、木门、墙板、卫阳、成品家居等九大空间系列产品。公司始终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的原则，围绕为客户“装修一个家”的核心开展业务，致力向客户提供一体化、一站式的整体定制家居解决方案，真正满足客户能拎包入住的需求，实现人们对家的美好想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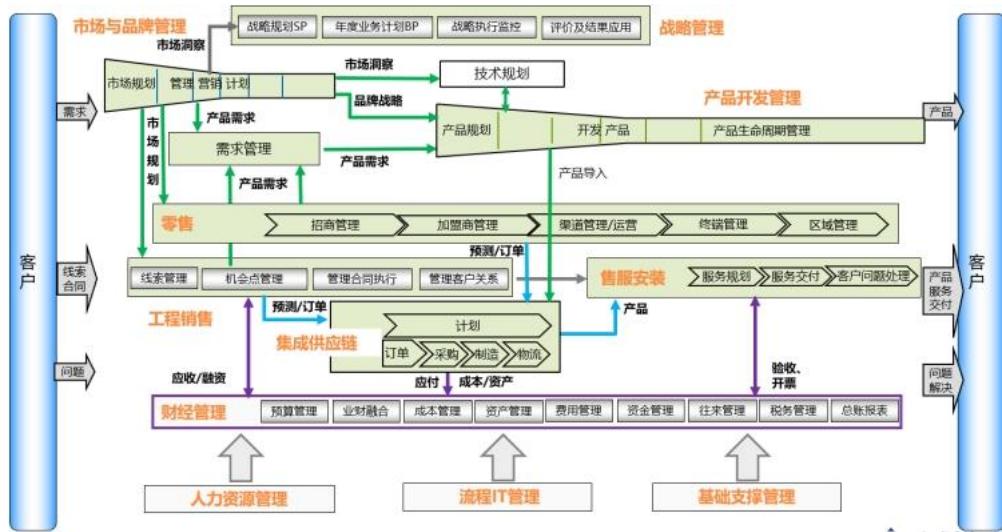
图：志邦家居发展历程

公司已经具备了围绕整家空间提供产品和服务的能力，产品囊括9大品类，5大系列，4种美学风格。



（二）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志邦以“更懂生活”的经营理念，通过二十多年来，持续洞察消费者的变化、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产品与设计、开拓各渠道销售商并整合服务商，依据客户个性化设计需求，采用订单式柔性化生产，为家居消费者提供整家定制产品及设计安装服务。



图：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品牌运营模式

(1) 品牌规划：公司以“实现人们对家的美好想象”的品牌使命，为千家万户匠心铸造一个又一个美好品质生活的模样，以成为全球领先的家居品牌为目标，基于对消费者行为的深刻洞察，紧随业务布局进行品牌宣传布局，实现品牌与市场、品牌与渠道互通互联，持续赋能销售的同时提升品牌知名度。

(2) 品牌宣传：公司持续推动力邦由橱柜品牌向整家定制品牌的转变，用品牌赋能产品，全方位塑造品牌“年轻化+时尚化”形象。2015年签约世界跳水冠军郭晶晶女士为形象代言人，2019年，签约国际巨星周杰伦先生为公司全新品牌代言人，以更为年轻化的形象一起为家而来，开启品牌新时代。近年来，公司不断资源整合，采用广告传播品牌和互联网内容传播的方式相结合，提高品牌曝光度。

(3) 品牌推广：公司通过品牌一系列升级，自2017年起持续推进“明星矩阵”，打造“男人下厨节”等现象级的全国营销活动，延续品牌IP内核，赋能重点活动的营销模式，从销量成就品牌到品牌拉动销售，是品牌价值化提升的重要途径。

2、产品开发及应用模式

公司产品研发中心，通过深入的市场洞察和客户需求分析，结合全球行业材料、工艺及审美趋势，根据不同区域消费者需求，定制不同产品的研发方向。产品开发经需求管理、产品规划、产品试制、产品入编、产品上市、产品退市全生命周期管理，保障产品开发与市场需求紧密结合。产品上市后，公司应用设计中心通过自主开发“云设计”终端应用软件，使客户能够直接参与个性化定制设计过程，实现迅速出图、一键下单，以“样品+户型+VR实景”方式，全方位增强客户体验。

3、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分为C端直接服务家居消费者的国内外经销商销售模式、整装销售模式和直营销售模式；B端通过精装地产商间接服务于家居消费者大宗业务销售模式和海外销售模

式。销售渠道以经销商销售、大宗业务为主，同时大力开展整装业务合作，直营业务、主海外业务为辅。

(1) 经销商销售模式

通过加盟商的渠道，共同为 C 端家居消费者提供上门测量、设计个性定制方案、柔性生产、安全配送、上门安装等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加盟商的销售渠道主要包括：

- a. 线下终端门店：包括全国性和区域性家居卖场门店，如红星美凯龙、居然之家、富森美家居等；地方建材商圈的临街店铺，如上海宜山路建材街等；社区门店等；
- b. 传统家装公司合作渠道：通过在家装公司展厅出样，为家装公司客户提供定制部品及服务；
- c. 其他创新销售渠道：如线上直播、拎包项目、社群电商、公司团购等。

(2) 整装销售模式

整装业务主要分为公司与全国性大型整装公司合作以及与区域性整装公司合作的两种模式为主，由公司负责提供产品、销售、服务的支持，家装公司提供整体家装设计及落地施工服务，共同为整装公司客户提供定制产品和服务。

(3) 直营销售模式

直营销售模式是指公司直接控制的销售子公司在当地大型卖场、临街店面、社区店等开设志邦品牌专卖店，销售本公司产品，包括整体厨柜、整体衣柜、卫阳产品、木门墙板、成品家居等整家产品的业务模式，目前，公司在合肥和广州地区开设了直营店。

(4) 国内大宗销售模式

国内大宗业务以与优质地产公司战略合作及全国业务代理相结合的模式，为 B 端商业精装房、公寓、酒店及养老住宅等地产商提供合理设计、按需定制、批量制造、准期交付的产品和服务，以此来满足精装地产的 C 端业主对家居消费的需求。

(5) 海外销售模式

海外业务分为大宗销售和经销销售两种销售模式。海外大宗业务通过向海外精装地产商销售定制家居产品，或通过海外定制销售公司向地产商提供产品与服务为主要业务形态向海外客户提供志邦定制产品，已遍布澳大利亚、美国、加拿大、中东、东南亚等地区。

海外经销模式通过与海外加盟商合作，共同为海外 C 端家居消费者提供上门测量、设计个性定制方案、安全配送、上门安装等优质的产品和服务。目前海外合作的加盟商已覆盖泰国、新加坡、印尼、沙特、柬埔寨、菲律宾、马尔代夫、马来西亚等十几个国家的部分城市。

4、供应链模式

在市场竞争激烈及对整家一站式解决方案需求的拉动下，公司正由职能型供应链向内部供应链集成和外部供应链集成转变，加速形成供应链动态联盟模式。

(1) 计划采购模式

以计划和采购为核心，分别从内部协同和外部协同两个方面设置采购流程。计划部在供应链环节起到指挥棒的作用，根据订单和销售计划产生采购计划，原材料由公司采购中心统一采购，既可以根据需要保留一定的安全库存，又可以整合内部统一规格的材料，以形成规模采购的基础。公司原材料采购主要包括板材、台面、五金及配件等代工配套产品，成品采购主要包括厨房电器、配套家居等。为了确保原材料的质量稳定、及时供应和成本最优，采购中心单独设置供应商管理部，除了在合格供应商范围内进行集中采购、询比价、招标等常规措施，还会对采购价格进行跟踪监督，伴随公司发展过程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共贏关系。

（2）生产模式

在生产制造方面，以销定产，采取自行生产为主，工序外包和 OEM 生产为辅的制造模式。基于定制化需求的特性，公司自上市以来持续增加对制造信息化建设的投入，导入精益生产管理办法，将自动化生产系统与大规模敏捷制造技术成果相结合，进行模块化拆分，标准件规模化生产，非标件柔性化制造，实现内部的专业化分工、形成高效柔性的生产体系。

近年来，为构建成本力优势、满足快速发展的产能需求，从人指挥机器到机器指挥机器，公司生产基地采用围绕客户的分布式布局，目前制造基地分布在中国华东、中国华南、东南亚泰国。

（3）物流仓储模式

公司以齐套、齐户交付为目标，制定承运公司准入、考核、相关方评价等制度，并进行优胜劣汰，在转运过程中通过配送专员驻点管理与指导，减少货损。公司建立了以制造部门为中心的信息系统串联仓库，通过立体仓位，准确、快速流通发运，有效降低了差错，提升准时交付率。物流作为集成供应链的瓶颈环节，承载着降本和时效双重核心要素，公司正在积极探索干仓配一体化模式，释放物流综合成本以及干线运输、仓储、用工成本，已在部分城市进行试点并持续推广。

5、 售服安装模式

公司开发了一套以客户为中心的全流程管家服务，在传统安装交付环节植入更多的增值服务，以管家式安装服务理念为基础，打造统一化、标准化的前后端服务，增强加盟商安装交付能力。其核心是为客户从产品预定到安装交付全过程提供主动、贴心的服务，实现全流程及时、透明化服务，极大提升客户服务体验，从而有效提高客户满意度。通过导入“管家服务”模式，构建加盟商售服护城河。



图：志邦家居管家式安装服务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志邦自1998年创立以来，从整体厨房发展至整家定制，在定制领域一直深耕细作。2017年上市后，公司以中长期战略目标为牵引，以整家一体化战略为引导，精细部署业务路径，始终坚持稳中求进，逐步在品牌运营、渠道布局、产品研发、数智运营、经营管理等重要方面构建了核心竞争力，跻身中国定制家居行业前三甲。

1、聚焦整家一体化战略升级，品效销协同赋能品牌全球化发展

志邦家居始终把消费者满意作为企业生存的本质。2024年，秉持“更懂生活”的品牌理念，深化整家一体化战略，持续引领行业创新。公司通过“品效销一体协同”实现品牌价值、营销效能与销售转化的深度融合，开辟出高质量发展新路径，赋能品牌全球化发展。

①超级明星，心智占位：借助“超级媒体+超级偶像”的传播策略，通过央媒背书、行业媒体见证等方式，紧抓代言人周杰伦的全民影响力，打透志邦全空间真整家的心智占位。同时2024年签约亚洲飞人苏炳添为品牌嘉宾，持续强化“整家领先，快人一步”的市场优势。②整合营销，价值拉动：以“整家一体化×焕新生活”激活家居消费新生态。2024年，经典IP“男人下厨节”升级为“男人恋家节”，“整家领先岂止一步”整家战略发布会，发布从产品到生活的整家理念以及智能整家、定制门窗创新品类，进一步推动业务从单品类向全空间、全品类拓展，发布“H130全屋同模”设计系统，构建“全案设计+系统集成+一体化交付”的全链服务，持续深化整家一体化战略闭环，真正为客户构建一个家。此外，针对存量房市场，创新开启焕新家、家链优材等老房局改业务，提升存量业务占比。③品牌出海，全球发展：持续践行“HOME+全球发展计划”，以高品质产品与本土化服务深耕海外市场。连续9年登陆纽约时代广场大屏，春节携手代言人周杰伦登陆多个海外向华人拜年，持续增强海外影响力。构建全球化品牌生态，海外业务从工程整装向零售加盟延伸，新增菲律宾、马来西亚、沙特等零售门店。目前业务已覆盖澳洲、东南亚、中东等十多个国家和地区。④社会化传播，赋能营销：积极布局抖音、小红书等新媒体平台，借助

大活动直播、常态店播、社群营销等多元化渠道和创新互联网工具，适应新周期传播趋势，提升营销效率、赋能零售终端，助力经销商提升市场竞争力。



图：志邦男人下厨节/恋家节系列宣传片

2、行业领先的整家一体化全案设计及一站式交付能力

在定制家居行业的发展历程中，志邦家居始终走在前列。从关注家居到关注生活，从多品类叠加到整家一体化解决方案，从关注环保到全方位的整家健康，志邦一直致力于更好、更高效地实现人们对家的美好想象。报告期内，公司发布了2025春季新品及第10代整家展厅，标志着志邦整家业务的全新启航。公司不仅在产品与技术上实现突破，更在理念和布局上进行全面升级。全新的整家体系涵盖定制家居、定制门窗、智能家居等多个创新领域，致力于提供完整个性化的居住体验。第10代整家展厅的全新亮相，则标志着志邦在家居场景化与生活方式引领上的突破。以五大生活场景为主题，展厅展示了如何将“家”的多维度需求与产品完美结合，创造温暖、创意的居住空间，成为家居行业的标杆，引领更多品牌走向“整家一体化”新时代。在“整家一体化”战略基础上，志邦全面拓展业务范围，推出了全新的定制门窗板块，凭借精工品质与专利工艺，实现家居与建筑完美融合。除此之外，随着科技发展，智能家居已成为趋势。公司智能家居依托二十多年定制基因，融合智能科技，打造场景化全屋智能解决方案。通过与一些领先科技的品牌方合作，实现智能与定制家居的无缝对接，为客户创造更舒适个性化的家居生活。

设计是定制家居行业的核心能力，以设计为核心竞争力，已经是行业的共识。公司创新的步伐从未停止，一直致力于为用户提供完整个性化的居住体验，报告期内，公司推出定制家居行业内独创的“130全屋同模”设计系统。该设计系统是志邦独创的、划时代的全屋设计系统，其背后是逻辑与算法的运用，确保全屋定制产品的无缝融合，为志邦整家一体化解决方案。

志邦在应用设计领域，曾获得“中国优秀工业设计奖”、“中国橱柜行业时尚设计金奖”、“中国橱柜行业产品原创设计金奖”等。公司推出“厨房五区及核心三角区”理论，获得钻石五角柜的专利发明，推广《中国厨房AB导游图》、透明体验柜、人体工程学等应用，国内首创“写真厨房”。打造了全国专业设计师的交流与资质认证的资源共享平台“志邦设计谷”，并不断升级终端应用的全屋设计软件，实现快速出具3D效果图，兼具VR呈现、自动报价与一键下单的设计应用软件“云设计软件”。公司整合全球优秀设计资源，曾签约德国红点奖获得者吴作光、香港著名室内设计师陈飞杰、意大利知名设计师MICHELE MRRCON为设计顾问，签约“断舍离”生活哲学创始人——山下英子为首席生活顾问，共同致力于产品研发设计。



图：志邦第10代展厅

3、绿色供应，严格检验，研发创新

公司以全流程绿色产业链践行低碳行动，构建高效、清洁、循环、可再生的绿色制造体系，致力于绿色家居产品安全性研究与探索，从源头把控产品质量，优先采购环境友好、节能低耗和易于资源综合利用的原材料、产品、服务，共同构建绿色供应链，制定科学、高效、低损耗的优化方案，科学生产，绿色治理。近年来，志邦荣膺“国家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称号，并获得 FSC (Forest Stewardship Council) 森林认证、能源管理体系认证。



对环保产品的追求，是志邦家居自始至终坚持的发展方向。二十多年来，公司始终不忘初心，坚持走绿色环保道路，通过了环境标志产品认证、三标一体、中国绿色产品认证和产销监管链认证。公司致力于绿色家居产品安全性研究与探索，先后参与 GB/T 18884-2015《家用厨房设备》系列标准、GB/T 39598-2021《基于甲醛释放率的人造板室内承载限量指南》GB/T39600-2021《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分级》，GB/T 43353-2023《建材产品的气味释放测试环境测试舱法》、LY/T3236-2020《人造板及其制品气味评价方法》LY/T 3229-2020《人造板及其制品中 VOCs 室内装载量指南》QB/T2530-2023《木质柜》等 10 多项国家行业标准的制修订工作。在多年的努力下，

志邦家居的产品板材环保性能达到新国标 ENF ($\leq 0.025\text{mg}/\text{m}^3$) 级, 让消费者使用到了环保、健康的家居产品。



严格的生产检验标准: 公司实验检测室于 2015 年 2 月获得“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证书（注册号 CNASL7460）”，该认证获得全球 40 余国家认可的 CNAS 实验室检测认证，CNAS 实验室的认证范围包含：人造板，台面，五金和整体厨柜等，是定制家具行业获得认可范围最广的实验室。公司通过以建立一个标杆工厂的先进管理模式、质量体系、工艺标准输出多个（N 个）配套工序外包工厂的方式，形成志邦独特的“1+N”模式，经过多年实践和不断完善，有效保证了外包产品品质，同时制定了相关品质管理制度和《实验中心检验标准》，并以此对其进行长效定期的监控。

公司将环保健康的理念融入到产品设计和生产中，严格挑选环保等级优于国际标准的材料，并与国内外行业优秀的供应链体系紧密合作，持续刷新行业内品质新高度，为消费者提供健康环保的家居解决方案。为保证产品板材安全可靠，公司定期将板材送至国家权威机构进行检测，为消费者提供更安心、更放心的环境。

公司设有独立的研发中心，坚持原创设计和技术创新。研发中心拥有一批高素质、经验丰富的设计研发人员，在科研立项、成果转化等方面建立了完善的产品规划和研发管理体系。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等奖项称号，是整体厨柜行业《家用厨房设备》GB/T18884-2015 及《全装修行业法规标准规范汇编》国家标准起草单位之一。此外，公司联合中国建筑装饰协会住宅装饰装修和部分产业分会、瑞研智库，对厨卫、家装市场及消费行为展开深入研究，并发布《中国厨卫市场及消费行为研究报告》及《国家装消费行为与生活方式研究报告》，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安徽建筑大学、安徽农业大学建立产学研全面框架合作。全国工商联家具装饰业商会发布了《健康整家定制评价通则》，公司作为参编企业，与行业众多优秀品牌一起，共同定义整家定制行业环保新标准。该通则确立了健康整家定制评价的总则、基本规定、产品与服务链建设、销售与设

计、产品、安装与施工、健康环保、服务、提高与创新等章节，多角度、多维度、深层次的剖析健康整家定制空间呈现，适用于对健康整家定制服务提供者的能力与水平的评价，为该标准在未来市场中广泛应用奠定了良好基础。报告期内，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发布了行业标准《人造板及其制品 VOCs 释放下的室内承载量规范》（LY/T 3229-2020），志邦家居作为行业标准《人造板及其制品 VOCs 释放下的室内承载量规范》（LY/T 3229-2020）起草单位，参与标准的起草、推行和申报工作中，积极推进板材及其制品产业绿色发展，不断带动产业转型升级，对保护消费者健康及消除室内环境污染和促进人造板产业的健康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也再次展现了志邦在行业中的领导力和责任感。

公司积极推动能源结构转型，用“绿电”制造“绿色家居”。公司已运用光伏发电，利用光伏发电既可以大大改善厂区员工工作环境，还可缓解夏季限电困扰，提升用电等级。绿色能源的使用有效改善了工厂的能源结构，提升了工厂的绿色制造能力，显著降低了碳排放。光伏是优质的绿色能源之一，将助力企业推动能源结构转型，改善生态环境。

4、布局完整的多样化销售渠道

技术驱动新媒体营销渠道：新媒体营销方面，公司以技术驱动营销，与移动端头部流量媒体（腾讯、头条、小红书、抖音等）以及圈层 kol (Key Opinion Leader) 紧密合作，精准曝光，精准引流，有效转化，同步提升与消费者的互动。建立数字化营销体系，打造自媒体传播矩阵，以短视频、体验报告、知识问答、专家号等多种形式全域引流，增强客户黏性，构建企业私域流量池，为营销开辟“第二战场”。

成熟的经销代理模式：公司通过全渠道、多品类的战略，布局多层次市场。通过立足华东区域、布局全国市场，拥有强大的零售营销网络。公司所有的门店均有统一的展厅设计，在选址时充分考虑店面位置，保证每家店面位于人流量高、潜在消费者数量众多的优质位置，保障了门店的获客能力和产品的终端竞争力，维持公司的品牌形象。

覆盖 **1100⁺** 个县市 | **2800⁺** 分类产品加盟商 | **4000⁺** 个全国各地经营门店



集成整家模式：整装赛道的崛起，为定制和装企的融合发展提供了有利条件。继2022年公司发布“超级邦”装企战略服务后，为了更好地服务装企，公司进行了整装大家居千坪展厅的云发布，志邦整装大家居千坪展厅以BOX为基础，采用穿插分割手法，呈现一个中心，四大抓手模式，展现志邦整装展厅的未来感和定制的专业性。从住宅的基本空间状态，衍生出志邦对于人居生活环境的思考。在此基础上，公司相继发布了“超级服务邦”、“全空间高效整装”、“十大超能力”等多维赋能体系，并与多家优秀装企达成合作。公司通过与装企强强联合、资源共享，开辟全新增长路径，共创共赢装企合作新模式。双方在合作模式、经营理念、服务领域等方面达成契合。公司将充分发挥定制企业产品、设计和供应链整合能力，与装企在流量承接、设计、施工、交付的优势中形成互补，双方协同分工，以新消费引领新供给，以新供给满足新需求，为消费者带来更专业的产品和服务，合力实现1+1>2的战略合作效果。



大宗业务创新：公司自2010年以事业部制布局国内精装修地产项目的B2B业务，以合规、快速、准确为服务原则，向客户提供销售、设计、生产、交付、售后等整体服务，并持续构建了布渠道、强交付、设计领先、控风险的四大发展方向。自2015年起引入美国PMBOK（项目管理知识体系）和项目管理软件，形成了适合行业要求和自身发展的工程项目管理执行和评价标准，以及从业人员PMP（项目管理专业）认证体制和PMO（项目管理办公室）管理组织，积累了非常丰富的普通住宅、公寓、文旅、酒店、适老等地产业态方面的专业项目管理、安装交付、客户服务和风险控制的经验，既向客户提供有力的组织级保障，也不断强化自身的服务实力。公司紧跟客户的发展趋势和布局，形成以品质红线、样板先行、资源保障、最佳实践等方面的管理策略。

在“房住不炒”的政策主旋律下，各房企都在全面践行和提升交付力。因此，高效的供应链管理、适配的产品与完善的服务是房企高品质交付、高质量发展的护城河。公司作为房产建造精装修交付标准中橱柜、衣柜、木门、收纳柜等制造供应商，致力于为房企构建全面的战略服务体系，提供解决“降本、提效、增质”的一站式工装材料整体解决方案，赋能高价值供应链。



BC 端双轮驱动的海外业务：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一带一路”政策，2022年1月，公司第一家海外品牌专卖店，在泰国曼谷开业，是志邦布局海外零售的重要开端。2023年6月，东南亚规模最大的志邦旗舰店开在新加坡开业，上下两层超1400平融合展厅，厨、衣、木、成一站购齐，让海外消费者也能体验到志邦先进的产品设计与服务，同时能够感受到我们所倡导的美好生活方式。随着曼谷、新加坡店的开业，越来越多的海外零售店相继在柬埔寨、菲律宾、缅甸、马尔代夫、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科威特、日本等多个国家落地。2023年11月，“志邦家居2024年全球新品发布会暨全球战略发布会”在泰国·曼谷正式发布，活动现场以《Better home 让家更美好》为主题，发布2024志邦家居全球新品，创新的全案定制设计和个性化的服务、前沿的产品创新将带给全球用户更多惊喜。

中国定制家居产业经过近30年的飞速发展，成就非凡、硕果累累，成为了世界家居业一道靓丽的风景线。志邦早在2014年就开始走向国际市场，志邦大宗业务涉及北美、中东、澳洲、东南亚等地区。数年来，公司在澳大利亚获得多个优秀项目，并中标美国、加拿大、卡塔尔等多个国家的标杆项目，是澳洲丽思卡尔顿酒店、卡塔尔瑰丽酒店的指定定制家居供应商，在多个国家工程承包商中拥有良好的声誉。



5、行业领先的集成供应链能力

成本力构建是制造型企业持续的课题，公司2021年借助流程体系建设率先推动供应链业务流程变革，进行纵向一体化布局，以SCOR模型为基础规划志邦“1+6+3”供应链体系，即以“一个管控模式、六个核心业务、三个支撑要素”为核心能力的供应链体系。在组织、绩效、流程三位一体的管控模式下，通过减少管理层级，提升管理效率；减少重复任务，提高协同性；完善制度、梳理规则，减少差异提升规模效益，从而提升供应链整体竞争力，同时建立志邦采购内控安全体系，防范潜在业务风险，为公司利益保驾护航。公司围绕提升制造能力、深化供应链变革，提高交付质量、持续降本增效为目标不断探索和尝试更科学并适合行业属性的方法。

生产基地也随着业务发展合理进行产线布局及产能规划。公司生产基地采用围绕客户的分布式布局，目前制造基地分布在中国华东、中国华南基地、东南亚泰国。其中安徽合肥的基地已建有厨柜、衣柜、木门等多品类产线，并包含贴面、膜压、成品等家具配套。清远基地将建成智能工厂，打造厨、衣柜智能生产线，提供高效的生产保障，为南方零售市场、工程战略客户以及海外批量业务保驾护航，构建“打造一流的快交付、高品质、低成本”的核心供应能力建设。公司

高度重视各生产基地之间的协同效率，融合厨衣资源，推进统一平台+业务矩阵管理模式，聚焦降本增效、提品质降差错、自动化技改等运营效率提升，积极探索干仓配一体化模式，有效提升交付率降低综合成本。

6、不断迭代的数智运营能力

(1) 志邦云工业互联网平台：在《国务院关于深化“互联网+先进制造业”发展工业互联网的指导意见》的政策指导下，为满足消费者个性化定制及多生产基地建设需求，公司积极打造基于家居云工业互联网平台的信息化运营平台，开放家居行业的加盟商、供应商、设计工作室、地产商、科研机构、定制家居工厂等行业资源，构建以“线上线下结合、业内业外联动”为特征的行业生态系统。2022年，志邦家居云工业互联网平台被评为“国家工业互联网试点示范”项目，荣膺“2022年工业互联网试点示范”称号。志邦家居云工业互联网平台通过营销云、研发云、设计云、供应链云、制造云，实现对家居运营全周期全面覆盖，广泛连接家居企业、上游供应商、下游经销商与设计师、终端客户等多个主体，助力实现全流程转型升级。①随着消费年轻化和线上化趋势的到来，志邦云工业互联网平台搭载了数字化营销云，可有效解决企业营销获客的问题，通过私域平台、企业微信平台以及平台电商接口等方式，进行消费者洞察，提升获客概率，有效降低企业营销端成本；②通过平台整合集成供应链应用场景，实现端到端的业务闭环管理，利用SRM供应商管理平台实现供应商寻源、采购过程管理以及供应商评估，供应链云的上线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采购端成本。③志邦云工业互联网平台实现了设备能源管理优化，可以降低企业能耗成本及数据中心能源消耗。

志邦家居云工业互联网平台顺应数字经济发展的浪潮，以工业互联网的模式推动家居行业数字化进程，以数字化转型为抓手，以数据应用技术为手段，探索产业升级路径。

(2) 志邦家居智能化4.0工厂：随着公司发展需要，应对生产基地建设和订单交付需求，需要具备前后端集成的信息化运营平台，提升整体运营效率。公司数字化转型以流程变革为牵引，通过数据治理、拉通业务中台、布局从BI到AI的数智经营、智能化4.0工厂等信息化建设，用最佳业务实践打造了面向未来定制家居行业的行业级、可复制、可推广的智慧管理平台系统。在销售端，持续推进志邦私域流量的深化应用，通过营销BI商业智能分析平台，洞察市场环境，分析消费者行为，监测跟踪加盟商订单全生命周期，让营销更加精准高效。在中后台，通过导入SRM系统，优化公司的采购管理体系，提升采购效率；通过物流系统，实现公司运输业务流程的可视化监控，并借助TMS系统推广中心化业务模式，帮助公司降低运输成本；通过生产3S系统(APS\MES\WMS)在订单交期、自动组批、自动优化、自动排产、自动报工等应用功能，实现订单高效自循环处理，减少人为干预，通过算法和技术升级，提升材料利用率；通过MES系统与产线CPS、WCS等系统集成，实现系统与设备间互联互通，打造志邦家居智能化4.0工厂，不断提升生产交付能力和生产端的人均效能。

(3) 高度柔性化、智能化生产：①聚能生产：公司专注于全屋定制家居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在行业内率先引进全球领先的德国豪迈柔性生产线，整合优质供应链，并结合较为先进的家居生

产软件信息技术，生产出最高经过 80 多道严苛工序的产品，超 40 多项标准服务体系，产品制造过程自动化、信息化、精益化三管齐下，保证高品质产品。②全程数控：公司近年来规范性地进行信息数字化改造，拥有自成一体的工艺体系。数字化车间自动化已达 70%以上，以数据为支撑，以客户订单为输入，构建生产计划 APS、生产执行 MES、仓储 WMS 及客户 CRM 等数字化生产系统，最大化协调和应用资源，以实现效益最大化。③高效定制：公司和省内外多所高等院校建立联合实验室等产学研方式，在 AI 智能检测、智能物流、智能算法、大数据分析等方面进行深入合作。通过与中科大和三维家团队合作，借助华为云算法库在板件优化算法研究，解决相邻批次板件组合优化难题，融合双方的技术优势，将全面提升产业在设计、制造等领域的关键技术突破，有力推动公司产业的数字化升级，全面实现产业云化、智能化、数字化，为其在未来定制家居行业竞争赛道中储备足够的潜力。



图：志邦智能制造工厂

7、优质的服务体系

(1) 全流程管家服务：公司自 2019 年开始构建全新安装售后体系，形成“管家式安装服务”体系，打造售后服务护城河。所谓“管家式安装服务体系”是指客户从店面签订合同后到订单安装交付全过程，由“安装管家”全程主动提供订单对接专属 VIP 服务，做到一户跟踪到底。体系涵盖六大管理方向、八大服务环节、四十二个标准服务步骤。志邦全流程管家服务的核心是为客户提供主动、贴心的服务感受，以管家式安装服务理念为基础，打造统一化、标准化的前后端服务，21 年在此基础上进行了服务升级，开发了一套以客户为中心的全流程管家服务。目前公司已在全国重点核心城市推广管家式服务，从订单预定到产品安装采用线下标准服务+线上云端交互，实现服务流程信息化、及时化、透明化，通过服务前置提升客户体验，一次完工率得到大幅提升，同时有效节约了客户时间，广受客户好评。

(2) “微笑行动”：公司深知定制家居行业“重服务”的属性，所以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春节前一年一度的“微笑行动”。“微笑行动”是公司关怀客户的重要服务体验之一，用实际行动将“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落到实处。在数字经济时代，社会已经进入流量经济，“微笑行

动”同时也起到了口碑传播效应，让老客户口碑反促流量。全国各地志邦人在每年寒冬季会奔赴千家万户，在对志邦产品进行免费上门检修、调试和维修等服务时，真正做到让服务感动人心。



图：志邦微笑行动

8、经营管理和人才梯队建设

公司正在经历从机会成长期迈入系统成长期的阶段，既要关注打粮食，更要增加土地肥力，修炼内功。通过建立为客户创造价值的流程管理体系，来应对内外部环境的变化，通过专业流程梳理，将公司流程分为运营类流程及支撑类流程两大类，采用科学的方法将公司二十多年来积累的经验和教训进行系统性沉淀，将公司的最佳实践形成企业核心战略资产。让规则的确定性应对结果的不确定性，提升生产力，加速业务增长，夯实公司运营管理基础，保障公司战略落地。

公司拥有一支敬业务实的经营管理团队，公司董事长孙志勇先生，总裁许帮顺先生多年来一直从事定制家具的经营管理，对行业具有深刻的理解，能够准确把握行业动态。公司基于未来发展战略稳扎稳打部署人才梯队，无论是高管换届、人才引进、管培生培养，还是公司治理机制的升级优化，我们均取得了新的进展，已经为新时期挑战新目标奠定了扎实的基础。在两位联合创始人的带领下，董事会的管理能力迅速提升，年轻活力且经验丰富，秉承着志邦的创新求变，持续拼搏的精神。通过共同决策的机制，抓住行业机会，规避重大经营风险。管理层先后引入项目管理、阿米巴经营管理、流程管理等以业务为核心的管理工具及体系建设，让公司在不同发展阶段系统地建立了与市场直接挂钩的、与之匹配的经营组织和机制，从而提升经营质量。

公司始终聚焦绩效管理能力的提升与人才梯队建设的深耕。近些年，分别从高层、中层、新晋员工三层进行系统性人才补充。通过引进全球优秀高管人才，组织中高层内外部培训，梳理职级职等、优化薪级薪档、规范绩效指标，重塑干部选拔流程与标准，持续加大“志多星”的招募工作，并梳理优化了志多星培养方案开展“志多星”校园招聘培养项目，使得人才梯队建设向前迈进一大步。公司自2012年开始，对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实施了多次股权激励，中高层核心人员激励效果显著。2019年末2020年初，公司上市后的两期股权激励也相继成功实施，2023年推出新一轮股权激励，公司管理层和核心团队更加团结、稳定。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本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52.58 亿元，同比下滑 14.04%，净利润 3.85 亿元，同比下滑 35.23%，扣非后归母净利润 3.40 亿元，同比下滑 38.06%。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257,845,773.27	6,116,473,047.40	-14.04
营业成本	3,350,951,206.81	3,849,348,458.55	-12.95
销售费用	853,792,064.09	889,741,999.94	-4.04
管理费用	281,243,928.77	294,589,054.78	-4.53
财务费用	-1,991,207.16	-8,725,272.29	77.18
研发费用	265,150,492.15	318,540,637.81	-16.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691,242.73	756,402,281.12	-35.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194,092.91	-435,854,458.83	51.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607,222.36	-306,584,430.24	47.29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零售业务和大宗业务收入下降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收入下降带来成本同步下降。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广宣费投入及销售薪酬同比下降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年股权激励未达到行权条件使得股份支付成本同比下降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利息收入同比下降以及汇兑损失同比增长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研发人员薪资及研发材料投入同比下降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销售收款同比下降及税费、工程履约保证金和应付费用支付同比增长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银行证券理财投资支付金额同比减少以及长期资产投资支出同比下降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偿还贷款支出同比下降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4,888,009,531.99 元，同比下降 15.04%；主营业务成本 3,032,111,107.17 元，同比下降 14.69%。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家具制造业	4,888,009,531.99	3,032,111,107.17	37.97	-15.04	-14.69	-0.25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整体厨柜	2,394,327,313.54	1,430,877,353.45	40.24	-15.62	-14.63	-0.70
定制衣柜	2,120,843,701.84	1,294,295,474.54	38.97	-15.35	-16.72	1.01
木门	372,838,516.61	306,938,279.18	17.68	-9.05	-5.25	-3.31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	4,682,699,492.61	2,884,229,240.27	38.41	-16.43	-15.96	-0.35
境外	205,310,039.38	147,881,866.90	27.97	37.25	20.85	9.77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营店	466,336,641.45	152,646,569.35	67.27	-0.80	1.42	-0.72
经销店	2,532,551,229.97	1,660,182,388.45	34.45	-18.94	-18.20	-0.60
大宗业务	1,683,811,621.19	1,071,400,282.47	36.37	-16.18	-14.41	-1.31
海外业务	205,310,039.38	147,881,866.90	27.97	37.25	20.85	9.77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88,800.95 万元，与上期相比下降 15.04%，主要系零售业务和大宗业务收入下降所致，其中直营店主营收入同比基本持平、经销店主营收入同比下降 18.94%、大宗业务主营收入同比下降 16.18%、出口主营收入同比增长 37.25%以及整体厨柜主营收入同比下降 15.62%、定制衣柜主营收入同比下降 15.35%、木墙主营收入同比下降 9.05%。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整体厨柜	套	444,339	440,992	48,350	-9.70	-16.87	7.44
定制衣柜	套	533,161	533,308	2,270	3.32	3.26	-6.08
木门	樘	257,239	257,944	2,408	-15.13	-15.03	-22.62

产销量情况说明

无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 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家具制造业	材料	2,490,692,930.50	82.14	2,780,105,082.55	78.22	-10.41	/
家具制造业	人工	200,378,696.35	6.61	242,838,492.29	6.83	-17.48	/
家具制造业	制造费用	341,039,480.32	11.25	531,317,031.87	14.95	-35.81	/
合计		3,032,111,107.17		3,554,260,606.71		-14.69	合计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厨柜及其配件	材料	1,131,188,910.29	37.31	1,358,607,565.58	38.22	-16.74	/
厨柜及其配件	人工	83,555,488.45	2.76	68,507,962.67	1.93	21.96	/
厨柜及其配件	制造费用	152,109,315.45	5.02	248,993,119.06	7.01	-38.91	/
衣柜及其配件	材料	1,096,131,273.83	36.15	1,175,594,238.09	33.08	-6.76	/
衣柜及其配件	人工	84,041,759.18	2.77	129,311,648.78	3.64	-35.01	/
衣柜及其配件	制造费用	153,745,577.48	5.07	249,302,961.91	7.01	-38.33	/
木门及其配件	材料	263,372,746.38	8.69	245,903,278.90	6.92	7.10	/
木门	人工	32,781,448.72	1.08	45,018,880.83	1.27	-27.18	/

及其配件							
木门及其配件	制造费用	35,184,587.39	1.16	33,020,950.89	0.93	6.55	/
合计		3,032,111,107.17		3,554,260,606.71		-14.69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 分行业看：材料占比上升，工、费占比下降，主要因为销售额同比下降使成本同比下降，降本增效措施使得工费占比下降大于总成本下降幅度使得材料占比被动提升所致。
- 从产品看：厨柜业务料工费整体占比下降主要是因为厨柜销量占比下降使材料占比下降以及降本增效举措使得制造费用占比大幅下降所致，人工占比上升是因为自产量增长所致；衣柜业务料工费整体占比上升是因为家配及电商业务扩增使衣配销量增长进而材料占比上升所致，工费占比下降是因为自动化设备投入和工艺优化减少人工依赖以及有效费控所致；木门业务料工费整体占比上升是因为木门销量占比增长所致，其中材料占比上升是因为销量占比增长所致，人工占比下降是因为机械化加工普及和技能培训提升效率所致，制造费用占比下降是因为固定费用上升及设备维护成本增长所致。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通过新设成立合肥志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深圳市科莫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广州昱志家居有限公司、ZBOM HONG KONG LIMITED 四家子公司持股比例均为 100%、公司通过新设成立深圳市志家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志潮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志沃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志好家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志享家科技有限公司、合肥新熠家家居销售有限公司、福州谨志家居有限公司、武汉市谨志家居有限公司、常州市谨志家居有限公司、DEZHI INDUSTRY CO., LTD. 十家孙公司，持股比例均为 100%，均自子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55,426.47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10.54%；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45,177.75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16.8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4年	2023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853,792,064.09	889,741,999.94	-4.04	主要系广宣费投入及销售薪酬同比下降所致
管理费用	281,243,928.77	294,589,054.78	-4.53	主要系本年股权激励使得股份支付成本同比下降所致
研发费用	265,150,492.15	318,540,637.81	-16.76	主要系研发人员薪资及研发材料投入同比下降所致。
财务费用	-1,991,207.16	-8,725,272.29	77.18	主要系利息收入同比下降以及汇兑损失同比增长所致

4、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65,150,492.15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265,150,492.1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5.0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686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2.72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硕士研究生	19
本科	397
专科	215
高中及以下	55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248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357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68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13
60岁及以上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72,152,929.63	6,566,404,978.37	-9.05	主要系销售收款同比下降及税费、工程履约保证金和应付费用支付同比增长所致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81,461,686.90	5,810,002,697.25	-5.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691,242.73	756,402,281.12	-35.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63,097,144.90	3,642,046,570.51	11.56	主要系银行证券理财投资支付金额同比减少以及长期资产投资支出同比下降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75,291,237.81	4,077,901,029.34	4.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194,092.91	-435,854,458.83	51.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7,864,308.64	592,239,487.48	-42.95	主要系偿还贷款支出同比下降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9,471,531.00	898,823,917.72	-44.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607,222.36	-306,584,430.24	47.2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0,351,715.49	17,288,103.75	596.15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入额大于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合计净流出额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565,102,681.02	8.42	424,312,761.70	6.64	33.18	主要系银行理财产品增长所致
应收账款	305,827,897.30	4.55	224,560,563.65	3.52	36.19	主要系大宗业务项目结算周期加长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4,697,324.66	0.07	500,000.00	0.01	839.46	系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9,612,850.22	3.28	-100.00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银行大额存单减少所致
长期应收款			1,552,547.04	0.02	-100.00	系设备分期收款金额减免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756,572.29	0.19	4,015,351.31	0.06	217.70	系公司投资广州七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15%股份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147,662,143.28	2.20	14,760,745.97	0.23	900.37	主要系工抵房出租所致
使用权资产	53,871,592.43	0.80	10,743,861.69	0.17	401.42	主要系新增泰国工厂租赁及直营店面租赁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248,941,461.09	3.71	130,044,263.88	2.04	91.43	主要系银行贷款增长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614,149.76	0.38	5,364,177.56	0.08	377.50	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45,376,572.42	0.68	4,246,857.08	0.07	968.47	主要系新增泰国工厂租赁及直营店面租赁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245,042,645.34（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3.65%。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货币资金受限资金如下：货币资金19,977.95万元（开具信用证、票据、保函保证金和冻结的银行存款、定期存单），应收票据445.84万元（已背书或贴现未终止确认），无形资产9,176.96万元（抵押借款），除此之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和“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家具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报告期内实体门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门店类型	上年末数量 (家)	本年度新开 (家)	本年度关闭 (家)	本年末数量 (家)
经销店	4,548	493	981	4,060
其中：自有品牌	4,548	493	981	4,060
其他品牌				
志邦厨柜	1,715	94	370	1,439
志邦衣柜	1,850	109	324	1,635
志邦木门	983	290	287	986
直销店	35	15	16	34
合计	4,583	508	997	4,094

2、 报告期内各产品类型的盈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产品类型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 年增减 (%)
整体厨柜	239,432.73	143,087.74	40.24%	-15.62%	-14.63%	-0.70%
定制衣柜	212,084.37	129,429.55	38.97%	-15.35%	-16.72%	1.01%
木门	37,283.85	30,693.83	17.68%	-9.05%	-5.25%	-3.31%
其他	36,983.62	31,884.01	13.79%	1.76%	8.05%	-5.02%

3、 报告期内各产品类型的产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各品牌的盈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品牌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 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 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志邦(整体厨柜)	239,432.73	143,087.74	40.24%	-15.62%	-14.63%	-0.70%
志邦(定制衣柜)	212,084.37	129,429.55	38.97%	-15.35%	-16.72%	1.01%
志邦(木门)	37,283.85	30,693.83	17.68%	-9.05%	-5.25%	-3.31%
其他	36,983.62	31,884.01	13.79%	1.76%	8.05%	-5.02%

5、报告期内各销售渠道的盈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销售渠道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 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 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门店合计	299,888.79	181,282.90	39.55%	-16.57%	-16.84%	0.20%
直营店	46,633.66	15,264.66	67.27%	-0.80%	1.42%	-0.72%
经销店	253,255.12	166,018.24	34.45%	-18.94%	-18.20%	-0.60%
大宗业务	168,381.16	107,140.03	36.37%	-16.18%	-14.41%	-1.31%
海外业务	20,531.00	14,788.19	27.97%	37.25%	20.85%	9.77%
其他	36,983.62	31,884.01	13.79%	1.76%	8.05%	-5.02%
合计	525,784.58	335,095.12	36.27%	-14.04%	-12.95%	-0.80%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适用 不适用**1、重大的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424,312,761.70	10,686,261.39			3,586,349,914.11	3,456,246,256.18		565,102,681.02
其他	4,015,351.31		-1,460,362.27		10,000,000.00	626,916.65	-631,862.37	12,756,572.29
其他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448,328,113.01	10,686,261.39	-1,460,362.27	0.00	3,596,349,914.11	3,456,873,172.83	-631,862.37	597,859,253.31

注：第一行“其他”为交易性金融资产、银行理财产品；

第二行“其他”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证券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安徽昱志晟邦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8 年签署了《北京居然之家联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约定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实缴产业投资基金 298.55 万元，出资比例 1.40%。安徽昱志晟邦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公司通过安徽昱志晟邦股权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北京居然之家联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1.40%份额。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适用 不适用**(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适用 不适用**(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合肥志邦家居有限公司	制造业	5,000	320,392.85	186,925.83	220,195.23	34,714.05	29,815.38
安徽志邦全屋定制有限公司	制造业	10,000	101,433.10	62,597.64	135,859.04	14,870.12	12,903.32
合肥志邦家具销售有限公司	销售	2,000	11,981.01	1,541.47	26,628.58	-714.00	-561.57
安徽志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	2,000	9,922.65	1,338.54	16,179.20	-572.16	-341.79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适用 不适用

详细内容参见本年报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二) 公司发展战略适用 不适用

志邦深耕主业、持续创新，以“实现人们对家的美好想象”为使命，以“成为中国家居行业的一流企业、成为全球家居行业的领先企业”为战略愿景，坚信设计源自于生活。以“客户为先、成人达己、自我反思、守正行稳”为价值观，顺应客户需求的变化，在业务上持续追求稳中求进。公司战略委员会基于集成整家发展趋势精心部署业务路径，满足消费者“装修一个家”的整家一体化定制需求进行机会的识别与管理，坚持客户为先和长期价值为核心原则，稳步推进公司战略落地。

1、整家模式战略

志邦家居从“更懂生活”的品牌理念出发，致力于为亿万家庭提供一站式家居解决方案，为每个家庭打造理想的家居环境，让生活更加美好。自1998年在中国合肥创立，至今26年来，一直带着“实现人们对家的美好想象”这个使命，从橱柜定制到全屋定制，再到系统地一站式家居解决方案。公司将围绕集成整家模式深耕整装业务渠道，继续加大战略装企开拓力度，通过搭建独立运营组织、完善赋能机制等进一步提升整家运营质量，通过超级服务邦三期、全品类齐套交付、整装信息化能力建设等措施持续构建其组织能力，并持续对整装产品体系、整家展厅进行规划升级，始终以满足不同时期的客户需求为核心，牵引战略目标落地。

2、设计领先战略

在市场对整家设计的需求引导下，公司更关注“终端设计效率”提升问题。公司将围绕消费者的整家消费需求，持续升级软件工具、规范整家设计工作流程、加强标准化产品应用、提升整家设计能力，发挥设计中心、设计督导、商业化等赋能作用，降低设计差错，提升终端设计能力与效率，为客户提供全品类整家解决方案。

3、产品力战略

公司旨在通过打造整家全空间、全品类、全价格梯度的产品体系和高颜套系化开发新品，实现“全、美、好、精、巧、康”六大方面系统优势和差异化。公司将不定期规划产品品类，结合市场反馈，推拉补齐整家产品体系并持续升级；通过发布迭代展厅+轻高定展厅、提升建店周期，以促使终端呈现提升；通过不断提升产品标准化、新品质量和收纳配套应用从而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4、全球化战略

国际零售市场的进一步开拓，与海外工程项目业务，成为驱动志邦家居全球化战略的两架马车，如今志邦家居品牌的影响力，已经由这些主要城市的展厅与项目，逐渐辐射到更多更大的市场，进一步助力定制家居行业在国际舞台上扬帆起航。公司将会继续以以前沿的产品创新，引领和启发全球人们对家的想象，探索生活更多的可能。为合作伙伴提供稳定、高质量的合作保障，继续全球范围的业务拓展。

5、数智运营战略

公司坚持以信息化为基础打通主价值链流程，持续发挥数据决策的价值，并推进前中后各版块的智能化应用场景。将持续推进新零售的终端应用范围，提升主价值链效率，持续推动流程建设、提升数据分析能力，加强数据治理的及时性和准确度，实现以数字化为手段促进人效提升。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加速推动整家商业模式部署

全面深入落实设计领先战略，公司将继续提升整家全案设计能力，强调设计融合，加速推进一体化设计，注重从单品到整家的全案思维转变，打造全案设计师团队，提升终端整家设计力。通过软件全品类打通，让设计效果一体化呈现，进而提人效，降差错。在供应保障方面，提升性价比、抓品质、保交付，公司将继续压缩提升整体交付周期，用专业团队攻坚克难，集中解决TOP级问题，打造稳定的品质保障。整装渠道，已然成为加盟商核心业绩增长点，公司全方位强化“总部+经销商”整装业务能力，将通过双软件品类打通、标准化提效控差、装企联动、属地化提效、超级邦交付保障等五大抓手赋能加盟商，全力开拓整装赛道，聚焦一体化整家优势，持续升级产品竞争力，推动整装新增长。

2、城市运营新零售，老房改造焕新家

存量时代博弈关键的第一步在于对流量的抢占和提前获取，公司将在深耕传统渠道的同时积极探索新零售、拎包、社区等创新业务模式。公司在新零售方面已有成功试点案例，将扩大城市新零售模式，帮助经销商构建家配产品等自引流能力，线上引流，线下到店，转化链路。另一方面，公司借助橱柜专业起家的优势，通过研究全案局改、全改构建综合能力，跟上国家对老旧小区改造的步伐，拓展老旧改存量的第二市场新业务，以社区生活服务为商业原点，构建具备空间改造、全屋定制、墙面翻新、基础维修、家居用品等局改整改等能力范围的便利社区小店，打造零售业绩增长的第二引擎，让旧改客户实现对家的美好想象。



图：志邦焕新家社区店

3、大宗业务创新，长期坚持控风险

公司大宗业务的综合能力在近几年外部环境的不断变化中已经得到了有效的验证。修炼内功，做好每一个项目，是大宗业务多年来口碑持续提升的关键所在。公司将长期坚持控风险，通过客户分类分级、合同履约、回款及诉讼等措施，导入端到端的LTC流程，从线索到回款，从而建立端到端的风险管理系统。推动老商转型、新商大商建立标杆，深耕区域，贴近客户，促进精准拿单。继续开拓企事业客户，包括公寓、学校、医院、适老、酒店等需求，筹建南方市场工程展厅，

深入成熟业务的弱势区域市场。公司将B端的大宗业务作为重要的业务版块，并制定合理的发展目标，继续加强战略客户的合作，以保持大宗业务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和优良口碑。

4、国际化品牌升级，发掘海外新兴市场机会

基于“成为全球定制家居行业的领先企业”的愿景，公司将全面参与全球化发展，紧随“一带一路”的利好政策，通过过去几年的海外发展，公司具备良好的业务基础，并且开启了海外品牌零售业务。公司以贴近市场、聚焦机会、强化赋能为核心对海外业务进行了组织调整和扩充，将海外业务分为六个区域，并筹建亚太区技术服务中心，发掘新兴市场机会，为发展提供新的增长点。公司已正式启动周杰伦先生为海外代言人，由中国知名品牌向国际化品牌升级。

5、注重产品品质升级，营造质量文化

公司全面贯彻落实《质量强国建设纲要》部署要求，积极响应、快速行动，全面开展质量创新、质量攻关、质量诊断、质量提升等活动，进一步提升全员质量意识，提高全过程全方位质量水平。公司通过客户视角推进问题改进，以客户为导向，研讨梳理影响客户满意度的核心流程的痛点、堵点、漏点，完善产品的质量标准，打通产品技术要求、质量标准的构建与运作体系。营造质量文化，强化品质改善激励机制，推进合理化建议，树立正面标杆、反面典型的宣传。让质量成为客户选择的理由，以精益品质为美好生活保驾护航。

6、打造流程变革能力，强化数据治理应用

以“将经验沉淀在流程里，将能力建设在组织上”为目标，公司陆续展开各领域的流程变革工作，在供应链变革的经验和成果上总结方法，反思问题，逐渐形成适应公司发展的流程管理体系。公司将继续梳理全价值链业务流程，通过流程优化促进降本提效。流程也是数字化转型中的关键要素，定制家居行业的数字化转型就是要充分发挥数字技术在定制产业发展中的赋能引领作用，通过推动实现生产流程的数字化，可将制造优势与网络化、智能化相叠加，有利于提高生产制造的灵活度与精细性，实现柔性化、绿色化、智能化生产。同时，公司也十分重视数字化在销售端发挥的丰富应用场景的价值，并在前后端拉通后，进行全流程的数智化升级，通过公司数据平台的建立和应用，强化数据管理，提升数据处理效率，更大程度地发挥企业数据价值，让数字会说话，提升整体运营管理能力。

7、构建全面的成本管理体系，挖掘结构化降本空间

公司以“客户满意的产品、敏捷的应变反应、市场最优的成本”为目标，继续沿着显性降本-隐性降本-系统降本的路径，在不影响用户体验的前提下，将继续坚持研产销供全价值链降本，深挖掘降本空间。将进一步强化研发目标成本管理，控制SKU数量，加强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充分发挥BC融合的集采优势，开展供方共创，推动充分竞争，优化供应布局；引入智能组批，推动均衡生产、削峰填谷、减少浪费。通过持续推动结构化降本，逐步构建全面的成本管理体系，打造成本优势，增加企业竞争力。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所在的定制家具行业属于新兴细分行业，与传统家具行业相比，定制家具尤其是全屋定制，更能满足当代年轻消费群体时尚化和个性化的需求，是家具行业的重要利润增长点。在这一趋势下定制家具企业纷纷拓展品类，从厨柜、衣柜单品定制进入全屋定制领域，行业渗透度提高，导致市场竞争加剧。虽然公司是国内定制家具行业的领先企业，在品牌管理、营销网络、设计研发等方面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但市场竞争的加剧可能导致行业平均利润率的下滑，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在此情况下，品牌和设计优势成为提升公司产品知名度和竞争力的重要手段。通过“品销一体”的品牌营销推广模式，数字媒体内容传播的发展方向，公司以塑造年轻化、时尚化的志邦品牌为传播核心，提高公司的品牌和知名度。

2、房地产行业政策不确定性带来的风险

近年来，国家和地方政府为建立房地产市场长效机制，先后因地制宜地出台了一系列房地产调控政策措施，对抑制房价过快上涨取得了积极作用，有效促进房地产行业平稳、健康发展，一定程度上减缓了我国房地产行业的发展速度。自2021年以来，在坚持“房住不炒”政策基调的同时，受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影响，部分房地产开发企业开始出现被抽贷、断贷等现象，公开债务违约的房地产企业亦陆续增加。

公司所处行业为定制家具行业，与房地产行业的发展具有关联性，国家对房地产市场的调控政策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部分购房人群的购房态度和进度，同时，受房地产开发企业流动性紧张的影响，一定程度也影响了新房交付规模，进而可能影响产业链上下游企业。目前房地产市场调控虽呈现回暖和积极政策逐步释放的态势，但仍具有不确定性，房地产行业政策的不确定性可能对定制家具行业产生不利影响。

3、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包括板材、台面、厨房电器及五金配件等。公司直接材料价格对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影响较大。若未来原材料采购价格发生较大波动，可能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由采购中心负责统一采购。采购中心根据公司的生产计划，保证生产所需并留有一定的安全库存，安排实际采购品种与采购量。在采购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完善的供应商管理体系，对供应商选择、招标采购流程等各方面做出严格规定，对于重要原材料，需要经过实地评估和样品评估程序，经评估合格后，方可纳入合格供应商名录。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以确保原材料的质量稳定、及时供应和成本控制。

4、品牌风险

品牌是消费者购买定制家具产品的重要影响因素。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在国内定制家居市场上已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凭借卓越的品质和口碑，志邦家居获得“中国驰名商标”、“中国红星设计奖”等荣誉称号。虽然公司近年来不断加大品牌推广投入力度，并设立专门部门负责

品牌的维护和维权工作，但随着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品牌管理的工作难度日益增加。如果公司在注册商标保护、门店形象、产品质量及售后服务等方面出现问题，会直接影响公司的品牌形象和品牌美誉度，将对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5、经销商管理风险

通过经销商专卖店销售是公司最主要的销售渠道，经销商专卖店销售模式有利于公司在资金投入较少的情况下，充分利用经销商资源开拓并稳定市场，使公司能够集中资源于品牌推广、设计研发、生产制造等领域。尽管公司与经销商建立了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且在与经销商签订的合作协议中约定了经销商的权利和义务，在形象设计、人员培训、产品定价等方面对经销商进行了统一管理。但由于公司经销商数量较多，地域分布较为分散，增加了销售渠道管理的难度。如果个别经销商违反合作协议的约定，在销售价格、售后服务等方面未按公司要求经营，将对公司品牌和声誉产生不利影响。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有效运行公司内控体系，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内控制度的要求规范运行，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为了进一步规范董事会、监事会以及股东会的议事方式和决策程序，根据证监会及上交所发布的最新规则指引，制定和完善了《公司章程》《舆情管理制度》《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实施细则》《独立董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

股东会：公司股东大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审议股东会职权范围内的事项，维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对修订公司章程、利润分配、股权激励、再融资等重大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有效决议。

董事会：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增加对修订公司章程、利润分配、股权激励、再融资等事项审议并作出有效决议；同时，对需要股东会审议的事项及时提交股东会审议，切实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

监事会：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对公司财务工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等重大事项实施了有效监督，充分发挥了监事会的监督作用。

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自任职以后，均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积极参与公司决策，发挥了在财务、法律、战略等

方面的专业特长，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促使公司治理结构不断完善。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各次董事会会议的有关决策提出异议。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17 日	上海 交易 所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2024-031	2024 年 5 月 18 日	审议通过《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敞口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议事规则>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孙志勇 2023 年度薪酬》《许帮顺 2023 年度薪酬》《孙玲玲 2023 年度薪酬》《石磊 2023 年度薪酬》《夏大庆 2023 年度薪酬》《纵飞 2023 年度薪酬》《李玉贵 2023 年度薪酬》《蒯正刚 2023 年度薪酬》《耿雪峰 2023 年度薪酬》《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7 月 26 日	上海 交易 所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2024-046	2024 年 7 月 27 日	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公司向不特定

				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8月20日	上海交易所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 2024-056	2024年8月21日	审议通过《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增补监事的议案》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11月15日	上海交易所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 2024-086	2024年11月16日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备案的议案》《关于聘任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一次年度股东大会和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均获表决通过。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孙志勇	董事长	男	52	2024-08-20	2027-08-19	91,063,248	91,063,248	0	不适用	891,000.00	否
许帮顺	董事、总裁、核心技术人员	男	52	2024-08-20	2027-08-19	88,411,680	88,411,680	0	不适用	810,715.00	否
孙玲玲	董事	女	41	2024-08-20	2027-08-19	977,613	977,613	0	不适用	720,000.00	否
夏大庆	董事	男	46	2024-08-20	2027-08-19	657,943	657,943	0	不适用	754,000.00	否
石磊	董事	男	41	2024-08-20	2027-08-19	736,995	736,995	0	不适用	654,000.00	否
纵飞	职工董事	男	47	2024-08-20	2027-08-19	200,200	200,200	0	不适用	584,999.89	否
王文兵	独立董事	男	54	2024-08-20	2027-08-19	0	0	0	不适用	80,000.00	否
胡亚南	独立董事	女	45	2024-08-20	2027-08-19	0	0	0	不适用	27,000.00	否
徐欢生	独立董事	男	46	2024-08-20	2027-08-19	0	0	0	不适用	27,000.00	否
蒯正刚	监事长	男	50	2024-08-20	2027-08-19	0	0	0	不适用	390,599.68	否
解云	监事	女	44	2024-08-20	2027-08-19	277,725	277,725	0	不适用	482,800.34	否
吴莹莹	职工监事	女	41	2024-08-20	2027-08-19	0	0	0	不适用	285,225.00	否
王国金	副总裁	男	48	2024-08-20	2027-08-19	135,800	135,800	0	不适用	725,270.00	否
吴俊涛	副总裁	男	47	2024-08-20	2027-08-19	147,000	147,000	0	不适用	686,999.68	否
孙娟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女	46	2024-08-20	2027-08-19	42,000	42,000	0	不适用	452,338.02	否
刘柱	财务总监(离任)	男	40	2024-08-20	2027-10-29	56,000	56,000	0	不适用	556,000.32	否
张京跃	独立董事(离任)	男	67	2021-08-18	2024-08-20	0	0	0	不适用	53,000.00	否

鲁昌华	独立董事（离任）	男	63	2021-08-18	2024-08-20	0	0	0	不适用	53,000.00	否
李玉贵	监事会主席（离任）	女	43	2021-08-18	2024-08-20	91,756	91,756	0	不适用	621,120.32	否
耿雪峰	职工监事（离任）	男	41	2021-08-18	2024-08-20	0	0	0	不适用	188,899.68	否
合计	/	/	/	/	/	182,797,960	182,797,960	0	/	9,043,967.93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孙志勇	孙志勇先生，1972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程师。曾任合肥彩虹装饰工程公司班组长、项目经理、工程项目负责人，志邦厨柜厂负责人、总经理，合肥志邦厨饰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合肥志邦家居有限公司监事，合肥志邦家具销售有限公司监事，广东志邦家居有限公司监事，同时，担任中国建筑装饰协会住宅部品产业分会会长、中国五金制品协会现代厨房分会第一届理事会执行会长。
许帮顺	许帮顺先生，197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合肥自行车总厂班长，合肥彩虹装饰工程公司班长、组长、工程部经理，志邦厨柜厂副经理，合肥志邦厨饰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裁，清远志邦家居有限公司经理；合肥志邦家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安徽志邦全屋定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合肥志邦家具销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ZBOM HONG KONG LIMITED董事。兼任安徽省政协委员、合肥市庐阳区人大代表、全国工商联协会副会长、合肥市工商联副主席、安徽省轻工业协会副会长、徽商总会监事会副主席。
孙玲玲	孙玲玲女士，198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合肥丽虹厨柜公司设计师，志邦厨柜厂设计师，历任合肥志邦厨饰有限公司销售经理、合肥志邦家具销售有限公司总经理，历任志邦家居人力资源中心总监、零售事业部总监、零售事业部总经理、期间曾任公司职工监事。现任公司董事。
石磊	石磊先生，1984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南京志邦厨房设备有限责任公司设计师、店长、项目部负责人，公司工程销售总监、工程事业部总监，工程事业部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夏大庆	夏大庆先生，1979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安徽安庆振风广告公司设计师，合肥志邦厨饰有限公司设计师、培训部主管、人力资源中心经理，历任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建店部负责人、产品研发总监。现任公司董事。
纵飞	纵飞先生，1978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职于合肥市金球木业有限公司，历任公司门板产线负责人、综合柜体类生产负责人、厨柜品类生产负责人。现任公司董事、生产制造中心负责人，清远志邦家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广东志邦家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州昱志家居有限公司董事、经理。
王文兵	王文兵先生，197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安徽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1992年7月毕业于安

	徽省蚌埠粮食学校会计与统计专业，2006年6月安徽财经大学会计学硕士研究生课程班结业，2014年6月四川大学会计学博士研究生毕业。先后在安徽省蚌埠粮食学校、安徽科技贸易学校、安徽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工作。从事公司财务与会计等课程的教学及公司治理与实务的研究。现任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胡亚南	胡亚南女士，1980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历任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厨卫工程委员会秘书长，现任中国建筑装饰协会住宅产业分会秘书长，浙江美尔凯特智能厨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徐欢生	徐欢生先生，1979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北京中科闻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荣程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德汇好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蔚沃灵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黑龙江世罕泉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问道书院教育科技张家口有限公司监事、北京人人检科技有限公司经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蒯正刚	蒯正刚先生，197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安徽省长丰县水利局管理所会计，公司导购、设计师、店长、会计，南京志邦厨房设备有限公司财务经理、销售经理、外贸工程经理，公司外贸工程经理、审计法务经理及副总监。现任公司监事，审计、法务部总监。
解云	解云女士，198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复旦EMBA在读）。曾任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副总监，现任公司监事、供应链采购中心负责人。
吴莹莹	吴莹莹女士，女，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志邦家居绩效主管、员工关系经理等职位，现任公司监事、人力资源平台人事经理职务。
王国金	王国金先生，1977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曾任美的集团空调事业部计划与采购经理、美的集团冰箱事业部管理部长、美的集团国际计划物流总监、美的集团冰箱事业部价值链运营总监、美的T+3供应链专家组长。2021年加入志邦家居，现任公司副总裁、供应链平台负责人。
吴俊涛	吴俊涛先生，1978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曾任太古可口可乐饮料有限公司经理，金鹰国际商贸集团副总经理，三胞集团新消费全渠道与信息中心总经理。2018年加入志邦家居，现任公司副总裁、数字化平台负责人、广州七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孙娟	孙娟女士，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2005年加入志邦家居，历任志邦南京销售公司财务负责人，营销领域财务负责人、预算部负责人、现任公司投资者关系总监及证券部负责人、IJF Australia Pty Ltd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孙志勇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住宅部品产业分会	会长	/	/
	中国五金制品协会现代厨房分会第一届理事会	执行会长	/	/
许帮顺	安徽省政协委员	委员	/	/
	合肥市庐阳区人大代表	人大代表	/	/
	全国工商联协会	副会长	/	/
	合肥市工商联	副主席	/	/
	安徽省轻工业协会	副会长	/	/
	徽商总会监事会	副主席	/	/
胡亚南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住宅装饰装修和部品产业分会	秘书长	/	/
	浙江美尔凯特智能厨卫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徐欢生	北京中科闻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	/
	北京荣程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	/
	德汇好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	/
	北京蔚沃灵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	/
	黑龙江世罕泉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	/
	问道书院教育科技张家口有限公司	监事	/	/
	北京人人检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	/
王文兵	安徽财经大学	副教授	/	/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
孙娟	IJFAustraliaPty Ltd.	董事	/	/
吴俊涛	广州七筑信息科技有	董事		

	限公司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公司人力资源部根据确定依据核算，并报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审核，高管薪酬报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监事薪酬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基本由薪酬和绩效薪酬构成。其中基本薪酬参考同行业薪酬水平并结合职位、能力、岗位责任综合确定；绩效薪酬由薪酬委员会根据董监高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而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具体详见本章节第一部分“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904.40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李玉贵	监事	离任	任期已满
耿雪峰	监事	离任	任期已满
解云	监事	选举	于2024年8月20日，本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解云女士为本公司监事。
吴莹莹	监事	选举	公司于2024年7月25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吴莹莹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胡亚南	独立董事	选举	于2024年8月20日，本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胡亚南女士为本公司独立董事。
徐欢生	独立董事	选举	于2024年8月20日，本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徐欢生先生为本公司独立董事。
张京跃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已满
鲁昌华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已满
吴俊涛	副总裁	聘任	于2024年4月25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聘任吴俊涛先生为本公司副总裁。
王国金	副总裁	聘任	于2024年4月25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聘任王国金先生为本公司副总裁。
孙娟	财务总监	聘任	于2024年10月29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聘任孙娟女士为本公司财务总监。
刘柱	财务总监	离任	刘柱先生因工作岗位调整，于2024年10月29日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四届董事会 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5 日	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2023 年度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2023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关于公司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敞口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附件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内部控制评级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环境、社会责任和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关于确认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调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调整为董事会战略及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并修订相关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管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四届董事会 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5 月 5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四届董事会 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7 月 10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变更专项审计机构及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关于召

		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7 月 31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可转债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0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9 日	审议通过了《志邦家居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9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9 日	审议通过了《志邦家居 2024 年三季度报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备案的议案》《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调整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孙志勇	否	9	9	0	0	0	否	4
许帮顺	否	9	9	0	0	0	否	4
孙玲玲	否	9	9	0	0	0	否	4
石磊	否	9	9	0	0	0	否	4
夏大庆	否	9	9	0	0	0	否	4
纵飞	否	9	9	0	0	0	否	4

王文兵	是	9	9	0	0	0	否	4
张京跃	是	5	5	0	0	0	否	2
鲁昌华	是	5	5	0	0	0	否	2
胡亚南	是	4	4	0	0	0	否	2
徐欢生	是	4	4	0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9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王文兵（主任委员）、胡亚南、纵飞
提名委员会	胡亚南（主任委员）、徐欢生、石磊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徐欢生（主任委员）、王文兵、孙玲玲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孙志勇（主任委员）、许帮顺、徐欢生、孙玲玲、石磊、夏大庆、纵飞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7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3月1日	听取了审计部2023年度工作总结及2024年度工作计划	/	/
2024年4月22日	召开并审核了《关于2023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调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各项议案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
2024年7月9日	召开并审核了《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变更专项审计机构及相关事项的议案》	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
2024年8月1日	召开并审核了《关于审议可转债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
2024年8月19日	召开并审核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
2024年8月28日	召开并审核了《志邦家居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2024年10月28日	召开并审核了《志邦家居2024年三季度报告》、《关于聘任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调整财务总监的议案》	各项议案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4月24日	召开并审核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管的议案》	拟聘任吴俊涛先生、王国金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
2024年7月31日	召开并审核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	审核了提名的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的任	/

	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职资格, 同意此次提名人选	
2024年8月20日	召开并审核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各项议案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
2024年10月28日	召开并审核了《关于调整财务总监的议案》	拟聘任孙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	/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4月24日	召开并审核了《关于确认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
2024年4月30日	召开并审核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
2024年10月8日	召开并审核了《关于调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各项议案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

(五) 报告期内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4月24日	召开并审核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调整为董事会战略及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并修订相关制度的议案》	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81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91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72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988
销售人员	1,257
技术人员	686
财务人员	90
行政人员	706
合计	4,72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45
本科	1,567
专科	1,313
高中及以下	1,802
合计	4,727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薪酬政策以岗位价值评估为基础，以绩效成果为杠杆，紧密围绕公司战略目标，针对不同岗位属性制定差异化的薪酬策略。秉承“高能力、高绩效、高收入”的核心理念，通过市场化对标和差异化激励，确保员工薪酬与其贡献和价值相匹配，增强员工的价值认同感和薪酬竞争力。针对关键核心岗位，确保其薪酬水平在市场中具备竞争优势，吸引和保留高价值人才。同时，通过工资包与奖金包的弹性激励机制，强化绩效导向，让高绩效者获得超额回报，推动人才效能提升与组织业绩增长的正向循环。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更好地完成公司从机会成长期到能力构建期的战略转型，公司依托“志邦课堂”数字化平台为核心培训载体，通过系统化的人才培养体系为组织和员工持续赋能，全面支撑公司高质量发展目标。目前已成功打造“专业人才训练营”、“干部研修班”、“志多星训战营”、“新员工培训”等系列人才培养项目，建立清晰的胜任力模型和培养目标，通过3-6个月的项目周期实施训战结合、绩效跟踪和成果评估，形成“培养-实践-评估-提升”的人才发展闭环机制。同时，通过“志邦学习论坛”、“同读一本书”、“最佳实践分享”等多元化学习文化活动，营造全员学习的组织氛围，激发员工自主学习动力。

2025年，“志邦课堂”将进行全面升级，打造集培训课程体系开发、人才培养项目全流程管理、专业能力等级认证、个人发展IDP规划于一体的人才培养发展平台。通过AI工具的应用，建立更加科学、系统的人才培养体系，为员工职业成长提供全方位支持，最终实现组织能力与人才梯队建设的双赢发展。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交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还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考虑到公司在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前存在因股份回购而引起可参与分配的股数发生变动的情形，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股份回购专户中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元（含税）。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维持分配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0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6
每10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261,903,427.8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5,416,653.25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67.95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261,903,427.8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67.95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785,760,683.4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785,760,683.4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505,919,034.0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 (5)=(3)/(4)	155.31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5,416,653.25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324,522,211.43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2024 年 5 月 5 日，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p> <p>根据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88 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2,169,871 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0.50%。</p> <p>上述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2,169,871 股已于 2024 年 7 月 1 日上市流通。</p> <p>2024 年 7 月 10 日，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4 年 7 月 26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74）。</p>
<p>2024 年 10 月 9 日，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8）、</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72）、《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73）、《关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8）、</p>

避了相关议案的表决。	<p>《关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关于调整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1）。</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公告》（公告编号：2024-085）。</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88）。</p>
------------	---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孙玲玲	董事	350,000	0	15.53	175,000	175,000	175,000	12.81
夏大庆	董事	294,000	0	15.53	147,000	147,000	147,000	12.81
石磊	董事	322,000	0	15.53	161,000	161,000	161,000	12.81
纵飞	董事	112,000	0	15.53	56,000	56,000	56,000	12.81
孙娟	董事会秘书	42,000	0	15.53	21,000	21,000	21,000	12.81

	书、财 务 总 监							
王国金	副 总 裁	126,000	0	15.53	63,000	63,000	63,000	12.81
吴俊涛	副 总 裁	112,000	0	15.53	56,000	56,000	56,000	12.81
合计	/	1,358,000	0	/	679,000	679,000	679,000	/

注：2023年5月17日，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授予日为2023年5月17日，向90名激励对象授予311.9916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5.53元/股。在后续办理登记过程中，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其所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0.01万股，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90人变更为89人，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由311.9916万股变更为311.9816万股。

根据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7.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股权登记日为2023年7月4日，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为2023年7月5日。上表中持有数量为转增后数量。

（四）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根据年度经营指标的完成情况，贯彻实行公司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对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进行考评。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一直以来持续不断完善公司内控制度建设，提升风险识别水平。为更好地管理业务发展相关风险，公司参照上交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等指引内容，制定了《志邦家居内部控制手册》，明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监事会及管理层在内部控制机制中的角色与责任，建立并持续完善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公司通过建立并持续完善合规管理制度体系，落实各项业务活动及流程，以此应对公司运营和业务发展面临的风险和挑战，严格把控运营中各项潜在的风险，制定并落实服务于公司战略的应对计划，实施科学决策。通过印发关于法律风险、内控风险、内控管理风险、合规风险防范及应对工作等方面的指引、舆情提示，提升公司风险管理能力、免疫力和韧性。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2025年4月2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按照公司对子公司的任务目标分解，对各子公司进行具体管理。一是指导子公司健全法人治理结构，优化内部控制体系，持续规范子公司合规运作、财务管理、经营决策管理、重大事项及信息披露等各项制度；二是完善子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等重大事项事前报告机制，进一步加强

公司对子公司的指导、管理及监督；三是统筹子公司业务规划和队伍建设，激发子公司发展活力，鼓励子公司经营管理提质增效。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的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138.22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在生产过程中积极探索“源头削减、过程控制、末端治理”和“循环经济”环保模式，秉持“绿色发展”理念，生产经营活动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等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遵循环境保护“保护优先、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方针和“三同时”制度，做到防治污染的设施同时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承担并履行企业环保责任。根据合肥市生态环境局、庐阳区生态环境分区、长丰县生态环境分局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名录，公司及下属子

公司均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参照重点排污单位要求披露其他环境信息，披露情况如下：

1、排污信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废气、废水（生活污水、生产废水）、固体废弃物及噪声，主要处理措施如下：

（1）废水处理：公司污水处理站设置专人值班，定期监控污水处理设施的运行和维护，确保生产废水稳定达标排放，符合国家和地方排放标准。

A. 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食堂含油污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由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排放。

B. 生产废水：喷漆过程有生产废水产生，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水经厂区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生产废水处理工艺：气浮+Fenton 氧化+混凝沉淀）。

（2）废气处理：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板材裁切钻过程产生的木粉尘颗粒物、封边和喷漆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板材加工过程产生的木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中央袋式除尘器处理达标后高空有组织排放，集气罩均设有软帘，提高粉尘收集效率；封边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活性炭吸附装置吸附处理达标后高空有组织排放；喷漆废气经干式过滤装置+负压收集后通过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高空有组织排放，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中产生的颗粒物、有机废气排放均满足（DB34/4337-2023）《家具制造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中排放限值要求。

（3）噪声处理：公司噪声污染源主要来自于裁切、钻孔、空压机以及环保设施风机等设备设施运行过程产生。针对不同来源的噪声，公司采取不同的控制措施来控制噪声，包括选择低噪声的生产设备、加装减震垫，对于风机等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措施，设置隔声房，设备布局远离厂界，公司周围实施绿化隔离等。

（4）固体废物管理：生活垃圾经分类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一般工业固废如木粉尘、边角料等分类暂存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间内，委托有资质的固废处理单位每天按时清运、处理；危险废物如废包装桶、废活性炭、废漆渣等暂存于厂区危废暂存间内，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清运、处理处置。一般固废、危险废物管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和管理台账制定技术导则》《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等法律、法规要求。

2、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防治污染设施与项目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在采购、安装、施工等全过程进行监控，对出现的问题予以及时解决，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满足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符合环保竣工验收条件。

日常运行过程中，按照《环保设施管理制度》对防治污染设施定期进行检查、维护和保养，设备每日进行点检。报告期内，公司防治污染设施均运行正常，未出现重大异常停机故障。

公司现已建立《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并有效运行中；公司通过了 IS0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设立专职环保人员负责环境保护管理、防治污染设施的日常维护和运行监督工作，并定期委托第三方环境监测机构对公司三废排放情况进行监测，确保防治污染设施有效运行，三废达标排放。

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新建、改建、扩建工程和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新设备等项目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要求履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手续办理，同时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履行自主验收程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突发环境应急预案、排污许可证申报、竣工验收等环保手续办理程序，环保手续全部合规。

4、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为预防、预警和应急处置突发环境事件以及衍生的各类环境事件，确保公司能够有效、快速地应对环境污染，保障区域环境安全，提供科学的应急机制和措施，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均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生态环境局备案；按照应急预案要求，配备了应急物资并建立台账，定期组织应急演练。

5、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设置专职环保管理人员负责公司生产运营活动中环保管理，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家具制造工业》(HJ 1027-2019)及环保部门要求，制定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定期更新。根据自行检测方案，对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生产运营活动过程产生的三废进行定期检测，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进行检测，确保三废稳定达标排放，满足环保法律、法规及排放标准要求。

3、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核查，公司不属于相关单位公示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处罚的情形。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全流程绿色产业链践行低碳行动，助力实现碳中和目标，严把企业研发生产各环节，倡导节能环保，坚持以技术创新为龙头，积极构建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现代产业体系，建成节能减排型绿色工厂，高标打造“低碳园区”，采用绿色运输模式改善物流网络，不断提高企业绿色发展水平，定期对产品供应商等单位进行培训和技术支持，厚植环保理念：成立绿色供应链管理领导小组，统筹企业产品开发、采购、生产、物流、销售等环节，先后获得中国驰名商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标准制定单位、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中国绿色产品认证、产销监管链认证等多项荣誉。报告期内，公司还通过 FSC 森林认证，同时入选工信部工业互联网试点示范名单企业、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

公司在双凤生产基地、下塘生产基地持续投入可再生能源建设项目，包括“合肥志邦家居有限公司5.9MWD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和“安徽志邦全屋定制有限公司5.9MWP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采用“自发自用，余电上网”模式，所产生电能优先用于生产运营，余电并入国家电网，提升清洁能源使用占比，推进公司能源结构转型，积极应对气候风险，减少因电力使用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报告期内已投入运营可再生能源项目，双凤基地年度发电量为783.11万度、下塘生产基地年度发电量为383.95万度，另报告期内签署了绿色能源购买协议，中长期计划购买绿电3万兆瓦时，助力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早日实现。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14,378.354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通过建设分布式光伏项目、外购绿电，使用清洁能源，减少碳排放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ESG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2025年4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2024年度ESG报告》。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93.46	
其中：资金(万元)	93.46	
物资折款(万元)		
惠及人数(人)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本人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本次发行可转债完成前，若国家及证券监管部门作出关于上市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2024年5月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发 行 人 董 事、高 级 管 理 人 员	<p>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本承诺函出具后，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作出另行规定或提出其他要求的，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p>	2024年5 月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	----	---	-----	-----

			补偿责任。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各激励对象	若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信息披露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所有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3 年 4 月	是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各激励对象	若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信息披露文件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3 年 4 月	是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 公司中 小股东 所作承 诺	其他	全 资 子 公 司 显 志晟邦	2018 年 5 月，安徽昱志晟邦投资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昱志晟邦”）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投资北 京居然之家联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并 签订《北京居然之家联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 伙）合伙协议》，昱志晟邦认缴出资额为 4,200 万元，截至目前已实缴 298.55 万元。现昱志晟 邦承诺除已向北京居然之家联合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实缴的款项外，将不再对该合伙企 业继续投入。	2023年8 月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有关事宜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变更事宜无异议。前任与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和其他有关要求，积极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召开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通过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80	7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1 年	1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吴琳、王海涛	马章松、周卫国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吴琳（3 年）、王海涛（4 年）	马章松（1 年）、周卫国（1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不适用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不适用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不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5 万元
财务顾问	不适用	不适用
保荐人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适用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为了公司业务发展，经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友好协商，根据公司审计工作安排，变更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沟通，对方已知悉本事项且未提出异议。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 的关系	被担保 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 期(协议签 署日)	担保 起始日	担保 到期日	担保 类型	担保物 (如有)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担保是 否逾期	担保逾期 金额	反担保 情况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关联 关系
志邦家 居股份 有限公 司	公司本部	清远志 邦家居 有限公 司	70,000	2023-7-5	2023-7-10	自主合 同债务 人履行 债务期 限届满 之日起 三年	连带责任 担保		否	否			否	全资子 公司
志邦家 居股份 有限公 司	公司本部	合肥志 邦家居 有限公 司	10,000	2023-10-24	2024-1-24	自主合 同债务 人履行 债务期 限届满 之日起 三年	连带责任 担保		否	否			否	全资子 公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8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8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8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23.5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
担保情况说明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8,000	16,200	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44,280	39,82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3,000	2024-03-29	2025-01-04	自有资金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否	协议约定	2.48 或 2.62 或 3.28			3,000		是	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2,000	2024-06-25	2025-01-10	自有资金	固收类	否	赎清时确认	2.60% -3.65 %			2,000		是	是	
兴业银行股份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2024-07-04	2025-01-06	自有资金	固收类	否	赎清时确认	0%-3.3%			5,000		是	是	

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3,000	2024-07-09	2025-01-27	自有资金	固收类	否	赎清确认	2.55% -3.60%			3,000		是	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2,000	2024-07-30	2025-02-14	自有资金	固收类	否	赎清确认	2.65% -3.70%			2,000		是	是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3,000	2024-07-12	2025-01-08	自有资金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否	协议约定	1%或 2.84%			3,000		是	是	
申万宏源	券商理财产品	3,020	2024-08-09	2025-05-08	自有资金	固收类	否	赎清确认	0%-3.2%			3,020		是	是	

证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产品							认								
华安 证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券 商 理 财 产 品	2,000	2024- 08-12	2025- 03-12	自 有 资 金	固 收 类	否	赎 清 时 确 认	0%-3. 2%			2,000		是	是	
国元 证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券 商 理 财 产 品	3,000	2024- 06-27	2025- 01-15	自 有 资 金	固 收 类	否	赎 清 时 确 认	0%-3. 2%			3,000		是	是	
国元 证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券 商 理 财 产 品	2,800	2024- 08-12	2025- 02-25	自 有 资 金	固 收 类	否	赎 清 时 确 认	0%-3. 2%			2,800		是	是	
银河	券 商	2,000	2024- -	自 有	固 收	否	赎 清	0%-3.				2,000		是	是	

证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理 财 产 品		08-13		资金	类		时 确 认	2%							
华安 证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券 商 理 财 产 品	2,000	2024- 09-25	-	自 有 资 金	固 收 类	否	赎 清 时 确 认	0%-3. 6%			2,000		是	是	
华泰 证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券 商 理 财 产 品	3,000	2024- 10-15	2025- 04-16	自 有 资 金	固 收 类	否	赎 清 时 确 认	2.55% -3.6%			3,000		是	是	
华安 证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券 商 理 财 产 品	3,000	2024- 10-18	2025- 07-22	自 有 资 金	本 金 保 障 型 收 益 凭 证	否	协 议 约 定	1.85% 或 2.1% 或 2.65%			3,000		是	是	
广发	券 商	3,000	2024- -	2025- -	自 有	本 金	否	协 议	1.5%-			3,000		是	是	

证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理 财 产 品		10-15	04-17	资金	保 障 型 浮 动 收 益		约 定	3. 74%							
浙 商 银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银 行 理 财 产 品	2, 500	2024- 10-09	2025- 04-12	自 有 资 金	结 构 性 存 款	否	协 议 约 定	1. 60% 或 2. 20% 或 2. 65%			2, 500		是	是	
浙 商 银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银 行 理 财 产 品	2, 500	2024- 10-09	2025- 04-12	自 有 资 金	结 构 性 存 款	否	协 议 约 定	1. 60% 或 2. 20% 或 2. 65%			2, 500		是	是	
浙 商 银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银 行 理 财 产 品	3, 000	2024- 11-07	2025- 02-07	自 有 资 金	结 构 性 存 款	否	协 议 约 定	1. 30% 或 2. 05% 或 2. 65%			3, 000		是	是	
华 安	券 商	3, 000	2024- -	2025- -	自 有	固 收	否	赎 清	0-3. 1			3, 000		是	是	

证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理 财 产 品		11-19	02-25	资金	类		时 确 认	%							
杭 州 银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银 行 理 财 产 品	1,200	2024- 11-27	2025- 05-27	自 有 资 金	结 构 性 存 款	否	协 议 约 定	1.25% 或 2.4% 或 2.6%		1,200		是	是		
上 海 浦 东 发 展 银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银 行 理 财 产 品	2,000	2024- 12-09	2025- 04-01	自 有 资 金	结 构 性 存 款	否	协 议 约 定	0.85% 或 2.11% 或 2.31%		2,000		是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 行 新 股	送 股	公 积 金 转 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367,742	1.00			-2,211,871		-2,211,871	2,155,871	0.4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4,367,742	1.00			-2,211,871		-2,211,871	2,155,871	0.49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367,742	1.00			-2,211,871		-2,211,871	2,155,871	0.49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32,180,071	99.00			2,169,871		2,169,871	434,349,942	99.51
1、人民币普通股	432,180,071	99.00			2,169,871		2,169,871	434,349,942	99.5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36,547,8	100.0			-42,000		-42,000	436,505,813	100

	13	0					
--	----	---	--	--	--	--	--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4年5月5日，公司召开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169,871股，上述限制性股票于2024年7月1日上市流通。

2、2024年7月10日，公司召开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4年7月26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2名激励对象已离职，失去作为激励对象参与激励计划的资格，已不符合本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前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涉及2名激励对象，合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42,000股。上述限制性股票已于2024年10月17日注销，公司总股本由436,547,813股减少至436,505,813股。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中层管理人员（89人）	4,367,742	-2,211,871	0	2,155,871	股权激励	2024年6月30日
合计	4,367,742	-2,211,871	0	2,155,871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41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12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性 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孙志勇	0	91,063,248	20.86	0	无	/	境内自 然人
许帮顺	0	88,411,680	20.25	0	质押	10,300,000	境内自 然人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社保基金 四二零组合	12,825,021	12,825,021	2.94	0	无	/	其他
蒯正东	-165,900	10,300,069	2.36	0	无	/	境内自 然人
孙家兵	0	10,155,481	2.33	0	无	/	境内自 然人
安徽谨志企 业管理有限 公司	0	6,832,438	1.57	0	无	/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中国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招商行业 精选股票型 证券投资基 金	4,840,673	4,840,673	1.11	0	无	/	其他
安徽谨兴企 业管理有限 公司	0	4,368,000	1.00	0	无	/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中国建设银 行股份有限	54,758	3,891,716	0.89	0	无	/	其他

公司一华夏 新兴消费混合型证券投 资基金							
交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一易方达科 讯混合型证 券投资基金	3,464,180	3,464,180	0.79	0	无	/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孙志勇	人民 币普 通股	91,063,248		人民 币普 通股		91,063,248	
许帮顺	人民 币普 通股	88,411,680		人民 币普 通股		88,411,680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社保基金四二零组合	人民 币普 通股	12,825,021		人民 币普 通股		12,825,021	
蒯正东	人民 币普 通股	10,300,069		人民 币普 通股		10,300,069	
孙家兵	人民 币普 通股	10,155,481		人民 币普 通股		10,155,481	
安徽谨志企业管理有限 公司	人民 币普 通股	6,832,438		人民 币普 通股		6,832,43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	人民 币普	4,840,673		人民 币普		4,840,673	

投资基金		通股	
安徽谨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4,368,000	人民币普通股	4,368,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新兴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91,716	人民币普通股	3,891,71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科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64,180	人民币普通股	3,464,18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孙志勇、许帮顺为公司一致行动人，安徽谨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孙志勇控制的公司，安徽谨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许帮顺控制的公司。孙家兵为孙志勇之兄。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孙志勇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
姓名	许帮顺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总裁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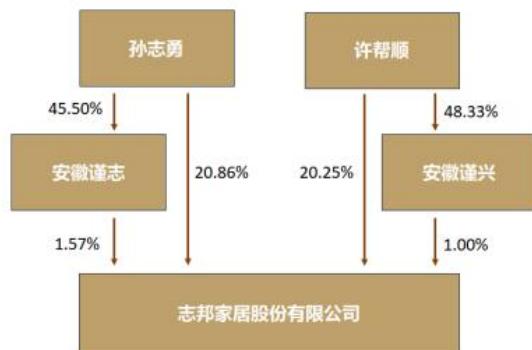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孙志勇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否
姓名	许帮顺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总裁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否

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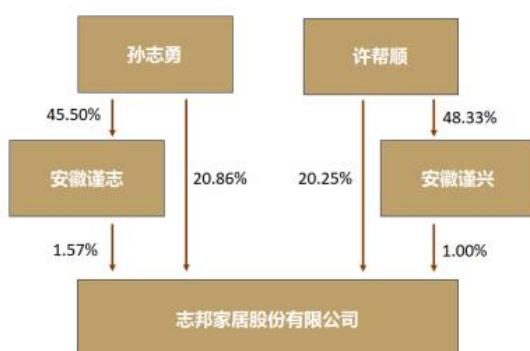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六节重要事项”之“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天健审（2025）5-79 号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志邦家居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志邦家居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志邦家居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五)、五(二)1 和十五。

志邦家居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整体厨柜、定制衣柜、木门墙板和成品家居等产品的销售。2024 年度，志邦家居公司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525,784.58 万元，其中整体厨柜、定制衣柜产品业务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451,517.1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85.87%。

由于营业收入是志邦家居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志邦家居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 按月度、产品、销售模式、客户等对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原因；

(4)对于内销收入,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或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发货单、运输单、客户签收单、验收单等;对于出口收入,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等;

(5)结合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函证,选取项目函证销售金额;

(6)实施截止测试,检查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事项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一)、附注三(十二)、五(一)4和五(一)9。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志邦家居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43,605.00万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13,022.21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30,582.79万元;合同资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134,032.37万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23,435.82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10,596.55万元。

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或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针对管理层以前年度就坏账准备和减值准备所作估计,复核其结果或者管理层对其作出的后续重新估计;

(3)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信用风险特征;

(4)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获取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重大假设的适当性以及数据的适当性、相关性和可靠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

(5)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确定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包括使用的重大假设的适当性以及数据的适当性、相关性和可靠性;测试管理层对坏账准备和减值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6)结合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函证以及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坏账准备和减值准备的合理性;

(7)检查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志邦家居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志邦家居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志邦家居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志邦家居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志邦家居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志邦家居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影响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马章松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周卫国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98,914,877.16	862,797,508.7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65,102,681.02	424,312,761.7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051,909.15	20,793,045.35

应收账款		305,827,897.30	224,560,563.65
应收款项融资		4,697,324.66	500,000.00
预付款项		55,127,140.16	53,569,972.3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8,154,358.61	100,645,622.89
其中：应收利息		6,514,643.55	8,779,000.04
应收股利			68,005.3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52,447,986.09	220,443,705.1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105,965,512.88	1,270,599,858.3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9,612,850.22
其他流动资产		89,369,815.88	81,281,658.21
流动资产合计		3,288,659,502.91	3,469,117,546.6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552,547.04
长期股权投资		177,150,913.32	168,757,720.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756,572.29	4,015,351.3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00,000.00	2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47,662,143.28	14,760,745.97
固定资产		1,634,201,298.69	1,449,559,001.08
在建工程		275,308,388.62	321,370,643.5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3,871,592.43	10,743,861.69
无形资产		280,240,321.96	261,554,237.2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6,349,852.94	48,502,157.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8,110,509.26	142,292,083.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600,490,064.21	474,581,261.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26,141,657.00	2,917,689,610.49
资产总计		6,714,801,159.91	6,386,807,157.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8,941,461.09	130,044,263.8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74,586,581.12	576,554,107.87

应付账款		717, 369, 610. 74	590, 614, 817. 02
预收款项		—	
合同负债		453, 977, 447. 45	473, 863, 944. 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2, 929, 515. 24	121, 128, 344. 52
应交税费		162, 174, 356. 37	176, 922, 619. 38
其他应付款		779, 438, 254. 43	725, 879, 648. 6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 614, 149. 76	5, 364, 177. 56
其他流动负债		55, 117, 140. 33	60, 203, 296. 91
流动负债合计		3, 020, 148, 516. 53	2, 860, 575, 219. 8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54, 683, 759. 79	123, 899, 811. 0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5, 376, 572. 42	4, 246, 857. 0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3, 042, 872. 50	82, 766, 840. 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 224, 084. 94	27, 091, 425. 0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5, 327, 289. 65	238, 004, 933. 38
负债合计		3, 315, 475, 806. 18	3, 098, 580, 153. 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36, 505, 813. 00	436, 547, 813. 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56, 226, 812. 66	670, 520, 177. 18
减：库存股		43, 353, 739. 86	88, 144, 194. 70
其他综合收益		-1, 118, 250. 45	-1, 727, 424. 2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7, 649, 770. 26	120, 446, 402. 8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 203, 414, 948. 12	2, 150, 584, 229. 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 399, 325, 353. 73	3, 288, 227, 003. 8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 399, 325, 353. 73	3, 288, 227, 003. 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 714, 801, 159. 91	6, 386, 807, 157. 10

公司负责人：孙志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娟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烽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80, 321, 527. 67	721, 786, 809. 18
交易性金融资产		565, 102, 674. 27	424, 312, 761. 70
衍生金融资产		—	
应收票据		23, 051, 909. 15	20, 793, 045. 35
应收账款		691, 307, 589. 10	664, 178, 853. 62
应收款项融资		4, 697, 324. 66	500, 000. 00
预付款项		36, 042, 764. 79	33, 034, 444. 10
其他应收款		521, 446, 099. 82	182, 794, 485. 00
其中：应收利息		6, 514, 643. 55	8, 779, 000. 04
应收股利		300, 000, 000. 00	
存货		78, 114, 843. 35	100, 684, 182. 3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 105, 965, 512. 88	1, 270, 599, 858. 3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8, 165, 397. 26
其他流动资产		11, 768, 742. 72	45, 543, 353. 36
流动资产合计		3, 617, 818, 988. 41	3, 672, 393, 190. 1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 152, 757, 102. 42	978, 971, 134. 7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47, 662, 143. 28	14, 760, 745. 97
固定资产		142, 556, 802. 08	151, 786, 795. 13
在建工程		9, 505, 426. 88	647, 257. 7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33, 830. 00	357, 675. 00
无形资产		95, 317, 510. 05	72, 905, 461. 7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4, 416, 358. 84	28, 015, 413. 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5, 682, 762. 09	99, 018, 524. 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600, 304, 851. 14	439, 420, 370. 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 298, 536, 786. 78	1, 785, 883, 378. 44
资产总计		5, 916, 355, 775. 19	5, 458, 276, 568. 6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8, 941, 461. 09	130, 044, 263. 8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74, 586, 581. 12	576, 554, 107. 87
应付账款		1, 655, 931, 719. 31	760, 677, 601. 8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92, 821, 961. 29	331, 210, 633. 56
应付职工薪酬		54, 339, 482. 42	70, 016, 439. 39
应交税费		107, 561, 451. 48	120, 999, 301. 52
其他应付款		1, 419, 090, 485. 44	1, 897, 528, 143. 13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3, 418, 226. 53	35, 645, 410. 51
流动负债合计		4, 386, 691, 368. 68	3, 922, 675, 901. 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 176, 325. 37	9, 496, 005. 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937, 213. 65	1, 478, 759. 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 113, 539. 02	10, 974, 764. 57
负债合计		4, 394, 804, 907. 70	3, 933, 650, 666. 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36, 505, 813. 00	436, 547, 813. 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56, 226, 812. 66	670, 520, 177. 18
减: 库存股		43, 353, 739. 86	88, 144, 194. 7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7, 649, 770. 26	120, 446, 402. 84
未分配利润		324, 522, 211. 43	385, 255, 704. 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21,550,867.49	1,524,625,902.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916,355,775.19	5,458,276,568.63

公司负责人：孙志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娟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烽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257,845,773.27	6,116,473,047.40
其中：营业收入		5,257,845,773.27	6,116,473,047.4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810,430,621.12	5,399,043,143.57
其中：营业成本		3,350,951,206.81	3,849,348,458.5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1,284,136.46	55,548,264.78
销售费用		853,792,064.09	889,741,999.94
管理费用		281,243,928.77	294,589,054.78
研发费用		265,150,492.15	318,540,637.81
财务费用		-1,991,207.16	-8,725,272.29
其中：利息费用		12,375,572.69	12,041,646.96
利息收入		16,723,757.43	20,656,087.72
加：其他收益		52,190,502.12	66,917,123.6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65,919.80	25,859,148.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836,170.61	33,372,002.7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4,614,937.28	-9,411,170.4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686,254.64	15,984,009.9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256,845.49	-81,353,230.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7,466,356.18	-122,185,157.1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37,074.65	-3,281,463.0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7,197,552.39	619,370,335.83
加: 营业外收入		9,180,492.61	8,744,218.97
减: 营业外支出		6,816,957.46	5,677,411.2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9,561,087.54	622,437,143.56
减: 所得税费用		34,144,434.29	27,371,117.1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5,416,653.25	595,066,026.42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5,416,653.25	595,066,026.4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5,416,653.25	595,066,026.42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09,173.76	2,717,491.22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09,173.76	2,717,491.22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00,269.25	893,886.08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00,269.25	893,886.08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09,443.01	1,823,605.1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09,443.01	1,823,605.14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86,025,827.01	597,783,517.6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		386,025,827.01	597,783,517.64

收益总额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896	1.363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896	1.361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孙志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娟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烽

母公司利润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4,475,612,399.28	4,881,711,039.34
减：营业成本		3,423,151,029.88	3,714,544,800.55
税金及附加		29,885,650.11	27,609,204.20
销售费用		670,701,573.27	666,177,730.14
管理费用		187,261,917.94	219,497,730.68
研发费用		152,786,126.22	162,427,515.71
财务费用		-4,192,340.50	-10,196,942.11
其中：利息费用		5,475,478.28	9,247,526.02
利息收入		11,168,929.54	19,782,611.67
加：其他收益		17,812,316.96	33,822,846.8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5,810,927.78	-7,873,097.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4,614,937.28	-9,411,170.4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686,254.64	15,659,675.7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340,560.94	-78,575,643.8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9,053,356.86	-118,487,652.9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86,346.88	-2,755,312.9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5,447,677.06	-56,558,184.73
加：营业外收入		965,244.05	1,817,400.56
减：营业外支出		2,560,656.97	2,146,165.6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3,852,264.14	-56,886,949.82
减：所得税费用		-28,181,410.08	-29,662,564.6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2,033,674.22	-27,224,385.21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272,033,674.22	-27,224,385.21

“—”号填列)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2,033,674.22	-27,224,385.2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 孙志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孙娟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烽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87,074,154.42	6,401,645,823.6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381,710.91	42,019,874.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697,064.30	122,739,280.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72,152,929.63	6,566,404,978.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25,912,512.85	3,825,643,881.3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88,255,784.27	833,310,743.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4,338,387.49	411,470,106.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2,955,002.29	739,577,965.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81,461,686.90	5,810,002,697.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691,242.73	756,402,281.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457,695,656.06	3,567,506,875.5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319,208.14	9,998,142.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944,475.19	64,541,552.0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5,137,805.5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63,097,144.90	3,642,046,570.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5,118,723.70	423,675,890.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96,349,914.11	3,654,225,138.8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3,822,6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75,291,237.81	4,077,901,029.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194,092.91	-435,854,458.83	

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7,864,308.64	543,788,745.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450,742.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7,864,308.64	592,239,487.4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1,000,000.00	655,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8,918,787.39	231,017,695.7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52,743.61	12,206,222.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9,471,531.00	898,823,917.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607,222.36	-306,584,430.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461,788.03	3,324,711.7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0,351,715.49	17,288,103.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8,783,645.97	461,495,542.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9,135,361.46	478,783,645.97

公司负责人：孙志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娟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烽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15,693,263.51	4,809,334,754.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19,085.70	22,268,409.2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6,136,364.41	756,161,011.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33,148,713.62	5,587,764,174.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98,249,308.13	3,792,391,281.8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7,176,581.34	387,981,120.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5,153,553.38	156,252,778.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9,113,702.37	643,118,585.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59,693,145.22	4,979,743,766.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3,455,568.40	608,020,408.57

额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20,672,111.24	3,399,286,340.2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396,014.90	1,483,743.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492,872.07	58,164,956.6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3,137,805.5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78,698,803.72	3,458,935,040.7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463,030.07	48,656,293.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22,793,960.68	3,598,225,138.8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1,822,6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14,079,590.75	3,646,881,432.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380,787.03	-187,946,391.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9,905,016.64	4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450,742.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9,905,016.64	468,450,742.4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1,000,000.00	655,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1,047,097.09	228,591,662.0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86,446.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6,233,543.81	884,191,662.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328,527.17	-415,740,919.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673.32		1,241,507.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751,927.52		5,574,604.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1,593,211.31	336,018,606.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3,345,138.83	341,593,211.31

公司负责人：孙志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娟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烽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36,547,813.00				670,520,177.18	88,144,194.70	-1,727,424.21		120,446,402.84		2,150,584,229.72		3,288,227,003.83	3,288,227,003.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6,547,813.00				670,520,177.18	88,144,194.70	-1,727,424.21		120,446,402.84		2,150,584,229.72		3,288,227,003.83	3,288,227,003.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000.00				-14,293,364.52	-44,790,454.84	609,173.76		27,203,367.42		52,830,718.40		111,098,349.90	111,098,349.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9,173.76				385,416,653.25		386,025,827.01	386,025,827.01	
(二)所	-42,000				-14,293,36	-44,790,4							30,455,090.3	30,455,090.3	

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 本	.00			4.52	54.84						2		2
1. 所有者 投入的普 通股													
2. 其他权 益工具持 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 付计入所 有者权益 的金额				7,205,917. 60							7,205,917.60		7,205,917.60
4. 其他	-42,000 .00			-21,499,28 2.12	-44,790,4 54.84						23,249,172.7 2		23,249,172.7 2
(三) 利 润分配							27,203,367 .42		-332,767,166 .80		-305,563,799 .38		-305,563,799 .38
1. 提取盈 余公积							27,203,367 .42		-27,203,367. 42				
2. 提取一 般风险准 备													
3.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 配									-305,563,799 .38		-305,563,799 .38		-305,563,799 .38
4. 其他													
(四) 所 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			-					181,231.95		181,231.95		181,231.95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													

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 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 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变 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 转留存收 益									181,231.95		181,231.95		181,231.95
6. 其他													
(五) 专 项储备													
1. 本期提 取													
2. 本期使 用													
(六) 其 他													
四、本期 期末余额	436,505 ,813.00			656,226,81 2.66	43,353,73 9.86	-1,118,25 0.45		147,649,77 0.26	2,203,414,94 8.12		3,399,325,35 3.73		3,399,325,35 3.73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少 数 股 东 权 益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 年末余额	311,819 ,895.00				765,624,49 4.01	88,144,19 4.70	-4,444,91 5.43		120,446,40 2.84		1,773,479,68 8.33		2,878,781,37 0.05		2,878,781,37 0.05
加: 会 计 政 策 变 更															
前期 差 错 更 正															
其他															
二、本年 期初余额	311,819 ,895.00				765,624,49 4.01	88,144,19 4.70	-4,444,91 5.43		120,446,40 2.84		1,773,479,68 8.33		2,878,781,37 0.05		2,878,781,37 0.05
三、本期 增 减 变 动 金 额 (减 少 以 “-” 号 填 列)	124,727 ,918.00				-95,104,31 6.83			2,717,491 .22			377,104,541. 39		409,445,633. 78		409,445,633. 78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2,717,491 .22			595,066,026. 42		597,783,517. 64		597,783,517. 64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29,623,601 .17						29,623,601.1 7		29,623,601.1 7		
1. 所有者 投入的普 通股															
2. 其他权															

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9,623,601 .17						29,623,601.1 7		29,623,601.1 7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18,273,856 .50		-218,273,856 .50		-218,273,856 .5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8,273,856 .50		-218,273,856 .50		-218,273,856 .5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24,727 ,918.00			-124,727,9 18.00				312,371.47		312,371.47		312,371.4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24,727 ,918.00			-124,727,9 18.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												

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2,371.47		312,371.47		312,371.47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6,547,813.00		670,520,177.18	88,144,194.70	-1,727,424.21		120,446,402.84	2,150,584,229.72		3,288,227,003.83		3,288,227,003.83	

公司负责人：孙志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娟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烽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36,547,813.00				670,520,177.18	88,144,194.70			120,446,402.84	385,255,704.01	1,524,625,902.

											3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6,547, 813.00				670,520 ,177.18	88,144,1 94.70			120,446 ,402.84	385,255 ,704.01	1,524,6 25,902. 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填列）	-42,000. 00				-14,293 ,364.52	-44,790, 454.84			27,203, 367.42	-60,733 ,492.58	-3,075, 034.8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72,033 ,674.22	272,033 ,674.2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本	-42,000. 00				-14,293 ,364.52	-44,790, 454.84					30,455, 090.3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7,205,9 17.60						7,205,9 17.60
4. 其他	-42,000. 00				-21,499 ,282.12	-44,790, 454.84					23,249, 172.72
(三) 利润分配									27,203, 367.42	-332,76 7,166.8 0	-305,56 3,799.3 8
1. 提取盈余公积									27,203, 367.42	-27,203 ,367.4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配										-305,56 3,799.3 8	-305,56 3,799.3 8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6,505, 813.00				656,226 ,812.66	43,353,7 39.86			147,649 ,770.26	324,522 ,211.43	1,521,5 50,867. 49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1,819, 895.00				765,624 ,494.01	88,144,1 94.70			120,446 ,402.84	630,753 ,945.72	1,740,5 00,542. 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1,819, 895.00				765,624 ,494.01	88,144,1 94.70			120,446 ,402.84	630,753 ,945.72	1,740,5 00,542. 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124,727,				-95,104					-245,49	-215,87

少以“-”号填列)	918.00				,316.83					8,241.7 1	4,640.5 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7,224 ,385.21	-27,224 ,385.2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623, 601.17						29,623, 601.1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9,623, 601.17						29,623, 601.17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18,27 3,856.5 0	-218,27 3,856.5 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8,27 3,856.5 0	-218,27 3,856.5 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24,727, 918.00				-124,72 7,918.0 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24,727, 918.00				-124,72 7,918.0 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6,547, 813.00				670,520 ,177.18	88,144,1 94.70			120,446 ,402.84	385,255 ,704.01	1,524,6 25,902. 33

公司负责人：孙志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娟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烽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合肥志邦厨饰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2005年4月4日在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安徽省合肥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40100772816763N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43,650.5813万元，股份总数43,650.5813万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215.5871万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43,434.9942万股。公司股票已于2017年6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定制家具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整体厨柜、定制衣柜、木门和成品家居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2025年4月28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4月28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存货、固定资产折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ZBOM SINGAPORE PTE. LTD（以下简称新加坡志邦公司）、ZBOM CABINETS, CORP（以下简称美国志邦公司）、ZBOM AUSTRALIA PTY LTD（以下简称澳洲志邦公司）、ZBOM HONG KONG LIMITED（以下简称香港志邦公司）及DEZHI INDUSTRY CO., LTD.（以

下简称泰国志邦公司)等境外子公司从事境外经营,选择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公司将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
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公司将单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公司将单项核销应收账款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认定为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公司将单项其他应收款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认定为重要其他应收款
重要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公司将单项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认定为重要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重要的核销其他应收款	公司将单项核销其他应收款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认定为重要的核销其他应收款
重要的逾期应收利息	公司将逾期应收利息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认定为重要的逾期应收利息
重要的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公司将单项合同资产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认定为重要合同资产
重要的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收回或转回	公司将单项合同资产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重要的核销合同资产	公司将单项核销合同资产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认定为重要的核销合同资产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公司将单个在建工程项目的预算大于 1,000 万元的在建工程认定为重要在建工程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将单项投资活动现金流量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5%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认定为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重要的子公司	公司将资产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的 15%的子公司认定为重要的子公司
重要的联营企业	公司将资产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的 5%的联营企业确定为重要的联营企业
重要的承诺事项	公司将单项承诺事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承诺事项认定为重要承诺事项
重要的或有事项	公司将单项或有事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或有事项认定为重要或有事项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将单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认定为重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①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 ②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 2)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该类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 11. 5. 金融工具减值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款项性质	除有明显减值迹象外,对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该类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该类组合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组合与应收款项到期时的偿付能力。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基于减值矩阵确认该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 11. 6. 金融工具减值

14、应收账款融资适用 不适用**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11. 6. 金融工具减值。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11. 6. 金融工具减值。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 11. 6. 金融工具减值

15、其他应收款适用 不适用**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款项性质	除有明显减值迹象外,对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

		期信用损失
--	--	-------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该类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该类组合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组合与应收款项到期时的偿付能力。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基于减值矩阵确认该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 11. 5. 金融工具减值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点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类别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存货发出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点制度

存货盘点制度为永续盘点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款项性质	除有明显减值迹象外，对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合同资产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该类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该类组合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组合与应收款项到期时的偿付能力。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基于减值矩阵确认该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 11. 6. 金融工具减值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如适用），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

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 (3)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0、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20-35	4.00	2.74-4.80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五.29长期资产减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5	4.00	2.74-4.8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0	4.00	9.60-12.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4.00	12.00-19.2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4.00	19.20-32.00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完工、达到预定设计要求并经验收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及商标使用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软件	3-10年；按照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期限确定	直线法
土地使用权	45-50年；按照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期限确定	直线法
商标使用权	10年；按照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期限确定	直线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外聘研发人员的劳务费用。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按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外聘研发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2. 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1) 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2) 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3) 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3. 折旧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4.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软件、知识产权的摊销费用。

5. 设计费用、新工艺规程制定费

设计费用、新工艺规程制定是指为新产品和新工艺进行构思、开发和制造，进行工序、技术规范、规程制定、操作特性方面的设计等发生的费用，包括为获得创新性、创意性、突破性产品进行的创意设计活动和制定工艺规程发生的相关费用。

6.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检测费、咨询服务费、设计费、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7.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属定制家具行业。整体厨柜、定制衣柜销售业务均有内销和外销。依据公司自身的经营模式和结算方式，各类业务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披露如下：

(1) 经销渠道

公司经销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获取经客户委托的物流人员签字确认的托运单、出库单，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

(2) 直营销售

公司直营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安装后，经客户验收合格并签字确认，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

(3) 大宗业务销售

公司大宗业务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其中：直营业务和代理运营业务系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安装后，经客户验收合格并签字确认，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代理自签业务，在取得经客户委托的物流人员签字确认的出库单、托运单时，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

(4) 出口销售

公司出口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外销收入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8、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与回购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公司自2024年12月6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5% 出口实行“免、抵、退” 退税率 1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 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 5%、17%、20%、 21%、25%、3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本公司、合肥志邦家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志邦公司)、安徽志邦全屋定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屋定制公司)	15%
ZBOMSINGAPOREPTE. LTD(以下简称新加坡志邦公司)	17%
ZBOMCABINETS, CORP(以下简称美国志邦公司)	21%
ZBOMAUSTRALIAPTYLTD(以下简称澳洲志邦公司)	30%
ZBOMHONGKONGLIMITED(以下简称香港志邦公司)	16. 5%
DEZHI INDUSTRYCO., LTD. (以下简称泰国志邦公司)	2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税务局《关于公布安徽省 2023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名单的通知》(皖科企秘〔2024〕10 号)，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认定有效期为三年(2023-2025 年)，本期公司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根据安徽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税务局《关于公布安徽省高新技术企业(2024 年第三批)名单的通知》，合肥志邦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认定有效期为三年(2024-2026 年)，本期合肥志邦公司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根据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税务局《关于公布安徽省 2022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名单的通知》(皖科企秘〔2022〕482 号)，全屋定制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认定有效期为三年(2022-2024 年)，本期全屋定制公司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4.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43 号)的规定，公司作为先进制造业企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4,809.05	15,841.48
银行存款	524,803,289.41	477,870,266.64
其他货币资金	274,090,860.89	382,410,290.99
未到期应收利息	5,917.81	2,501,109.66
合计	798,914,877.16	862,797,508.7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93,364,424.82	60,093,227.09

其他说明：

- 1) 期末银行存款中冻结的银行存款 13.25 元。
- 2)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包括为开立银行承兑汇票而存入的保证金 144,717,335.99 元, 为开立保函而存入的保证金 42,253,121.79 元, 为开立信用证而存入的保证金 4,803,126.86 元, 一年内到期的定期存款 8,000,000.00 元, 存放于本公司证券资金托管专户 53,457,520.38 元, 存放于第三方支付账户 20,859,755.87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65,102,681.02	424,312,761.70	/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	565,102,681.02	424,312,761.70	/
合计	565,102,681.02	424,312,761.7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余额核算的是公司购买的浮动收益型银行、证券理财产品，由于此类产品的合约安排约定了浮动收益的相关条款，增加了合同现金流量与基本的借贷安排无关的可变性，公司依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23,051,909.15	20,793,045.35
合计	23,051,909.15	20,793,045.3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4,693,076.50
合计		4,693,076.5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265,167.53	100.00	1,213,258.38	5.00	23,051,909.15	21,887,416.16	100.00	1,094,370.81	5.00	20,793,045.35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24,265,167.53	100.00	1,213,258.38	5.00	23,051,909.15	21,887,416.16	100.00	1,094,370.81	5.00	20,793,045.35
合计	24,265,167.53	/	1,213,258.38	/	23,051,909.15	21,887,416.16	/	1,094,370.81	/	20,793,045.3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24,265,167.53	1,213,258.38	5.00
合计	24,265,167.53	1,213,258.38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照连续账龄的原则计提坏账准备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94,370.81	118,887.57				1,213,258.38
合计	1,094,370.81	118,887.57				1,213,258.3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 1年以内分项		
账龄	190,668,518.45	153,581,110.11
1年以内小计	190,668,518.45	153,581,110.11
1至2年	120,292,564.82	56,452,409.01
2至3年	39,489,071.09	94,427,670.91
3至4年	61,141,782.93	19,376,111.47
4至5年	15,648,538.71	5,294,489.53
5年以上	8,809,486.84	5,889,173.07
合计	436,049,962.84	335,020,964.1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6,509,019.64	15.25	54,025,860.42	81.23	12,483,159.22	79,107,145.55	60,415,539.13	76.37	18,691,606.42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	369,540,943.20	84.75	76,196,205.12	20.62	293,344,738.08	255,913,818.55	50,044,861.32	19.56	205,868,957.23	

账准备										
其中：										
账龄组合	369,540,943.20	84.75	76,196,205.12	20.62	293,344,738.08	255,913,818.55	76.39	50,044,861.32	19.56	205,868,957.23
合计	436,049,962.84	/	130,222,065.54	/	305,827,897.30	335,020,964.10	/	110,460,400.45	/	224,560,563.6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 1	7,849,120.44	6,279,296.35	80.00	预计部分可以收回
客户 2	7,644,974.20	6,115,979.36	80.00	预计部分可以收回
客户 3	5,907,270.41	4,725,816.33	80.00	预计部分可以收回
其他不重要客户	45,107,654.59	36,904,768.38	81.81	
合计	66,509,019.64	54,025,860.42	81.23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89,316,518.53	9,465,846.40	5.00
1-2年	115,707,240.47	23,141,448.09	20.00
2-3年	32,125,488.09	16,062,744.05	50.00
3-4年	24,327,647.67	19,462,118.14	80.00
4-5年	6,675,101.70	6,675,101.70	100.00
5年以上	1,388,946.74	1,388,946.74	100.00
合计	369,540,943.20	76,196,205.12	20.6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60,415,539.13	3,700,344.27	10,090,022.98			54,025,860.42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50,044,861.32	26,151,343.80				76,196,205.12
合计	110,460,400.45	29,851,688.07	10,090,022.98			130,222,065.5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领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9,856.95	60,106,841.44	60,126,698.39	3.38	3,006,334.92
宁波齐采联建材有限公司	25,434,071.71	33,909,983.67	59,344,055.38	3.34	8,742,644.42
润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9,373,690.24	39,373,690.24	2.22	1,968,684.51
上海集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7,849,120.44	16,956,926.46	24,806,046.90	1.40	19,844,837.52
北京智慧家家居有限公司	23,370,775.93		23,370,775.93	1.32	2,411,081.14
合计	56,673,825.03	150,347,441.81	207,021,266.84	11.65	35,973,582.5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已销售未结算款项及质保金	1,340,323,66 3.49	234,358,15 0.61	1,105,965,51 2.88	1,458,284,37 3.14	187,684,51 4.84	1,270,599,85 8.30

合计	1,340,323.66 3.49	234,358.15 0.61	1,105,965.51 2.88	1,458,284.37 3.14	187,684.51 4.84	1,270,599.85 8.30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7,963.15 55.30	5.82	54,959,086.22	70.49	23,004,069.08	84,517,430.66	60,748,527.25	71.88	23,768,903.41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62,360,508.19	94.18	179,399,064.39	14.21	1,082,961,443.80	1,373,766,942.48	126,935,987.59	9.24	1,246,830,954.89	
其中:										
合计	1,340,323,663.49	/	234,358,150.61	/	1,105,965,512.88	1,458,284,373.14	187,684,514.84	/	1,270,599,859,858.3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 1	16,956,926.46	13,565,541.17	80.00	预计部分可以收回
客户 2	12,867,852.74	6,433,926.37	50.00	预计部分可以收回
客户 3	11,295,821.63	5,647,910.82	50.00	预计部分可以收回
客户 4	6,909,712.76	6,909,712.76	100.00	预计全部无法收回
其他不重要客户	29,932,841.71	22,401,995.10	74.84	
合计	77,963,155.30	54,959,086.22	70.49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858,483,861.07	42,924,193.06	5.00
1-2年	263,338,276.56	52,667,655.31	20.00
2-3年	98,773,056.55	49,386,528.27	50.00
3-4年	36,723,131.26	29,378,505.00	80.00
4-5年	3,001,115.30	3,001,115.30	100.00
5年以上	2,041,067.45	2,041,067.45	100.00
合计	1,262,360,508.19	179,399,064.39	14.2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	本		

			回	期 转 销 / 核 销	他 变 动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60,748,527.25	7,004,611.55	12,794,052.58			54,959,086.22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26,935,987.59	52,463,076.80				179,399,064.39	
合计	187,684,514.84	59,467,688.35	12,794,052.58			234,358,150.61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697,324.66	500,000.00
合计	4,697,324.66	50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银行承兑汇票	11,963,921.50	
合计	11,963,921.5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97,324.66	100.00		4,697,324.66	500,000.00	100.00		500,000.0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4,697,324.66	100.00		4,697,324.66	500,000.00	100.00		500,000.00	
合计	4,697,324.66	/	/	4,697,324.66	500,000.00	/	/	500,0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融资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4,697,324.66		

合计	4,697,324.66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因剩余期限不长但实际利率与市场利率差异不大,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8、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7,621,131.34	86.38	45,765,720.04	85.43
1至2年	5,776,447.89	10.48	6,501,245.05	12.14
2至3年	875,148.21	1.59	766,934.80	1.43
3年以上	854,412.72	1.55	536,072.48	1.00
合计	55,127,140.16	100	53,569,972.37	1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合肥德懋家居有限公司	7,503,181.94	11.98
安徽迎盾商贸有限公司	6,128,772.10	9.79
南京唯壹至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4,823,991.56	7.70
阿里巴巴华东有限公司	3,537,606.55	5.65
GREENRIVERPANELS (THAILAND) CO., LTD	2,585,548.91	4.13
合计	24,579,101.06	39.25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6,514,643.55	8,779,000.04
应收股利		68,005.30
其他应收款	81,639,715.06	91,798,617.55
合计	88,154,358.61	100,645,622.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周转借款	6,514,643.55	8,779,000.04
合计	6,514,643.55	8,779,000.04

(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973,750.05	2年	资金紧张,无法按期偿还	是
合计	10,973,750.05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430,249.00	91.35	5,943,373.98	52.00	5,486,875.02	456,498.95	3.99	456,498.95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	1,081,861.61	8.65	54,093.08	5.00	1,027,768.53	10,973,750.05	96.01	2,194,750.01	20.00	
									8,779,000.04	

账准备										
其中：										
账龄组合	1,081,861.61	8.65	54,093.08	5.00	1,027,768.53	10,973,750.05	96.01	2,194,750.01	20.00	8,779,000.04
合计	12,512,10.61	/	5,997,467.06	/	6,514,643.55	11,430,249.00	/	2,651,248.96	/	8,779,000.0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973,750.05	5,486,875.03	50.00	预计部分可以收回
合计	10,973,750.05	5,486,875.03	5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利息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081,861.61	54,093.08	5.00
合计	1,081,861.61	54,093.08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194,750.01	456,498.95	2,651,248.96
2024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1,097,375.01	1,097,375.01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4,093.08	-1,097,375.00	4,389,500.02	3,346,218.1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54,093.08		5,943,373.98	5,997,467.0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北京居然之家联合投资管理中心		68,005.30

(有限合伙)		
合计		68,005.3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账龄	31,140,619.13	37,138,812.16
1年以内小计	31,140,619.13	37,138,812.16
1至2年	6,761,797.72	5,527,819.78
2至3年	3,156,352.17	109,957,081.89
3至4年	98,470,560.63	2,786,205.18
4至5年	1,916,713.70	665,624.12
5年以上	1,842,483.15	1,341,811.13
合计	143,288,526.50	157,417,354.2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备用金	118,867,986.73	130,368,970.21
商场代收款	717,093.50	1,007,338.50
应收退货款	190,834.40	190,834.40
应收购房款	15,530,437.41	19,423,498.00
其他	7,982,174.46	6,426,713.15
合计	143,288,526.50	157,417,354.2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856,940.61	1,105,563.96	62,656,232.14	65,618,736.71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338,089.89	338,089.89		

--转入第三阶段		-9,228,083.25	9,228,083.25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8,180.25	9,136,788.94	-13,144,894.46	-3,969,925.2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 余额	1,557,030.97	1,352,359.54	58,739,420.93	61,648,811.4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 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89,124,480.35	62.20	保证金	3-4 年	44,562,240.18
重庆金科房地产开 发有限公司第一分 公司	6,814,718.00	4.76	保证金	3-4 年	6,814,718.00

广州悦慧家居有限公司	2,308,925.18	1.61	保证金	1年以内	115,446.26
惠州市海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781,600.00	1.24	购房款	1年以内	89,080.00
安徽默尼博克家具有限公司	1,680,000.00	1.17	购房款	1年以内	84,000.00
合计	101,709,723.53	70.98	/	/	51,665,484.44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2,828,571.92	78,184.19	112,750,387.73	86,148,465.10	154,478.17	85,993,986.93
在产品	8,029,990.85		8,029,990.85	4,516,834.96		4,516,834.96
库存商品	76,858,007.15	11,012,848.14	65,845,159.01	67,069,467.79	10,975,548.30	56,093,919.49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						

成本						
发出商品	66,125,858. 36	3,268,132.2 6	62,857,726. 10	78,723,665. 25	4,884,701.4 8	73,838,963. 77
在途物资	2,964,722.4 0		2,964,722.4 0			
合计	266,807,150 .68	14,359,164. 59	252,447,986 .09	236,458,433 .10	16,014,727. 95	220,443,705 .15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54,478.1 7	39,409.86		115,703.8 4		78,184.19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0,975,54 8.30	4,568,997 .33		4,531,697 .49		11,012,84 8.14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4,884,701 .48	1,667,698 .81		3,284,268 .03		3,268,132 .26
合计	16,014,72 7.95	6,276,106 .00		7,931,669 .36		14,359,16 4.59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在途物资、原材料、 在产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 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 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 定可变现净值	不适用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 价准备的存货耗用
库存商品	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 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	不适用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 价准备的存货售出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现净值		
发出商品	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不适用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售出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大额定期存款		208,165,397.2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447,452.96
合计		209,612,850.22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待认证增值税进项税	86,795,663.63	37,915,554.24
可转债发行费用	2,570,754.72	
保本保息理财产品		40,054,328.73
预缴税额	3,397.53	3,311,775.24
合计	89,369,815.88	81,281,658.21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1,552,547.04		1,552,547.04	
合计				1,552,547.04		1,552,547.04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4).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安徽林志家具有限公司	4,310,139.05			403,739.62			-480,000.00		4,233,878.67	
IJFAustraliaPty Ltd	28,779,100.05			7,012,292.01	-2,331,840.13			-631,137.87	32,828,414.06	
六安东霖新材料有限公司	135,668,481.61			4,420,138.98					140,088,620.59	
小计	168,757,720.71			11,836,170.61	-2,331,840.13		-480,000.00	-631,137.87	177,150,913.32	
合计	168,757,720.71			11,836,170.61	-2,331,840.13		-480,000.00	-631,137.87	177,150,913.32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北京居然之家联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664,198.60		626,916.65		230,890.59		806,391.36	3,428.44	1,589,456.80		非交易目的股权
杭州洪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51,152.71				400,971.78		1,950,180.93			3,049,819.07	非交易目的股权
广州七筑		10,000,000.00					10,000,000.00				非交

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易目的股权
合计	4,015,351.31	10,000,000.00	626,916.65	631,862.37	12,756,572.29	3,428.44	1,589,456.80	3,049,819.07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因终止确认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因终止确认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北京居然之家联合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808,148.60	181,231.95	处置部分投资
合计	808,148.60	181,231.9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北京居然之家联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杭州洪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系公司为拓展下游渠道对居然之家、红星美凯龙进行的投资，其投资目的为非交易性目的；对广州七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投资系公司为满足战略发展需要，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在厨衣柜、门墙设计等设计软件方面的技术优势，其投资目的也系非交易目的，因此公司将上述投资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503,724.53			17,503,724.53
2. 本期增加金额	139,864,235.36			139,864,235.36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非流动资产转入	139,864,235.36			139,864,235.36
3. 本期减少金额	3,366,587.75			3,366,587.75
(1) 处置	3,366,587.75			3,366,587.75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54,001,372.14			154,001,372.1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742,978.56			2,742,978.56
2. 本期增加金额	3,874,324.08			3,874,324.08
(1) 计提或摊销	3,874,324.08			3,874,324.08
3. 本期减少金额	278,073.78			278,073.78
(1) 处置	278,073.78			278,073.78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6,339,228.86			6,339,228.8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7,662,143.28			147,662,143.28
2. 期初账面价值	14,760,745.97			14,760,745.9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商业中心办公楼	123,919,307.25	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小计	123,919,307.25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634,201,298.69	1,449,559,001.08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634,201,298.69	1,449,559,001.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98,700,491.49	1,134,633,474.47	17,653,646.83	124,299,171.96	2,175,286,784.75
2. 本期增加金额	197,881,738.58	138,136,044.02	2,810,062.00	11,455,921.93	350,283,766.53
(1) 购置		1,289,114.16	4,648.67	2,980,462.77	4,274,225.60
(2) 在建工程转入	197,881,738.58	136,846,929.86	2,800,400.09	8,475,403.25	346,004,471.78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外币折算差异			5,013.24	55.91	5,069.15
3. 本期减少金额		439,355.78	485,048.40	2,862,346.51	3,786,750.69
(1) 处置或报废		439,355.78	485,048.40	2,862,346.51	3,786,750.69
4. 期末余额	1,096,582,230.07	1,272,330,162.71	19,978,660.43	132,892,747.38	2,521,783,800.5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51,723,114.80	453,786,278.94	10,872,252.43	108,507,294.83	724,888,941.00
2. 本期增加金额	34,974,451.92	118,540,080.45	2,722,729.78	8,647,336.48	164,884,598.63
(1) 计提	34,974,451.92	118,540,080.45	2,718,050.76	8,647,294.72	164,879,877.85
(2) 外币折算差异			4,679.02	41.76	4,720.78
3. 本期减少金额		163,278.31	387,035.50	2,479,566.59	3,029,880.40
(1) 处置或报废		163,278.31	387,035.50	2,479,566.59	3,029,880.40
4. 期末余额	186,697,566.72	572,163,081.08	13,207,946.71	114,675,064.72	886,743,659.2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838,842.67		838,842.6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838,842.67		838,842.6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09,884,663.35	700,167,081.63	5,931,871.05	18,217,682.66	1,634,201,298.69
2. 期初账面价值	746,977,376.69	680,847,195.53	5,942,551.73	15,791,877.13	1,449,559,001.0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4,684,918.73
小计	24,684,918.73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清远厂区 1#厂房	169,137,815.81	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下塘厂区 2#厂房	85,613,149.91	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小计	254,750,965.72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75,308,388.62	321,370,643.50
工程物资		
合计	275,308,388.62	321,370,643.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清远智能生产基地（一二期）建设项目	138,832,588.19		138,832,588.19	219,861,523.38		219,861,523.38
清远志邦家居智能制造基建项目	10,695,558.55		10,695,558.55	12,734,799.85		12,734,799.85
双凤三厂基建项目	92,439,975.59		92,439,975.59	77,809,948.12		77,809,948.12
泰国工厂建设	3,575,372.10		3,575,372.10			

项目						
数字化 升级项 目	4,134,373.96		4,134,373.96			
衣柜五 车间二 楼投产 项目	221,238.94		221,238.94	7,040,106.15		7,040,106.15
其他工 程及待 安装设 备	25,409,281.29		25,409,281.29	3,924,266.00		3,924,266.00
合计	275,308,388.62		275,308,388.62	321,370,643.50		321,370,643.5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清远智能生产基地(一二期)建设项目	609,848,000	219,861,523.38	193,010,617.02	274,039,552.21		138,832,588.19	68.00	75.00	2,014,265.76	1,533,831.27	0.79	自筹资金及募集资金

清远志邦家居智能制造基建项目	600,000,000	12,734,799.85	16,860,845.58	18,900,086.88	10,695,558.55	4.93	3.00	289,739.20	222,754.96	1.32	自筹资金
双凤三厂基建项目	351,872,000	77,809,948.12	17,198,834.81	2,568,807.34	92,439,975.59	27.00	30.00				自筹资金
数字化升级项目	96,603,700		35,790,386.93	281,196.19	31,374,816.78	4,134,373.96	37.05	35.00			自筹资金及募集资金
衣柜五车间二楼投产项目	77,050,000	7,040,106.15		6,818,867.21		221,238.94	10.00	99.00			自筹资金
泰国工厂建设项目	10,000,000		4,898,031.79	1,322,659.69		3,575,372.10	48.98	50.00			自筹资金

合计		317,44	267,75	303,93	31,374	249,89	/	/	2,304	1,756	/	/
		6,377.	8,716.	1,169.	,816.7	9,107.			,004.	,586.		
		50	13	52	8	33			96	23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车位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0,402,191.61	557,376.69	20,959,568.30
2. 本期增加金额	54,949,994.51		54,949,994.51
1) 租入	54,949,994.51		54,949,994.51
3. 本期减少金额	13,903,966.65		13,903,966.65
1) 处置	13,903,966.65		13,903,966.65
4. 期末余额	61,448,219.47	557,376.69	62,005,596.1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016,004.92	199,701.69	10,215,706.61
2. 本期增加金额	6,002,817.55	23,845.00	6,026,662.55
(1) 计提	6,002,817.55	23,845.00	6,026,662.55
3. 本期减少金额	8,108,365.43		8,108,365.43
(1) 处置	8,108,365.43		8,108,365.43
4. 期末余额	7,910,457.04	223,546.69	8,134,003.7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3,537,762.43	333,830.00	53,871,592.43
2. 期初账面价值	10,386,186.69	357,675.00	10,743,861.69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26,512,806.35	98,914,016.93	1,456,310.68	326,883,133.96
2. 本期增加金额		34,196,441.96		34,196,441.96
(1) 购置		2,821,625.18		2,821,625.1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在建工程转入		31,374,816.78		31,374,816.78
3. 本期减少金额		28,765.10		28,765.10
(1) 处置		28,765.10		28,765.10
4. 期末余额	226,512,806.35	133,081,693.79	1,456,310.68	361,050,810.8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2,813,377.21	41,274,958.59	1,240,560.91	65,328,896.71
2. 本期增加金额	4,592,620.86	10,816,454.97	80,906.14	15,489,981.97
(1) 计提	4,592,620.86	10,816,454.97	80,906.14	15,489,981.97
3. 本期减少金额		8,389.82		8,389.82
(1) 处置		8,389.82		8,389.82
4. 期末余额	27,405,998.07	52,083,023.74	1,321,467.05	80,810,488.8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99,106,808.28	80,998,670.05	134,843.63	280,240,321.96
2. 期初账面价值	203,699,429.14	57,639,058.34	215,749.77	261,554,237.2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48,502,157.34	23,927,719.21	26,080,023.61		46,349,852.94
合计	48,502,157.34	23,927,719.21	26,080,023.61		46,349,852.94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90,835,674.78	75,138,673.23	408,809,758.77	62,723,008.4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162,328.12	1,510,776.58	19,744,929.95	3,754,810.84
可抵扣亏损	496,498,570.03	88,111,336.43	336,255,424.85	58,958,053.14
递延收益	73,042,872.50	11,003,146.71	82,766,840.22	12,415,026.03
租赁负债	7,592,953.31	1,824,125.27	9,611,034.64	2,255,825.10
应付职工薪酬	1,747,637.92	359,896.41	1,544,740.80	314,077.09
公允价值变动	3,251,092.64	162,554.63	2,648,847.29	132,442.36
股权激励			11,592,269.11	1,738,840.37

合计	1,078,131,129.30	178,110,509.26	872,973,845.63	142,292,083.35
----	------------------	----------------	----------------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 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 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税会差异	130,688,902.85	19,603,335.43	156,446,118.29	23,466,917.75
使用权资产	7,968,838.09	1,885,348.37	10,386,186.69	2,376,112.21
公允价值变动	4,902,674.27	735,401.14	8,342,378.72	1,248,395.11
合计	143,560,415.21	22,224,084.94	175,174,683.70	27,091,425.0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23,359.04	346,001.82
可抵扣亏损	14,762,131.28	16,240,102.32
合计	15,285,490.32	16,586,104.1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年			
2026年		850,961.46	
2027年	1,669,445.86	10,190,400.72	
2028年		5,198,740.14	
2029年	13,092,685.42		
合计	14,762,131.28	16,240,102.3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56,050.02		56,050.02	35,160,890.99		35,160,890.99
预付软件开发款	129,163.05		129,163.05	25,985,421.82		25,985,421.82
其他长期资产	377,573,531.77	35,218,091.59	342,355,440.18	406,678,168.01	24,792,918.20	381,885,249.81
大额定期存单	257,949,410.96		257,949,410.96	31,549,698.63		31,549,698.63
合计	635,708,155.80	35,218,091.59	600,490,064.21	499,374,179.45	24,792,918.20	474,581,261.25

其他说明：

无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99,779,515.70	199,779,515.70	质押	票据、信用证及保函保证金和冻结的银行存款、定期存单	226,512,753.14	226,512,753.14	质押	票据、信用证及保函保证金和冻结的银行存款、定期存单
应收票据	4,693,076.50	4,458,422.68	其他	已背书或贴现且未终止确认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97,669,630.00	91,769,561.83	抵押	抵押借款	97,669,630.00	93,725,573.80	抵押	抵押借款
其中：数据资源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048,8	15,048,	质押	开立银行承兑

					21.92	821.92		汇票等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4,888,972.60	54,888,972.60	质押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等
合计	302,142,222.20	296,007,500.21	/	/	394,120,177.66	390,176,121.46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0,034,722.23	
信用借款	228,906,738.86	130,044,263.88
合计	248,941,461.09	130,044,263.88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474,586,581.12	576,554,107.87
合计	474,586,581.12	576,554,107.8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及劳务款	612,361,042.07	546,598,358.78
工程及设备款	91,768,511.58	31,009,225.36
运费	13,240,057.09	13,007,232.88
合计	717,369,610.74	590,614,817.02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453,977,447.45	473,863,944.10
合计	453,977,447.45	473,863,944.1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0,967,339.52	710,365,613.20	728,651,090.95	102,681,861.7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8,499,569.79	48,490,838.32	8,731.47
三、辞退福利	161,005.00	9,858,676.87	9,780,759.87	238,922.00
合计	121,128,344.52	768,723,859.86	786,922,689.14	102,929,515.24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9,386,748.09	648,607,723.34	667,242,437.88	100,752,033.55
二、职工福利费	9,872.30	13,232,961.64	13,240,989.14	1,844.80
三、社会保险费		21,179,831.83	21,179,066.33	765.5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8,733,811.64	18,733,046.14	765.5
工伤保险费		2,443,818.35	2,443,818.35	
生育保险费		2,201.84	2,201.84	
四、住房公积金	2,130.00	19,777,802.00	19,600,352.00	179,58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68,589.13	7,567,294.39	7,388,245.60	1,747,637.92
合计	120,967,339.52	710,365,613.20	728,651,090.95	102,681,861.7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7,000,964.52	46,992,488.22	8,476.30
2、失业保险费		1,498,605.27	1,498,350.10	255.17
合计		48,499,569.79	48,490,838.32	8,731.4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4,547,601.74	124,790,210.36
企业所得税	35,897,725.13	26,770,916.31
个人所得税	5,298,524.39	6,631,619.51
城市维护建设税	6,992,491.01	8,185,777.28
教育费附加	3,079,052.04	3,691,747.10
地方教育附加	2,052,701.34	2,461,164.74
房产税	1,744,646.15	1,544,318.99
印花税	917,287.95	986,577.43
土地使用税	807,378.37	804,907.82
其他	836,948.25	1,055,379.84
合计	162,174,356.37	176,922,619.38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79,438,254.43	725,879,648.65
合计	779,438,254.43	725,879,648.6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付费用	583,602,487.31	520,514,882.28
押金保证金	152,795,003.96	148,365,966.20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2,610,251.24	48,450,742.48
应付暂收款	20,412,447.07	8,516,557.26
其他	18,064.85	31,500.43
合计	779,438,254.43	725,879,648.65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7,174,803.7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439,346.06	5,364,177.56
合计	25,614,149.76	5,364,177.56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55,117,140.33	60,203,296.91
合计	55,117,140.33	60,203,296.9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54,683,759.79	123,899,811.01
合计	154,683,759.79	123,899,811.01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 (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52,104,670.43	4,685,382.68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6,728,098.01	438,525.60
合计	45,376,572.42	4,246,857.08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专项应付款****(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适用 不适用**50、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51、递延收益****递延收益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2,766,840.22	3,925,700.00	13,649,667.72	73,042,872.5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82,766,840.22	3,925,700.00	13,649,667.72	73,042,872.50	/
----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36,547,813				-42,000	-42,000	436,505,813

其他说明：

其他减少系本期公司注销回购的库存股 42,000 股所致。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97,303,462.15	26,022,955.32	20,523,655.60	602,802,761.87
其他资本公积	73,216,715.03	7,205,917.60	26,998,581.84	53,424,050.79
合计	670,520,177.18	33,228,872.92	47,522,237.44	656,226,812.6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本期股本溢价减少 20,523,655.60 元，其中本期部分限制性股票达到解除限售条件，解锁股票相对应回购义务的账面价值与相对应库存股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冲减股本溢价

19,718,092.45元；本期注销库存股股本额与相对应的库存股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冲减股本溢价805,563.15元。

(2)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增加7,205,917.60元系根据股权激励授予日公司股票公允价值确认本期应摊销的股份支付费用7,205,917.60元。

(3)本期股本溢价增加26,022,955.32元以及其他资本公积减少26,998,581.84元，系由于部分限制性股票达到解除限售条件，相应将原计入其他资本公积的股份支付费用转入股本溢价26,022,955.32元；实施股权激励预计未来可税前抵扣的金额与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差额部分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其他资本公积减少975,626.52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实行股权激励回购	88,144,194.70		44,790,454.84	43,353,739.86
合计	88,144,194.70		44,790,454.84	43,353,739.8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公司库存股减少44,790,454.84元，其中由于部分限制性股票达到解除限售条件，解锁股票终止确认相关回购义务金额43,788,163.69元；由于注销库存股冲减库存股金额847,563.15元；由于预计未来可解锁的可撤销现金股利分红冲减库存股金额154,728.00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88,268.76	-450,630.42		181,231.95	-31,593.12	-600,269.25	-3,088,538.01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488,268.76	-450,630.42		181,231.95	-31,593.12	-600,269.25	-3,088,538.01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60,844.55	1,209,443.01				1,209,443.01		1,970,287.56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60,844.55	1,209,443.01				1,209,443.01		1,970,287.5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727,424.21	758,812.59		181,231.95	-31,593.12	609,173.76		-1,118,250.45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0,446,402.84	27,203,367.42		147,649,770.26
合计	120,446,402.84	27,203,367.42		147,649,770.2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增加27,203,367.42元,系根据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150,584,229.72	1,773,479,688.3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150,584,229.72	1,773,479,688.33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5,416,653.25	595,066,026.42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7,203,367.4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05,563,799.38	218,273,856.5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加: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181,231.95	312,371.47
期末未分配利润	2,203,414,948.12	2,150,584,229.7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888,009,531.99	3,032,111,107.17	5,753,028,110.04	3,554,260,606.71
其他业务	369,836,241.28	318,840,099.64	363,444,937.36	295,087,851.84
合计	5,257,845,773.27	3,350,951,206.81	6,116,473,047.40	3,849,348,458.55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合同分类	志邦家居-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整体厨柜	2,394,327,313.54	1,430,877,353.45	2,394,327,313.54	1,430,877,353.45
定制衣柜	2,120,843,701.84	1,294,295,474.54	2,120,843,701.84	1,294,295,474.54
木门	372,838,516.61	306,938,279.18	372,838,516.61	306,938,279.18
其他	369,836,241.28	318,840,099.64	369,836,241.28	318,840,099.64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5,052,535,733.89	3,203,069,339.91	5,052,535,733.89	3,203,069,339.91
境外	205,310,039.38	147,881,866.90	205,310,039.38	147,881,866.90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间点确认收入	5,257,845,773.27	3,350,951,206.81	5,257,845,773.27	3,350,951,206.81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营店	466,336,641.45	152,646,569.35	466,336,641.45	152,646,569.35
经销店	2,532,551,229.97	1,660,182,388.45	2,532,551,229.97	1,660,182,388.45
大宗业务	1,683,811,621.19	1,071,400,282.47	1,683,811,621.19	1,071,400,282.47
海外业务	205,310,039.38	147,881,866.90	205,310,039.38	147,881,866.90
其他	369,836,241.28	318,840,099.64	369,836,241.28	318,840,099.64
合计	5,257,845,773.27	3,350,951,206.81	5,257,845,773.27	3,350,951,206.8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023,304.84	19,442,622.52
教育费附加	8,708,592.87	9,527,043.09
房产税	8,081,672.70	6,238,991.90
土地使用税	3,375,950.30	3,324,176.37
印花税	3,313,093.98	4,250,747.21
政府性基金	13,975,669.18	6,413,321.58
地方教育附加	5,805,852.59	6,351,362.11
合计	61,284,136.46	55,548,264.78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市场服务费	296,469,570.74	287,655,924.53
职工薪酬	252,825,320.33	277,650,160.99
广告装饰费	192,765,861.51	213,403,111.80
办公差旅费	72,013,989.56	70,662,644.77
折旧及摊销	12,479,798.01	12,137,941.53
房租及物业费	10,897,231.55	14,694,304.39
业务招待费	4,882,503.23	5,856,839.91
运输邮寄费	1,627,937.14	1,366,124.91
其他	9,829,852.02	6,314,947.11
合计	853,792,064.09	889,741,999.94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6,668,990.16	134,808,411.57
折旧摊销费	61,143,404.69	33,844,404.45
中介机构费	23,116,484.64	18,284,244.66
外协劳务费	21,355,602.20	23,132,620.58
办公招待费	14,240,276.50	12,700,452.41
汽车差旅费	12,742,739.11	15,204,535.59
股份支付	7,205,917.60	29,623,601.17
装饰装修费	5,124,085.62	18,944,948.17
租赁费	1,201,659.67	1,128,927.82
其他	8,444,768.58	6,916,908.36
合计	281,243,928.77	294,589,054.78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人工	124,873,450.71	137,682,614.65
直接材料	104,635,817.95	149,975,161.25
折旧及摊销	17,033,655.31	14,770,288.48
设计费、新工艺规程制定费、翻译费	1,191,522.40	291,970.12
其他	17,416,045.78	15,820,603.31
合计	265,150,492.15	318,540,637.81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2,375,572.69	12,041,646.96
利息收入	16,723,757.43	20,656,087.72
汇兑损益	84,215.89	-2,925,668.09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2,272,761.69	2,814,836.56
合计	-1,991,207.16	-8,725,272.29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3,649,667.72	13,344,372.49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2,452,381.72	8,064,412.54
其他	26,088,452.68	45,508,338.64
合计	52,190,502.12	66,917,123.67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836,170.61	33,372,002.7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4,614,937.28	-9,411,170.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3,428.44	68,005.3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41,258.03	1,830,311.16
债务重组收益	-3,000,000.00	
合计	4,865,919.80	25,859,148.79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适用 不适用**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686,254.64	15,984,009.98
合计	10,686,254.64	15,984,009.98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9,256,845.49	-81,353,230.26
合计	-19,256,845.49	-81,353,230.26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46,673,635.77	-91,084,773.12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276,106.00	-8,810,886.31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7,503,181.94	
十三、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17,013,432.47	-22,289,497.73
合计	-77,466,356.18	-122,185,157.16

其他说明：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是工程工抵房的减值损失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245,286.70	-1,114,580.49
在建工程处置收益	-371,946.89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368,742.42	588,430.41
其他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2,479,156.88	-2,755,312.94
合计	-1,237,074.65	-3,281,463.02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赔偿收入	9,059,192.20	8,614,263.89	9,059,192.20
其他	121,300.41	129,955.08	121,300.41

合计	9,180,492.61	8,744,218.97	9,180,492.61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00,351.93	2,089,986.73	100,351.9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00,351.93	2,089,986.73	100,351.9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违约赔款支出	3,544,635.33	1,318,032.50	3,544,635.33
滞纳金	2,154,691.53	599,352.71	2,154,691.53
对外捐赠	934,586.04	1,598,540.72	934,586.04
其他	82,692.63	71,498.58	82,692.63
合计	6,816,957.46	5,677,411.24	6,816,957.46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5,774,233.73	81,574,025.01
递延所得税费用	-41,629,799.44	-54,202,907.87
合计	34,144,434.29	27,371,117.1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19,561,087.5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2,934,163.1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355,629.0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2,672,192.1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204,600.4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167,042.00
使用前期末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	-2,155,662.45

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17,592.17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37,595,478.85
所得税费用	34,144,434.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各类保证金	109,620,697.69	70,715,137.20
政府补助	16,378,081.72	12,289,036.86
利息收入	5,874,121.42	15,306,589.12
往来款	26,902,198.74	15,142,207.83
其他	12,921,964.73	9,286,309.45
合计	171,697,064.30	122,739,280.4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631,356,854.32	662,302,990.23
支付保证金	74,881,542.44	73,535,566.25
其他	6,716,605.53	3,739,409.42
合计	712,955,002.29	739,577,965.9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银行、证券理财产品	3,456,887,507.46	3,321,760,000.00
收回银行大额定期存单		240,000,000.00

其他	808,148.60	5,746,875.57
合计	3,457,695,656.06	3,567,506,875.57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银行、证券理财产品	3,586,349,914.11	3,497,760,000.00
购买银行大额定期存单		156,465,138.8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0	
合计	3,596,349,914.11	3,654,225,138.89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银行大额存单、定期存款	575,137,805.51	
合计	575,137,805.5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银行大额存单、定期存款	403,822,600.00	
合计	403,822,6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限制性股票认购款		48,450,742.48
合计		48,450,742.4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金	5,366,296.89	12,206,222.01
支付可转债发行费用	2,570,754.72	
退回股权激励款	1,615,692.00	
合计	9,552,743.61	12,206,222.0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30,044,263.88	289,905,016.64	8,042,783.84	179,050,603.27		248,941,461.09
长期借款	123,899,811.01	47,959,292.00	5,303,845.22	5,304,384.74		171,858,563.49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611,034.64		54,949,994.51	5,366,296.89	5,378,813.78	53,815,918.48
合计	263,555,109.53	337,864,308.64	68,296,623.57	189,721,284.90	5,378,813.78	474,615,943.06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金额: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39,940,772.75	24,045,997.20
其中: 支付货款	39,940,772.75	22,076,523.82
支付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购置款		1,969,473.38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85,416,653.25	595,066,026.42
加: 资产减值准备	77,466,356.18	122,185,157.16

信用减值损失	19, 256, 845. 49	81, 353, 230. 2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4, 780, 864. 48	167, 115, 883. 63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15, 489, 981. 97	13, 717, 786. 1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6, 080, 023. 61	21, 972, 572. 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 237, 074. 65	3, 281, 463. 0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0, 351. 93	2, 089, 986. 7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 686, 254. 64	-15, 984, 009. 9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 610, 152. 57	8, 738, 809. 5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 480, 857. 08	-25, 859, 148. 7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 818, 425. 91	-49, 954, 039. 9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 867, 340. 13	-4, 248, 867. 9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 280, 386. 94	75, 801, 238. 2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1, 735, 303. 46	-580, 444, 594. 8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3, 891, 215. 68	311, 947, 187. 48
其他	6, 230, 291. 08	29, 623, 601. 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 691, 242. 73	756, 402, 281. 1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99, 135, 361. 46	478, 783, 645. 9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78, 783, 645. 97	461, 495, 542. 2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0, 351, 715. 49	17, 288, 103. 7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适用 不适用**(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适用 不适用**(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99, 135, 361. 46	478, 783, 645. 97

其中：库存现金	14,809.05	15,841.4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24,803,276.16	477,770,253.4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4,317,276.25	997,551.06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9,135,361.46	478,783,645.9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191,773,584.64	226,412,739.93	票据、保函、信用证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8,000,000.00	155,000,000.00	短期大额存单、定期存款
银行存款	13.25	100,013.21	冻结的银行存款
未到期应收利息	5,917.81	2,501,109.66	未到期利息
合计	199,779,515.70	384,013,862.8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13,400,755.44
其中：美元	9,961,637.61	7.1884	71,608,235.80
澳元	4,565,608.60	4.507	20,577,197.97
泰铢	48,791,424.28	0.2126	10,374,973.27

港币	11,695,006.97	0.926	10,830,044.25
印度卢比	120,690.00	0.0854	10,304.15
应收账款	—	—	36,062,260.42
其中：美元	5,016,729.79	7.1884	36,062,260.42
合同负债	—	—	17,330,775.91
其中：美元	1,667,004.00	7.1884	11,983,091.55
澳元	1,186,528.59	4.507	5,347,684.36
其他应收款	—	—	2,612,658.66
其中：美元	150,000.00	7.1884	1,078,260.00
泰铢	7,215,970.00	0.2126	1,534,398.66
应付账款	—	—	8,706,647.37
其中：美元	859,882.77	7.1884	6,181,181.31
泰铢	1,527,085.31	0.2126	324,718.31
港币	2,376,514.78	0.926	2,200,747.75
其他应付款	—	—	1,719,877.99
其中：美元	10,000.01	7.1884	71,884.07
泰铢	7,750,185.79	0.2126	1,647,993.92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ZBOMCABINETS, CORP	美国	美元	经营地币种
ZBOMSINGAPOREPT. LTD	新加坡	澳元	主要经济活动币种
ZBOMAUSTRALIAPTYLTD	澳大利亚	澳元	经营地币种
ZBOMHONGKONGLIMITED	香港	港元	经营地币种
DEZHI INDUSTRYCO., LTD.	泰国	泰铢	经营地币种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11,412,317.57	13,224,016.62

合计	11,412,317.57	13,224,016.62
----	---------------	---------------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17,627,441.80(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建筑物租赁	4,180,025.40	834,401.43
合计	4,180,025.40	834,401.43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6,392,648.48	124,220.18
第二年	5,219,702.38	5,504.59
第三年	5,219,702.38	
第四年	5,097,306.39	
第五年	4,999,933.64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24,091,902.99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人工	124,873,450.71	137,682,614.65
直接材料	104,635,817.95	149,975,161.25
折旧及摊销	17,033,655.31	14,770,288.48
设计费、新工艺规程制定费、翻译费	1,191,522.40	291,970.12
其他	17,416,045.78	15,820,603.31
合计	265,150,492.15	318,540,637.8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65,150,492.15	318,540,637.81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合肥志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设立	2024年5月	100万元	100%
深圳市科莫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设立	2024年5月	100万元	100%
广州昱志家居有限公司	设立	2024年11月	100万元	100%
ZBOMHONGKONGLIMITED	设立	2024年5月	200万美 元	100%
深圳市志家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2024年10月	3万元	100%
深圳志潮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2024年12月	10万元	100%
深圳志沃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2024年12月	10万元	100%
深圳市志好家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2024年12月	5万元	100%
深圳市志享家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2024年12月	5万元	100%
合肥新熠家家居销售有限公司	设立	2024年10月	20万元	100%
福州谨志家居有限公司	设立	2024年11月	100万元	100%
武汉市谨志家居有限公司	设立	2024年11月	100万元	100%
常州市谨志家居有限公司	设立	2024年12月	100万元	100%
DEZHI INDUSTRYCO., LTD.	设立	2024年4月	25,000万 泰铢	10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合肥志邦家居有限公司	长丰	5000 万元人民币	长丰	家装服务	100		设立
合肥志邦家具销售有限公司	合肥	2000 万元人民币	合肥	家装服务	100		设立
安徽志邦全屋定制有限公司	长丰	10000 万元人民币	长丰	家装服务	100		设立
ZBOMSingaporePte.Ltd.	新加坡	1178 万澳大利亚元	新加坡	投资服务	100		设立
ZBOMAustraliaPtyLtd	澳洲	1158 万澳大利亚元	澳洲	投资服务		100	设立
安徽昱志晟邦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	4200 万元人民币	合肥	投资服务	100		设立
ZBOMCabinets,Corp.	美国	100 万美元	美国	家装服务	100		设立
广东志邦家居有限公司	广州	1000 万元人民币	广州	家装服务	100		设立
清远志邦家居有限公司	清远	20000 万元人民币	清远	家装服务	100		设立
安徽志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合肥	2000 万元人民币	合肥	家装服务	100		设立
安徽省昱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肥	1000 万元人民币	合肥	投资服务		100	设立
合肥志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合肥	100 万元人民币	合肥	家装服务	100		设立
深圳市科莫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深圳	100 万元人民币	深圳	家装服务	100		设立
ZBOMHONGKONGLIMITED	香港	200 万美元	香港	家装服务	100		设立
DEZHIINDUSTRYCO.,LTD.	泰国	25000 万泰铢	泰国	家装服务		100	设立
广州昱志家居有限公司	广州	100 万元	广州	家装服务	100		设立
深圳市志家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3 万元	深圳	家装服务		100	设立
深圳志潮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10 万元	深圳	家装服务		100	设立
深圳志沃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10 万元	深圳	家装服务		100	设立

深圳市志好家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5万元	深圳	家装服务		100	设立
深圳市志享家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5万元	深圳	家装服务		100	设立
合肥新熠家家居销售有限公司	合肥	20万元	合肥	家装服务		100	设立
福州谨志家居有限公司	福州	100万元	福州	家装服务		100	设立
武汉市谨志家居有限公司	武汉	100万元	武汉	家装服务		100	设立
常州市谨志家居有限公司	常州	100万元	常州	家装服务		1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77,150,913.32	168,757,720.7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1,836,170.61	33,597,062.04
--其他综合收益	-2,331,840.13	791,595.91
--综合收益总额	9,504,330.48	34,388,657.95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82,766,840.22	3,925,700.00	13,649,667.72			73,042,872.5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82,766,840.22	3,925,700.00	13,649,667.72			73,042,872.50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26,102,049.44	21,430,659.35
合计	26,102,049.44	21,430,659.35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注释七.4、七.5、七.6、七.7、七.9、七.16、七.17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11.65%（2023年12月31日：14.94%）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目	期末数
----	-----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 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含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420,800,024 .58	441,782,890 .64	273,247,350 .07	114,778,383 .73	53,757,156. 84
应付票据	474,586,581 .12	474,586,581 .12	474,586,581 .12		
应付账款	717,369,610 .74	717,369,610 .74	717,369,610 .74		
其他应付款	779,438,254 .43	779,438,254 .43	779,438,254 .43		
租赁负债(含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53,815,918. 48	62,260,297. 20	10,155,626. 78	15,023,654. 86	37,081,015. 56
小计	2,446,010,3 89.35	2,475,437,6 34.13	2,254,797,4 23.14	129,802,038 .59	90,838,172. 40

(续上表)

项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 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253,944,074 .89	281,914,858 .11	131,759,041 .66		150,155,816 .45
应付票据	576,554,107 .87	576,554,107 .87	576,554,107 .87		
应付账款	590,614,817 .02	590,614,817 .02	590,614,817 .02		
其他应付款	725,879,648 .65	725,879,648 .65	725,879,648 .65		
租赁负债(含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9,611,034.6 4	10,049,560. 24	4,865,924.6 8	4,684,455.72	499,179.84
小计	2,156,603,6 83.07	2,185,012,9 91.89	2,029,673,5 39.88	4,684,455.72	150,654,996 .29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 420,653,053.64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53,788,745.00 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 50 个基准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

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注释七. 81 之说明。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	应收票据	4,693,076.50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11,963,921.50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应收账款保理	应收账款	172,474,285.34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	189,131,283.34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背书	11,963,921.50	
应收账款	保理	172,474,285.34	-4,614,937.28
合计	/	184,438,206.84	-4,614,937.28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应收票据	背书	4,693,076.50	4,693,076.50
合计	/	4,693,076.50	4,693,076.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565,102,681.02	565,102,681.02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65,102,681.02	565,102,681.02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756,572.29	12,756,572.29
(四) 投资性房地产				
(五) 生物资产				
(六)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七) 应收款项融资			4,697,324.66	4,697,324.6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602,556,577.97	602,556,577.97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持有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属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的银行理财产品，公司使用金融机构提供的报价作为估值依据。

本公司持有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款项融资为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其信用风险较小且剩余期限较短，本公司以其票面余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本公司持有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非上市公司股权。对于非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对近期有融资或转让等情况的，按其融资或转让价格进行调整作为公允价值，在活跃市场中不能直接观察其公允价值的，投资成本代表了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自然人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孙志勇、许帮顺	实际控制人	43.68	43.68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孙志勇与许帮顺

其他说明：

孙志勇与许帮顺为一致行动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安徽林志家具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IJFAustraliaPtyLtd	联营企业
六安东霖新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安徽谨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安徽谨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浙江喜尔康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广州七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六安东霖新材料有限公司	密度板等	80,951,756.91	/	否	21,602,628.41
安徽林志家具有限公司	家具产品等	34,104,403.49	/	否	37,532,714.80
浙江喜尔康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家居用品等	5,407,307.96	/	否	7,967,564.97
广州七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定制软件等	10,659,780.02	/	否	

注：1、上表中交易系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的规定作为关联交易披露；2、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未将上表主体认定为关联方，故上表中交易无需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IJFAustraliaPtyLtd	厨柜商品等	56,781,388.95	24,264,805.5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安徽林志家具有限公司	租赁房屋	1,288,508.97	626,322.21
安徽谨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租赁房屋	4,238.54	4,238.53
安徽谨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租赁房屋	4,238.54	4,238.53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09.80	820.25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6、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IJF Australia Pty Ltd	25,609,673.85	1,280,483.69	1,578,683.96	78,934.20
预付款项	六安东霖新材料有限公司			197,838.35	

(2). 应付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六安东霖新材料有限公司	10,614,535.29	210,750.55
应付账款	安徽林志家具有限公司	4,310,976.15	5,768,401.09
应付账款	浙江喜尔康智能家居股份	782,819.28	1,746,535.29

	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广州七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4,289.62	
合同负债	IJF Australia Pty Ltd	123,664.61	123,664.61
其他应付款	浙江喜尔康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高级管理人员					588,000	6,522,600.00		
中层管理人员					1,581,871	17,547,471.24	554,150	9,377,344.00
合计					2,169,871	24,070,071.24	554,150	9,377,344.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高级管理人员 中层管理人员	19.28 元/份 (若在激励对象行权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派息等事项,应对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36 个月; 授予日为	15.53 元/股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36 个月; 授予日为 2023 年 5 月 17

整)	2023年9月19日	日
----	------------	---

其他说明

(1)根据公司2023年5月召开的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司向89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119,816股,授予日为2023年5月17日,授予价格为15.53元/股。该等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别为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可解除限售数量占比分别为50%、50%;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考核年度为2023-2024年两个会计年度,2023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1.16亿元,满足第一个考核年度业绩指标,公司于2024年5月召开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期满足条件的部分限制性股票2,169,871股已于2024年7月7日解除限售。202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2.58亿元,不满足第二个考核年度业绩指标。因部分激励对象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未解禁的限制性股票159,600股于本期失效。

(2)根据公司2023年9月召开的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司向412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4,499,900份,授予日为2023年9月19日,授予价格为19.28元/份。该等股票期权的行权时间分别为自授予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满足股票期权行权条件后可行权比例分别为50%、50%;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考核年度为2023-2024年两个会计年度,2023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1.16亿元,满足第一个考核年度业绩指标,公司于2024年10月召开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期满足条件的股票期权可行权数量合计2,067,450份,截至2024年12月31日,累计行权并完成登记数量为0股。202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2.58亿元,不满足第二个考核年度业绩指标。因激励对象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的股票期权394,550份于本期失效。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采用授予日流通股的市场价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采用Black-Scholes模型作为定价依据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人员离职情况、各期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或可行权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6,829,518.77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7,205,917.60	
合计	7,205,917.60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适用 不适用**6、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适用 不适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已开立未到期的保函金额共计 4,595.33 万元，保函保证金 4,225.31 万元；向银行申请已开立未到期的信用证金额共计 17,890.50 万元，信用证保证金 200.00 万元。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适用 不适用**3、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2025年2月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33号），公司于2025年3月18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面值总额67,000万元的可转		

	债，募集资金用于“清远智能生产基地（一二期）建设项目”、“数字化升级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66,234.39 万元，募集资金已到位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公司可转债于 2025 年 4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		
--	--	--	--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61,903,427.8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适用 不适用**4、 年金计划**适用 不适用**5、 终止经营**适用 不适用**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或者以上；
-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或者以上。

本公司的业务单一，主要为生产销售厨柜及厨用商品、衣柜、木门等定制家具，管理层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财务报表不呈报分部信息。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适用 不适用**(4).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适用 不适用**8、 其他**适用 不适用

2020年12月，公司与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在合作期限内公司向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支付了履约保证金10,000.00万元，并约定按照实际占有履约保证金的天数计算收取利息。后因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到期未偿还履约保证金及其利息，公司向法院提起诉讼，取得了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法院（2022）沪0110民初3503号胜诉的民事判决书，因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按期履行法院判决义务，公司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2025年4月，公

司收到了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法院作出(2024)沪0110执恢979号之一执行裁定书,将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长峡金石(武汉)股份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的有限合伙份额作价8,000万元交付给公司以抵偿相应债务。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 1年以内分项		
合并范围及账龄组合	574,594,834.91	591,648,055.02
1年以内小计	574,594,834.91	591,648,055.02
1至2年	118,314,904.37	55,367,802.29
2至3年	39,468,224.09	92,596,018.23
3至4年	61,063,834.93	18,726,639.03
4至5年	15,648,538.71	4,381,033.80
5年以上	8,646,437.94	4,290,263.48
合计	817,736,774.95	767,009,811.8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5,903,094.64	8.06	53,419,935.42	81.06	12,483,159.22	74,913,950.05	9.77	56,222,343.63	75.05	18,691,606.42	
其中:											
按组合	751,833,680.31	91.94	73,009,250.43	9.71	678,824,429.88	692,095,861.80	90.23	46,608,614.60	6.73	645,487,247.20	

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账龄组合	751,833,680.31	91.94	73,009,250.43	9.71	678,824,429.88	692,095,861.80	90.23	46,608,614.60	6.73	645,487,247.20
合计	817,736,774.95	/	126,429,185.85	/	691,307,589.10	767,009,811.85	/	102,830,958.23	/	664,178,853.6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 1	7,849,120.44	6,279,296.35	80.00	预计部分可以收回
客户 2	7,644,974.20	6,115,979.36	80.00	预计部分可以收回
客户 3	5,907,270.41	4,725,816.33	80.00	预计部分可以收回
其他不重要客户	44,501,729.59	36,298,843.38	81.57	
合计	65,903,094.64	53,419,935.42	81.06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437,637,773.08		
1年以内	136,095,061.91	6,804,753.10	5.00
1-2年	113,729,580.02	22,745,916.00	20.00
2-3年	32,125,488.09	16,062,744.05	50.00
3-4年	24,249,699.67	19,399,759.74	80.00
4-5年	6,675,101.70	6,675,101.70	100.00
5年以上	1,320,975.84	1,320,975.84	100.00
合计	751,833,680.31	73,009,250.43	9.7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6,222,343.63	7,287,614.77	10,090,022.98			53,419,935.4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608,614.60	26,400,635.83				73,009,250.43
合计	102,830,958.23	33,688,250.60	10,090,022.98			126,429,185.8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合肥志邦	403,909,827.28		403,909,827.28	18.72	

公司					
深圳领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9,856.95	60,106,841.44	60,126,698.39	2.79	3,006,334.92
宁波齐采联建材有限公司	25,434,071.71	33,909,983.67	59,344,055.38	2.75	8,742,644.42
润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9,373,690.24	39,373,690.24	1.82	1,968,684.51
上海集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7,849,120.44	16,956,926.46	24,806,046.90	1.15	19,844,837.52
合计	437,212,876.38	150,347,441.81	587,560,318.19	27.23	33,562,501.3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6,514,643.55	8,779,000.04
应收股利	30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14,931,456.27	174,015,484.96
合计	521,446,099.82	182,794,485.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周转借款	6,514,643.55	8,779,000.04
合计	6,514,643.55	8,779,000.04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
------	------	------	------	---------

						其判断依据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973,750.05		2年		资金紧张,无法按期偿还
合计		10,973,750.05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81,861.61	8.65	54,093.08	5	1,027,768.53	10,973,750.05	96.01	2,194,750.01	20 8,779,000.04	
其中:										
账龄组合	1,081,861.61	8.65	54,093.08	5	1,027,768.53	10,973,750.05	96.01	2,194,750.01	20 8,779,000.04	
合计	12,512,110.61	/	5,997,467.06	/	6,514,643.55	11,430,249.00	/	2,651,248.96	/ 8,779,000.0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973,750.05	5,486,875.03	50.00	预计部分可以收回
合计	10,973,750.05	5,486,875.03	5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利息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081,861.61	54,093.08	5
合计	1,081,861.61	54,093.08	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194,750.01	456,498.95	2,651,248.96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1,097,375.01	1,097,375.01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4,093.08	-1,097,375.00	4,389,500.02	3,346,218.1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54,093.08		5,943,373.98	5,997,467.0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肥志邦家居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合并范围及账龄组合	164,741,990.31	120,844,222.34
1年以内小计	164,741,990.31	120,844,222.34
1至2年	5,967,729.62	3,853,271.08
2至3年	2,792,153.61	109,201,100.29
3至4年	98,052,919.13	2,065,898.00
4至5年	1,612,898.00	400,000.00
5年以上	785,000.00	395,000.00
合计	273,952,690.67	236,759,491.7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资金	145,426,412.83	91,089,722.76
保证金及备用金	110,153,555.43	122,530,344.22
应收购房款	15,530,437.41	19,423,498.00
其他	2,842,285.00	3,715,926.73
合计	273,952,690.67	236,759,491.7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487,724.98	770,654.22	60,485,627.55	62,744,006.75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298,386.48	298,386.48		
—转入第三阶段		-9,191,663.40	9,191,663.4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23,559.63	9,316,168.62	-12,815,381.34	-3,722,772.3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965,778.87	1,193,545.92	56,861,909.61	59,021,234.4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4).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9,124,480.35	32.53	保证金	3-4年	44,562,240.18
安徽志邦全屋定制有限公司	63,031,475.19	23.01	往来款	1年以内、1-2年	
广东志邦家居有限公司	51,241,264.57	18.70	往来款	1年以内、1-2年	
常州市谨志家居有限公司	27,900,000.00	10.18	往来款	1年以内	
重庆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	6,814,718.00	2.49	保证金	3-4年	6,814,718.00
合计	238,111,938.11	86.91	/	/	51,376,958.18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 值 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 值 准 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52,757,102.42		1,152,757,102.42	978,971,134.70		978,971,134.7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152,757,102.42		1,152,757,102.42	978,971,134.70		978,971,134.7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 值 准 备 期 初 余 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 值 准 备 期 末 余 额
			追加投资	减 少 投 资	计 提 减 值 准 备		
合肥志邦家居有限公司	350,612,681.37		351,313.66			350,963,995.03	
清远志邦家居有限公司	252,936,241.17		94,831,763.83			347,768,005.00	
安徽志邦全屋定制有限公司	210,942,061.95		227,542.81			211,169,604.76	
ZBOM SINGAPORE PTE. LTD	57,441,288.00		44,763,056.57			102,204,344.57	
安徽昱志晟邦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41,790,000.00					41,790,000.00	
ZBOM CABINETS, CORP	34,245,741.26					34,245,741.26	
安徽志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5,762,149.06		6,261,975.93			22,024,124.99	
ZBOM HONG KONG LIMITED			21,381,000.00			21,381,000.00	
广东志邦家居有限公司	10,911,188.06		51,300.38			10,962,488.44	
合肥志邦家具销售有限公司	4,329,783.83		418,014.54			4,747,798.37	
深圳市科莫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合肥志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978,971,134.70	173,785,967.72			1,152,757,102.42	
----	----------------	----------------	--	--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377,745,024.90	3,343,488,698.48	4,681,461,481.65	3,565,328,505.51
其他业务	97,867,374.38	79,662,331.40	200,249,557.69	149,216,295.04
合计	4,475,612,399.28	3,423,151,029.88	4,881,711,039.34	3,714,544,800.55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0,000,00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25,865.06	1,538,072.6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4,614,937.28	-9,411,170.40
合计	295,810,927.78	-7,873,097.78

其他说明：
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37,426.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2,452,381.7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0,689,683.0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000,127.05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41,258.02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2,884,075.56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3,000,000.00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63,887.0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854,424.5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746,372.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45,902,038.4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61	0.8896	0.88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23	0.7836	0.783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孙志勇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年4月28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